

股票代碼：3015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SP Technology Inc.

九十七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newmops.tse.com.tw>

<http://www.fsp-group.com.tw>

一、(1)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蔡連發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3759888

電子郵件信箱：cqe@fsp-group.com.tw

(2)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鄒宗達

職稱：總經理特別助理

電話：03-3759888

電子郵件信箱：timtsou@fsp-group.com.tw

二、(1) 總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桃園縣桃園市建國東路 22 號

電話：03-3759888

(2) 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高雄市楠梓加工區東三街 2-3 號

電話：07-3625611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九十七號 B2

電話：02-27058280

網址：<http://www.tisc.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關春修、黃柏淑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 11049 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fsp-group.com.tw>

目 錄

壹、營業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之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2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	28
肆、募資情形.....	29
一、資本及股份.....	2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4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5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5
伍、營運概況.....	36
一、業務內容.....	3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2
三、最近兩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48
四、環保支出資訊.....	49
五、勞資關係.....	49
六、重要契約.....	49

陸、財務概況.....	5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5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0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54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55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155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156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與分析.....	15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57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5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59
捌、特別記載事項.....	160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6

壹、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97 年全漢在經營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的努力下，除營收再次締創新高記錄，並堅持投入研發，致力推動綠能產品，成為全球通過『80PLUS』認證數最多的品牌，截至 98 年 3 月已有高達 140 款電源產品獲得認證。茲將 97 年度營運成果及 98 年度營運展望分別說明如下：

一、97 年度營運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全漢 97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4,505,139 千元，相較 96 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 14,232,294 千元成長 2%；97 年度稅前純益為新台幣 753,067 千元，相較 96 年度稅前純益新台幣 891,835 千元下降 16%；97 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 631,972 千元，相較 96 年度稅後純益新台幣 746,311 千元下降 15%；97 年度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為 3.46 元及 2.90 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97 年度	9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營業收入	14,505,139	14,232,294	272,845	2
營業毛利	2,079,328	1,795,461	283,867	16
營業損益	703,542	656,298	47,244	7
營業外收入	148,657	280,221	(131,564)	(47)
營業外支出	99,132	44,684	54,448	122
稅前純益	753,067	891,835	(138,768)	(16)
稅後純益	631,972	746,311	(114,339)	(15)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未編制 97 年度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增(減)比例%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14,505,139	14,232,294	2	
	營業毛利	2,079,328	1,795,461	16	
	稅後淨利	631,972	746,311	(15)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6.49	8.32	(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61	19.86	(31)	
	佔實收資 本比率(%)	營業利益	33.08	33.31	(1)
		稅前純益	35.41	45.27	(22)
	純益率(%)	4.36	5.24	(17)	
	每股盈餘(元)	2.90	3.70	(22)	

(四) 研究發展狀況

97 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 LED 照明用節能高密度電源供應器(18W, 30W w/PFC)
- 醫療用高功率高密度電源供應器 Open frame(40W, 60W, 100W), adapter(130w)
- New ITX open frame DD power solution 65w 90w 135w 150w
- 80Plus 高效率 PC 用電源供應器已達銀牌規格,並符合 Energy Star 5.0 以上之系統規範
- 小型化系統 PC 用電源 Flex-ATX 及 SFX 規格符合 Intel ATOM 平台使用並高達 250W 及 350W
- 80 PLUS Bronze & Silver 超高效率遊戲專用電源供應器(85%, 88%)
- 符合 CEC & Energy Star Level V 2008 年規範之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 PC/IPC 小型系統 ITX 電源供應器 (60W, 90W, 135W, 150W)
- 新一代 NB 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65W, 90W)
- LED 背光模組電源轉換器(40 吋, 42 吋)
- LCD TV 二合一電源供應器(19 吋, 22 吋, 24 吋, 26 吋,52 吋)
- 嵌入式/Mini-iTX 應用之無風扇電源 (Flex 150W)
- POS/博奕機含 24V 輸出用電源 (Flex 280W)
- Medical 1U 250/300/350W

二、98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今年度經營方針將分為業務、產品及公司文化三大方向，以期在全球電源市場市佔率持續提升，追求業績及利潤成長。

業務面上，除強化全球業務平台運行，以最適化營運模式滿足各市場及客戶需求，深化與客戶之合作外，更提供高附加價值產品，與客戶一起取得市場先機共創雙贏，包括小型化 PC 電源產品、LCD TV 二合一電源供應器及符合 CEC & Energy Star Level V 2008 年規範之外接式電源供應器等。產品面上更專注於研發節能、儲能、創能的電源產品，並致力於擴大利基型產品線提升市場佔有率，包括醫療、LED 照明及 Power Bank 等電源產品。

『修體大，更關心！』，員工是全漢最重要的資產，經營團隊堅信建立優質工作環境，造就『把每件事都去弄好來！』的公司文化，累積每個發生所帶來的智慧，儲備未來業績成長的能量。

全漢秉持永續經營的願景，持續朝綠色能源產品開發方向邁進，並以每個家庭都能看得到全漢的產品做為自我期許的目標，追求乾淨、效能，成為全球能源產業的領導者。

全漢藉由創造綠能環境，與以客為尊的心態，建立優質的工作環境，成為客戶、消費者及供應商最可靠的夥伴，並且為客戶、股東、員工創造最佳價值。

敬祝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二年四月十五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82 年：4 月本公司核准設立，資本額為新台幣 5,000 仟元，初期以委託代工及買賣電源供應器為主。

民國 83 年：資本額由 5,000 仟元，增資至 10,000 仟元。

民國 86 年：資本額由 10,000 仟元，增資至 38,000 仟元。

民國 87 年：公司因應低價電腦，適時推出 Micro ATX 規格之電源供應器。

民國 87 年：12 月因應公司業務成長，資本額增至 188,000 仟元，並於桃園龜山工業區購置土地，興建自有廠房。

民國 88 年：7 月申請為公開發行公司，並同時辦理增資至 325,000 仟元。

民國 89 年：9 月盈餘轉增資 65,000 仟元，同時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420,000 仟元。

民國 89 年：10 月龜山廠房正式啟用。

民國 89 年：英屬維京群島投資設立持股 100% 之子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並由其再轉投資大陸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民國 90 年：ERP 電腦系統 7 月正式上線，並與大陸工廠無時差連線。

民國 90 年：9 月取得 ISO9001 品質及 ISO14001 環保認證。

民國 90 年：9 月盈餘轉增資 121,8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4,20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 仟元，及辦理現金增資 49,000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600,000 仟元。

民國 90 年：為擴展產能，對子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增資 1,000 仟美元，再由其於英屬維京群島轉投資設立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並透過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投資大陸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民國 91 年：8 月盈餘轉增資 30,000 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60,000 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0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700,000 仟元。

民國 91 年：10 月 16 日掛牌上市交易。

民國 92 年：為就近市場及服務客戶，對子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增資 2,000 仟美元，再由其於薩摩亞轉投資設立 Famous Holding Ltd.，並透過 Famous Holding Ltd. 投資大陸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92 年：6 月盈餘轉增資 87,50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9,730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797,230 仟元。

民國 92 年：為就近市場及服務客戶，對子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增資 950 仟美元，再由其增資薩摩亞之 Famous Holding Ltd.，並透過其投資大陸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民國 92 年：9 月現金增資 63,910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861,140 仟元。

民國 93 年：3 月募集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美金 30,000 仟元。

民國 93 年：為積極拓展歐洲市場業務及服務客戶，於英屬維京群島投資設立持股 100%

之子公司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再由其轉投資持股 100%之德國 Amacrox GMBH I.G.股權歐元 500 仟元。

民國 93 年：為積極拓展美洲市場業務及服務客戶，對子公司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增資美金 500 仟元，再由其轉投資持股 45%之美國 FSP Group USA Corp.股權。

民國 93 年：為積極拓展大陸內銷市場及服務客戶，透過子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增資薩摩亞之 Famous Holding Ltd.，再由其增資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並透過其投資人民幣 9,900 仟元取得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99%股權。

民國 93 年：5 月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 3,000,000 股，並於 7 月執行完畢。

民國 93 年：7 月盈餘轉增資 129,171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5,000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1,005,311 仟元。

民國 94 年：為提升高階產品之技術能力及歐美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之市場的佔有率，投資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270,469 仟元；持股 70%，同時由其轉投資美國 3Y POWER TECHNOLOGY,INC.美金 7,350 仟元；持股 100%。

民國 94 年：因業務需要，經向投審會申請並核准以 2,000 仟元美元對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增資，並透過薩摩亞之 Famous Holding Ltd.及英屬維京群島之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以間接投資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及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民國 94 年：8 月盈餘轉增資 243,828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4,100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1,273,239 仟元。

民國 95 年：5 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23,658 股，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1,282,475 仟元。

民國 95 年：7 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67,939 股，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1,284,155 仟元。

民國 95 年：8 月盈餘轉增資 178,549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1,462,704 仟元。

民國 96 年：1 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490,905 股，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1,507,613 仟元。

民國 96 年：為拓展公司多角化經營，增加業務廣度及深度，以新台幣 50,000 仟元投資設立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6 年：4 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86,654 股，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1,510,480 仟元。

民國 96 年：8 月盈餘轉增資 188,81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40,370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1,740,020 仟元。

民國 96 年：9 月現金增資 160,000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1,900,020 仟元。

民國 96 年：12 月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合併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共計增 70,000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1,970,020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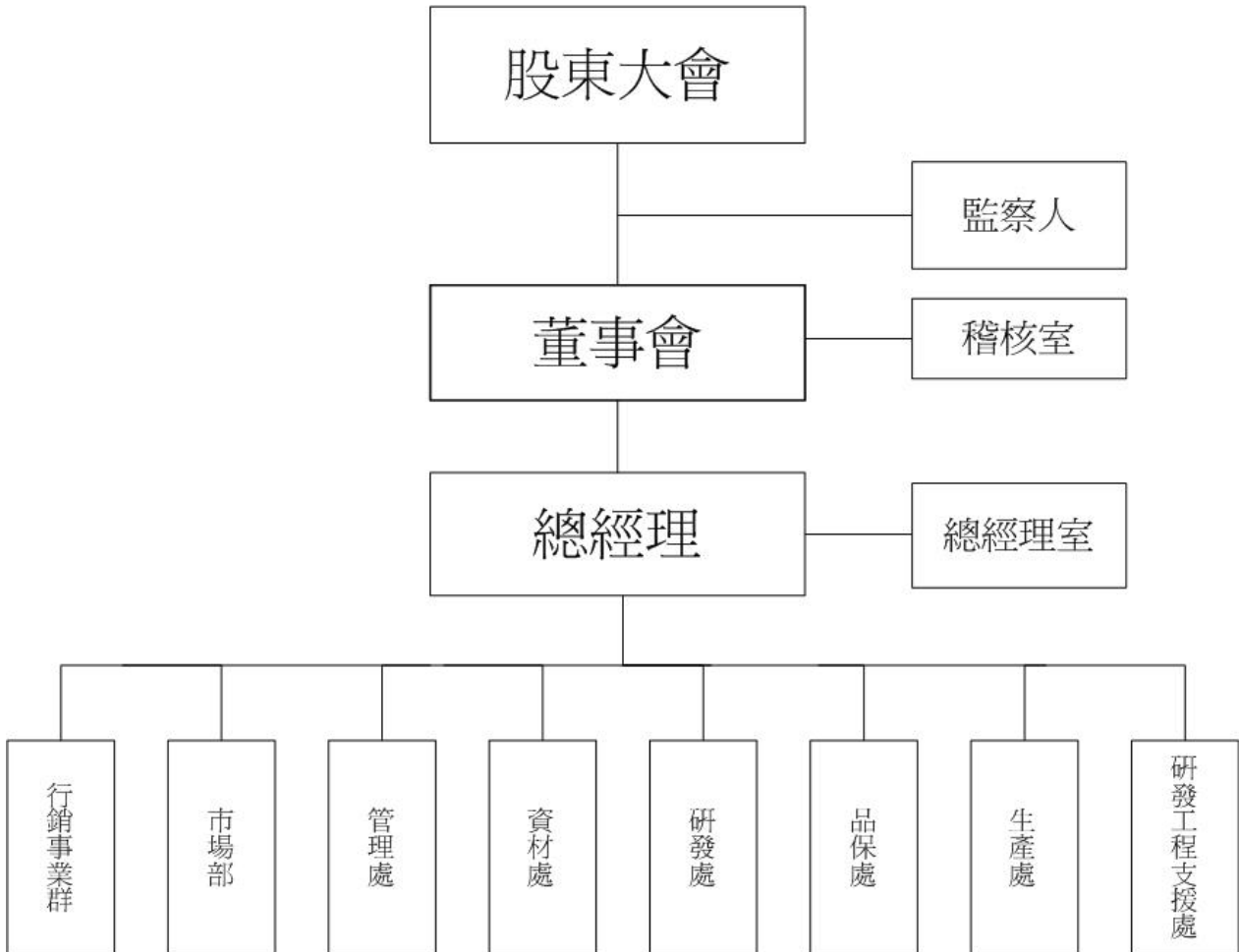
民國 97 年：7 月盈餘轉增資 197,002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22,135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增至 2,189,157 仟元。

民國 97 年：12 月註銷庫藏股 62,270 仟元，公司實收資本額變成 2,126,887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所轄業務
稽核室	(1) 檢討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2) 建立與修定內部稽核制度，發揮預警功能。 (3) 定期執行公司內各項管理制度運作之稽核。
總經理室	(1) 文件中心：內部文件之流程管理。 (2) 電腦中心：資訊系統軟硬體之維護管理。 (3) 企劃中心：專案性工作之執行、廠務事宜及法務事件之處理。 (4) 技術開發中心：建立技術來源及基礎研究。
管理處	(1) 人事管理及總務行政工作。 (2) 會計與財務事務處理及會計制度之建立。
行銷事業群	(1) 擬定銷售預測、行銷計劃及產品價格之執行方案。 (2) 對客戶進行產品介紹、業務聯絡及報價。 (3) 與技術單位協調，就客戶需求樣品進行製作、送樣；並定期召開產銷會議，完成生產與銷售之間最佳平衡點。 (4) 對客戶承認之樣品，負責報價及開立內部訂單，交予採購、生產。 (5) 負責專案客戶之行銷與業務。
市場部	(1) 標準新產品開發規格之訂定、各項開發計畫之主導 (2) 新產品行銷計畫之訂定、產品線教育訓練之規劃 (3) Inverter 新市場之開發 (4) 策略性市場、策略性客戶 (如車用電子，工業電子，照明，軍用電子等) 之開發 (5) 自有品牌零售產品之開發、行銷規劃及執行 (6) OEM 零售客戶之產品規劃及開發 (7) 競爭者之動態分析報告 (8) 全球性電腦展 / 記者會等活動之規劃與執行 (9) 媒體公關之策劃
資材處	(1) 材料供應商之開發調查、管理及簽約等作業。 (2) 材料議價活動之規劃與實施，機種成本之分析；及生產材料與非生產材料之採購作業。 (3) 物料需求計劃之執行與管控及倉儲作業之管理。 (4) 公司所有單位的進出口業務之處理。
品保處	(1) 材料進料檢驗、製程品質管制及成品出貨抽樣檢驗。 (2) 客訴處理並提出因應對策及客戶滿意度調查。 (3) 整合各廠區與客戶間之品質問題，藉著即時回饋、全程追蹤以降低不良率，提昇公司品質形象。 (4) RMA 資料分析與追蹤改善及售後服務之品質管理。
研發處	(1) 年度開發計劃之擬定、執行及掌控。 (2) 相關產品之開發設計、原始樣品製作/測試/審查、技術文件移轉、設計審查及設計變更確認之處理。 (3) 相關產品之樣品試作、試產及驗證問題檢討和解決。 (4) 提出生產作業注意事項及 PILOT RUN 試產之施行。
生產處	(1) 負責產品之準備與加工。
研發工程支援處	(1) 協助研發單位提昇設計品質與水準。 (2) 驗證測試工作之執行及客戶需求測試之支援。 (3) 異常分析測試及樣品出貨測試。 (4) 全廠儀器設備管理、校驗及維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8年04月12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鄭雅仁	97.06.13	3年	82.04.08	12,541,397	6.37%	13,797,054	6.49%	1,102,293	0.52%	—	—	大同工學院	註一	—	—	—
董事	王宗舜	97.06.13	3年	88.06.15	11,484,354	5.83%	12,632,789	5.94%	638,466	0.30%	—	—	逢甲大學	註二	—	—	—
董事	楊富安	97.06.13	3年	82.04.08	12,037,730	6.11%	13,241,503	6.23%	211,848	0.10%	—	—	逢甲大學	註三	—	—	—
董事	陳榮彬	97.06.13	3年	88.06.15	3,158,616	1.60%	4,474,477	2.10%	465,373	0.22%	—	—	文化大學	註四	—	—	—
董事	貝里斯商 DATAZONE 代表人：朱秀英	97.06.13	3年	91.06.22	410,371	0.21%	451,408	0.21%	—	—	—	—	空中大學	註五	—	—	—
董事	黃瑩瑩	97.06.13	3年	88.06.15	1,898,221	0.96%	2,088,043	0.98%	—	—	—	—	銘傳商專	註六	—	—	—
董事	劉壽祥	97.06.13	3年	91.06.22	—	—	—	—	—	—	—	—	台灣大學 經濟學博士	註七	—	—	—
董事	李宏能	97.06.13	3年	97.06.13	633,520	0.32%	919,072	0.43%	—	—	—	—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BA), San Jose State University	註八	—	—	—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 2K INDUSTRIES 代表人：王博文	97.06.13	3年	94.06.10	7,132,617	3.62%	7,845,878	3.69%	—	—	—	—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 學	註九	—	—	—
監察人	陳光俊	97.06.13	3年	88.06.15	3,007,697	1.53%	3,387,466	1.59%	—	—	—	—	黎明工專	—	—	—	—
監察人	汪志霞	97.06.13	3年	88.06.15	1,760,225	0.89%	968,247	0.46%	101,448	0.05%	—	—	銘傳商專	—	—	—	—
監察人	黃志文	97.06.13	3年	94.06.10	—	—	—	—	—	—	—	—	美國聖路易大學碩 士	註十	—	—	—
監察人 (註十一)	陳正雄	94.06.10	3年	91.06.22	—	—	—	—	—	—	—	—	師範大學	—	—	—	—

- 註一：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POWER ELECTRONICS CO., LTD.董事、FAMOUS HOLDING LTD.董事、FSP GROUP INC.董事、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FSP TECHNOLOGY INC. 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泳漢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註二：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代表人、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
- 註三：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董事、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
- 註四：兼任本公司行銷事業群協理、裕徠企業(股)公司董事。
- 註五：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註六：Fortron/Source(Europa)GmbH 負責人。
- 註七：銘傳大學副教授、中華經濟研究院研究員、大華投信董事長兼總經理。
- 註八：President & CEO of Central Industrial, Inc. in Fremont, California、Chairman of J-Way(Shanghai) Electronics Co., Ltd in Shanghai,China
- 註九：Fortron/Source Corp. and Fortron/Source Group Ltd.全球人事經理。
- 註十：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副理。
- 註十一：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解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8年04月1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貝里斯商 DATAZONE	Makeshift 1000(proprietary)Limited 100%
英屬維京群島商 2K INDUSTRIES	陳貴豐 1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代表者

98年04月12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例
Makeshift 1000(proprietary)Limited	Mustek Limited 100%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註2）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鄭雅仁			✓				✓	✓				✓	✓	✓	-
王宗舜			✓				✓	✓				✓	✓	✓	-
楊富安			✓				✓	✓				✓	✓	✓	-
陳榮彬			✓				✓	✓	✓			✓	✓	✓	-
貝里斯商 DATAZONE 代表人：朱秀英			✓	✓	✓	✓	✓	✓			✓	✓	✓		-
黃瑩瑩			✓			✓	✓	✓				✓	✓	✓	-
劉壽祥	✓		✓	✓	✓	✓	✓	✓	✓	✓	✓	✓	✓	✓	-
李宏能			✓	✓	✓	✓	✓	✓	✓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商 2K INDUSTRIES 代表人:王博文			✓	✓	✓	✓	✓	✓			✓	✓	✓		-
陳光俊			✓	✓	✓		✓	✓	✓	✓	✓	✓	✓	✓	-
汪志霞			✓	✓	✓	✓	✓	✓	✓	✓	✓	✓	✓	✓	-
黃志文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2：本公司獨立董事或獨立監察人兼任其他公司獨立董事或獨立監察人家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98年04月12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鄭雅仁	82.05.01	13,797,054	6.49%	1,102,293	0.52%	-	-	大同工學院	註一	-	-	-
副總經理	王宗舜	82.10.23	12,632,789	5.94%	638,466	0.30%	-	-	逢甲大學	註二	-	-	-
副總經理	楊富安	82.10.23	13,241,503	6.23%	211,848	0.10%	-	-	逢甲大學	註三	-	-	-
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陳國瑞	96.12.01	554,785	0.26%	38,500	0.02%	-	-	成功大學 電機所碩士	無	-	-	-
副總經理	蔡連發	92.08.01	281,586	0.13%	-	-	-	-	輔仁大學	健鼎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	-	-
業務副總經理	梁秀芳	96.01.02	203,750	0.10%	-	-	-	-	Kansas State & Tunghai University	無	-	-	-
研發處協理	梁適安	92.01.02	123,787	0.06%	-	-	-	-	中正大學博士	無	-	-	-
行銷事業群協理	陳榮彬	83.03.01	4,474,477	2.10%	465,373	0.22%	-	-	文化大學	裕徠企業(股)公司 董事	-	-	-
資材處協理	王雅珍	87.05.01	243,432	0.11%	107,993	0.05%	-	-	逢甲大學	無	-	-	-
專案協理	詹森	94.05.01	87,913	0.04%	-	-	-	-	政治大學碩士	無	-	-	-
研發工程支援處 資深處長	林宗民	90.06.18	305,207	0.14%	22	0.00%	-	-	崑山工專	無	-	-	-
高雄分公司 副總經理	陳昭吉	96.12.01	150,150	0.07%	2,200	0.00%	-	-	高雄醫學院	無	-	-	-
高雄分公司 副總經理	許倍青	96.12.01	200,200	0.09%	-	-	-	-	逢甲大學	無	-	-	-
協理	江清賢	97.08.01	-	0.00%	-	-	-	-	台灣科技大學	無	-	-	-

財 務 主 管	李 芙 蓉	94.04.01	82,711	0.04%	5,500	0.00%	—	—	輔仁大學	無	—	—	—
會 計 主 管	桑 希 韻	94.04.01	59,094	0.03%	—	—	—	—	中央大學碩士	無	—	—	—

註一：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POWER ELECTRONICS CO., LTD.董事、FAMOUS HOLDING LTD.董事、FSP GROUP INC.董事、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FSP TECHNOLOGY INC. 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泳漢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二：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代表人、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

註三：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董事、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董事。FSP International Inc.董事、川漢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善元科技(股)公司董事、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董事。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98年4月30日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 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 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 得認購股數(H)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董事長兼任 總經理	鄭雅仁	0	0	0	0	4,033	4,033	150	150	0.66%	0.66%	11,884	11,884	0	0	3,000	0	3,000	0	1,200	1,200	3.02%	3.02%	無
董事兼任副 總經理	楊富安																							
董事兼任副 總經理	王宗舜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 2K INDUSTRIES																							
董事兼任協 理	陳榮彬																							
董事	貝里斯商 DATAZONE																							
獨立董事	劉壽祥																							
獨立董事	李宏能																							
董事	黃瑩瑩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人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前五項酬金總額(A+B+C+D+E)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2k Datazone 黃澄澄 陳國瑞 劉壽祥 陳榮彬 鄭雅仁 楊富安 王宗舜	2k Datazone 黃澄澄 陳國瑞 劉壽祥 陳榮彬 鄭雅仁 楊富安 王宗舜	2k Datazone 黃澄澄 陳國瑞 劉壽祥 陳榮彬	2k Datazone 黃澄澄 陳國瑞 劉壽祥 陳榮彬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	—	楊富安 王宗舜	楊富安 王宗舜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	—	鄭雅仁	鄭雅仁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9	9	9

2. 監察人之酬金

98年4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註)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汪志霞											
監察人	黃志文											
監察人	陳光俊	0	0	0	0	1,344	1,344	58	58	0.22%	0.22%	無
監察人	陳正雄 (註1)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汪志霞 黃志文 陳光俊 陳正雄	汪志霞 黃志文 陳光俊 陳正雄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4

註1：陳正雄已於 97/6/13 解任。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8年4月30日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鄭雅仁	14,703	14,703	192(註)	192(註)	6,366	6,366	6,320	300	6,320	300	4.41%	4.41%	2,080	2,080	無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楊富安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王宗舜															
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陳國瑞															
副總經理	蔡連發															
業務副總經理	梁秀芳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昭吉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許倍青															

註：皆為退職退休金提列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昭吉 許倍青	陳昭吉 許倍青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王宗舜 楊富安 陳國瑞 蔡連發 梁秀芳	王宗舜 楊富安 陳國瑞 蔡連發 梁秀芳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鄭雅仁	鄭雅仁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8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7年12月31日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鄭雅仁	1,350	10,772	12,122	1.92%
	副總經理	楊富安				
	副總經理	王宗舜				
	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陳國瑞				
	副總經理	蔡連發				
	業務副總經理	梁秀芳				
	協理	陳榮彬				
	協理	梁適安				
	協理	王雅珍				
	協理	江清賢				
	專案協理	詹森				
	資深處長	林宗民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昭吉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許倍青				
	財務主管	李芙蓉				
會計主管	桑希韻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職稱	96年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97年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	2.37%	3.02%
監察人	0.28%	0.2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06%	4.41%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皆由本公司支付，本公司經營績效逐年成長，96年度及97年度之稅後純益為746,311仟元及631,972仟元，減少了15%，96年度及97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支付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上表。董監事之酬金係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之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決算有盈餘時，除應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相關法令及公司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另就其餘額分派，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百分之一；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則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之責任，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訂。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鄭雅仁	8	0	100%	
董事	王宗舜	8	0	100%	
董事	楊富安	8	0	100%	
董事	陳榮彬	8	0	100%	
董事	貝里斯商 DATAZONE 代表人：朱秀英	8	0	100%	
董事	黃瑩瑩	8	0	100%	
董事	劉壽祥	8	0	100%	
董事	李宏能	6	0	100%(註)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 2K INDUSTRIES 法人代表:王博文	8	0	100%	
監察人	陳光俊	8	0	100%	
監察人	汪志霞	7	1	88%	
監察人	陳正雄	2	0	100%(註)	
監察人	黃志文	6	2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訂有完整之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會重要議案皆配合法令規定揭露於主管機關指定之網站，執行情形良好。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陳光俊	8	0	100%	
監察人	汪志霞	7	1	88%	
監察人	陳正雄	2	0	100%(註)	
監察人	黃志文	6	2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監察人每季審查會計師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之意見：無。

註：97年6月股東會改選董監事，李宏能新選任為獨立董事，減少監察人1人(陳正雄)

此二人在就任期間內皆 100%出席。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及上櫃公司 實務治理手則差異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一) 本公司設有股務一職專責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p> <p>(二) 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機構所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之。</p> <p>(三) 本公司訂有「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辦法」及「轉投資事業監理辦法」以控管關係企業。</p>	—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董事。</p> <p>(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及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迴避，但本公司仍有持續定期評估其獨立性。</p>	—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必要時皆可隨時藉電話或 e-mail 連絡。</p>	—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已於本公司網站設置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連結以揭露本公司財務及業務相關資訊。</p> <p>(二)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一職，負責對外代表本公司答覆相關問題。</p>	—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尚未設立。</p>	<p>研議中。</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1) 員工權益：招募新人採用平等僱用為原則，且僱用身心障礙人士，並遵循勞基法及訂定工作規則，以維護及保障員工權益。</p> <p>(2) 僱員關懷：公司提供優質福利制度、安全健康工作環境、系列性培訓發展，以協助員工享受健康及平衡的工作生活。</p> <p>(3) 投資者關係：係由投資人關係窗口處理相關事宜。</p> <p>(4)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p> <p>(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修之。</p> <p>(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p> <p>(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研議中。</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四) 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並注重員工福利，享有各種福利補助、教育補助和團康活動，此外，依據規定雇用身心障礙人士、提撥勞工退休金、制定員工分紅入股辦法，使公司經營利潤能與全體員工共享。另外本公司通過 ISO9001 和 ISO14001，加上本公司產品一向注重環保和節能，期許對全球環保工作盡一份心力。

(五)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六)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七)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8年4月21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鄭雅仁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日期	重 要 決 議
97.06.13 (股東常會)	壹、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案。 二、監察人審查九十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 三、本公司間接赴大陸投資情形報告案。 四、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案。 五、本公司與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之合併事項報告案。 六、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金額情形報告案。 貳、承認事項： 一、承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承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參、討論暨選舉事項： 一、討論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二、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三、改選董事、監察人案。 四、討論解除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董事會日期	重 要 決 議
97.03.24	1.承認本公司更換內部稽核主管案。 2.承認本公司高雄分公司經理人委任及報酬案。 3.承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通銀行綜合授信額度合約續約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通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改選案。 7.通過本公司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8.通過本公司解除董事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9.本公司九十七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開會地點及議案
97.04.28	1.承認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九十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4.通過本公司九十六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6.通過審查本公司九十七年股東常會受理持有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及董事會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7.通過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人事調整，擬更換其中一位簽證會計師。
97.06.13	1.通過改選董事長案。 2.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 FSP International Inc.擬以大陸及第三地投資事業分配之盈餘美金 500 萬元轉投資香港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並透過香港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向 Sparkle Power int'l ltd.購買其大陸投資事業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 100%股權案。 3.通過銀行綜合授信額度合約續約案。 4.通過聘請陳國瑞先生擔任本公司之榮譽董事。
97.06.26	1.通過本公司增資發行新股暨現金股利發放事宜案。
97.08.15	1.承認本公司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97.09.19	1.通過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擬自有價證券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並辦理銷除。
97.10.27	1.承認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案。 2.通過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稽核計畫案。 3.承認本公司經理人委任及報酬案。 4.通過銀行綜合授信額度合約續約案。
97.11.26	1.通過本公司間接投資之美國轉投資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INC.擬以美金 140 萬元對本公司間接對大陸 100%轉投資公司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增資，再由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以美金 190 萬元轉投資大陸南京渤漢技術有限公司(名稱暫定)取得 70%股權案。 2.通過本公司訂定註銷買回股份數額及減資基準日。
98.03.20	1.承認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7.通過銀行綜合授信額度合約新約及續約案。 8.通過本公司九十八年營運計畫案。 9.本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開會地點及議案。 10.本公司九十八年股東常會之股東提案權案。
98.04.21	1.承認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案。 2.承認本公司九十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分派案。 4.通過本公司九十七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轉任案。 6.通過增修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張賢智	95.03.15	97.03.04	個人生涯規劃請辭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		備註
			諮詢費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 黃柏淑	5,660	-	253	81	373	6,367	V		2008
安侯企業管理(股)公司		-	3,465	-	-	-	3,465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97/04/28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 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 點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柏淑
委任之日期	97/04/28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重大影響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9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鄭雅仁	1,255,658	—	—	—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楊富安	1,203,773	—	—	—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王宗舜	1,148,435	—	—	—
法人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商 2K INDUSTRIES	713,261	—	—	—
董事(兼任協理)	陳榮彬	315,861	—	1,000,000	—
董事	黃瑩瑩	219,822	—	—	—
法人董事	貝里斯商 DATAZONE	41,037	—	—	—
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陳國瑞	50,435	—	—	—
董事	劉壽祥	—	—	—	—
董事	李宏能	918,552	—	—	—
監察人	陳光俊	423,769	—	46,000	—
監察人	黃志文	—	—	—	—
監察人	汪志霞	(791,978)	—	—	—
副總經理	蔡連發	61,962	—	—	—
業務副總經理	梁秀芳	96,522	—	(18,000)	—
協理	梁適安	62,526	—	(9,000)	—
專案協理	詹 森	(36,008)	—	(10,000)	—
協理	王雅珍	58,493	—	—	—
協理	江清賢	—	—	—	—
資深處長	林宗民	58,746	—	9,000	—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昭吉	13,650	—	—	—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許倍青	18,200	—	—	—
財務主管	李芙蓉	15,701	—	—	—
會計主管	桑希韻	11,735	—	—	—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FSP INTERNATIONAL INC.	32,202,500	100%	—	—	32,202,500	100%
FSP Group Inc.	50,000	100%	—	—	50,000	100%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1,109,355	100%	—	—	1,109,355	100%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52,000	70%	—	—	14,952,000	70%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	—	5,000,000	100%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0,000	55%	—	—	880,000	55%
Harmony Trading(HK) Ltd.	10,000	100%	—	—	10,000	100%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FSP Technology Inc.	—	—	2,100,000	100%	2,100,000	100%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	—	3,000,000	100%	3,000,000	100%
FAMOUS HOLDING LTD.	—	—	27,000,000	100%	27,000,000	100%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	—	1,100,000	100%	1,100,000	100%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	—	4,770,000	100%	4,770,000	100%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	—	1,000	100%	1,000	100%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	—	(註2)	79.2%	(註2)	79.2%
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AMACROX GMBH I.G.	—	—	25,000	100%	25,000	100%
FSP GROUP USA CORP.	—	—	247,500	45%	247,500	45%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600,000	100%	600,000	100%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	—	(註2)	100%	(註2)	100%

註1：係截至97年12月31日之轉投資事業。

註2：係有限公司組織。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08	10	3,800	38,000	3,800	38,000	現金增資 28,000 千元	無	-
87/12	10	18,800	188,000	18,800	188,000	現金增資 150,000 千元	無	-
88/09	10	50,000	500,000	32,500	325,000	現金增資 113,500 千元 盈餘轉增資 23,500 千元	無	註一
89/09	10	50,000	500,000	42,000	420,000	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 盈餘轉增資 65,000 千元	無	註二
90/09	10	90,000	90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 49,000 千元 盈餘轉增資 121,800 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 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4,200 千元	無	註三
91/08	10	90,000	900,000	70,000	700,000	盈餘轉增資 30,000 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0 千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60,000 千元	無	註四
92/07	10	90,000	900,000	79,723	797,230	盈餘轉增資 87,500 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9,730 千元	無	註五
92/09	10	90,000	900,000	86,114	861,140	現金增資 63,910 千元	無	註六
93/07	10	130,000	1,300,000	100,531	1,005,311	盈餘轉增資 129,171 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5,000 千元	無	註七
94/08	10	223,000	2,230,000	127,323	1,273,239	盈餘轉增資 243,828 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4,100 千元	無	註八
95/05	10	223,000	2,230,000	128,247	1,282,475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236 千元	無	註九
95/07	10	223,000	2,230,000	128,415	1,284,154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679 千元	無	註十
95/08	10	223,000	2,230,000	146,270	1,462,704	盈餘轉增資 160,520 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8,030 千元	無	註十一
96/01	10	223,000	2,230,000	150,761	1,507,613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4,909 千元	無	註十二
96/04	10	223,000	2,230,000	151,047	1,510,479	海外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866 千元	無	註十三
96/08	10	223,000	2,230,000	174,002	1,740,020	盈餘轉增資 188,810 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40,370 千元	無	註十四
96/09	10	223,000	2,230,000	190,002	1,900,020	現金增資 160,000 千元	無	註十五
96/10	10	223,000	2,230,000	197,002	1,970,020	合併增資 70,000 千元	無	註十六
97/06	10	360,000	3,600,000	218,915	2,189,157	盈餘轉增資 197,002 千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2,135 千元	無	註十七
97/12	10	360,000	3,600,000	212,688	2,126,887	註銷庫藏股 62,270 千元	無	註十八

註一：88年7月16日台財證(一)第63092號函核准

註二：89年7月10日台財證(一)第59465號函核准

註三：90年7月12日台財證(一)第144523號函核准

註四：91年7月18日台財證(一)第0910140251號函核准
 註五：92年5月13日台財證(一)第0920120692號函核准
 註六：92年7月17日台財證(一)第0920133066號函核准
 註七：93年6月15日台財證(一)第0930126571號函核准
 註八：94年6月23日金管證(一)第0940125202號函核准
 註九：95年5月22日台證上字第0950010579號函核准
 註十：95年7月28日台證上字第0950019886號函核准
 註十一：95年6月26日金管證(一)字第0950126385號函核准
 註十二：96年1月30日台證上字第09600026581號函核准
 註十三：96年1月30日台證上字第09600026581號函核准
 註十四：96年6月27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32461號函核准
 註十五：96年8月20日台證上字第0960042822號函核准
 註十六：96年10月30日台證上字第0960058562號函核准
 註十七：97年6月24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31461號函核准
 註十八：97年12月16日經授商字第09701315750號函核准

98年04月12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212,688,658	147,311,342	36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二)股東結構

98年04月1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國 人	合 計
人 數	0	10	34	12,332	49	12,425
持 有 股 數	0	6,277,181	17,294,407	174,950,221	14,166,849	212,688,658
持 股 比 例	0%	2.95%	8.13%	82.26%	6.66%	100%

(三)主要股東名單

98年04月12日

主要 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鄭雅仁	13,797,054	6.49%
川漢投資有限公司	13,325,353	6.27%
楊富安	13,241,503	6.23%
王宗舜	12,632,789	5.94%

(四)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98年04月12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3,026	826,690	0.39%
1,000 至 5,000	5,799	12,747,557	5.99%
5,001 至 10,000	1,506	10,547,199	4.96%
10,001 至 15,000	719	8,518,265	4.01%
15,001 至 20,000	327	5,809,271	2.73%
20,001 至 30,000	366	8,885,798	4.18%

30,001 至 40,000	173	5,977,995	2.81%
40,001 至 50,000	102	4,685,068	2.20%
50,001 至 100,000	212	14,889,564	7.00%
100,001 至 200,000	101	14,245,352	6.70%
200,001 至 400,000	48	13,400,425	6.30%
400,001 至 600,000	14	6,774,596	3.19%
600,001 至 800,000	9	6,331,361	2.98%
800,001 至 1,000,000	7	6,363,725	2.99%
1,000,001 以上	16	92,685,792	43.57%
合 計	12,425	212,688,658	10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98年3月31日 (註5)	
		96年	97年		
每股市價	最 高	65.00	38.9	19.8	
	最 低	34.30	14.25	14	
	平 均	48.73	27.46	16.74	
每股淨值(註1)	分 配 前	23.07	22.31	23.28	
	分 配 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79,758 千股	217,678 千股	212,689 千股	
	每 股 盈 餘	4.15	2.9	0.67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	3.7	(註6)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	2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	0.25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2)	11.74	9.47	—	
	本利比(註3)	24.37	13.73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0.04	0.07	—	

註 1：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係本公司九十八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 6：尚待九十八年股東會決議。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本公司 97 年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在所屬產業有集中化之趨勢下，為持續擴充規模，以求永續經營與穩定成長，股利政策將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未來公司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不低於百分之十，而本公司擬定之 97 年股利共計現金股利 2 元及股票股利 0.25 元，股票股利占股利總額之 11.11%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年度		98 年度 (預估)
項目		
期初實收資本額 (千元)		2,126,887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註 1)	每股現金股利 (元)	2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股)	0.025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 (減) 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 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基本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基本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基本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配股配息情形俟本次股東常會決議。

註 2：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九十七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九十八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應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相關法令及公司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另就其餘額分派，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百分之一。

2.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及設算每股盈餘之有關資訊如下：

- (1)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 5,974,400 元，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47,795,204 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 5,376,960 元。
-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以其員工紅利新台幣 5,974,400 元依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之，計算不足一股之員工紅利以現金發放。
-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2.63 元。

3.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①員工現金紅利：44,270,157 元

②員工股票紅利：22,135,000 元

③董監事酬勞：6,640,516 元

(2)上年度盈餘分派時有關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情形相同。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97 年 12 月 31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1 次 (期)	第 2 次 (期)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 回 期 間	93/05/19~93/07/18	97/09/22~ 97/11/21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36.40~78.00	15.00~25.0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3,000,000 股	普通股 6,227,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30,000,000 元	62,270,000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3,000,000 股	6,227,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本公司員工普通股股票 認股權憑證	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6/11/27
發行（辦理）日期	96/12/24
發行單位數	10,000,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比率	4.70171%
認股存續期間	(民國)98/12/24~102/12/23
履約方式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為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可依下列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屆滿 2 年 25% 屆滿 3 年 50% 屆滿 4 年 75% 屆滿 5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0,00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9.8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比率（%）	4.70171%
對股東權益影響	預定發行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70171%，對股權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

98年4月12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鄭雅仁	2,720,000	1.28%	-	-	-	-	2,720,000	29.8	81,056,000	1.28%
	副總經理	楊富安										
	副總經理	王宗舜										
	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陳國瑞										
	副總經理	蔡連發										
	業務副總	梁秀芳										
	協理	梁適安										
	協理	王雅珍										
	專案協理	詹森										
	資深處長	林宗民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陳昭吉										
	高雄分公司副總經理	許倍青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事業主要內容

電源供應器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買賣業務。

代理前各項有關國內外廠商產品報價、投標及經銷業務。

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97 年度營業淨額	營業比重
電源供應器		9,416,452	64.92%
開放架構之電源供應器(OPEN FRAME)		2,537,174	17.49%
轉換器(ADAPTER)		1,763,498	12.16%
反向器(INVERTER)		53,760	0.37%
高雄分公司		455,878	3.14%
其它		278,377	1.92%
合計		14,505,139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電源供應器。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LED 照明用節能高密度電源供應器(18W, 30W w/PFC)
- 醫療用高功率高密度電源供應器 Open frame100W, Adapter130W
- New Mini-ITX open frame DD power unit 65W, 90W, 135W
- 80Plus 高效率 PC 用電源供應器已達銀牌規格, 並符合 Energy Star 5.0 以上之系統規範
- 小型化系統 PC 用電源 Flex-ATX 及 SFX 規格符合 Intel ATOM 平台使用並高達 250W 及 350W
- 80 PLUS Silver 超高效率(88%)遊戲專用電源供應器
- 符合 Energy Star Level V 2008 年規範之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 PC/IPC 小型系統 ITX 電源供應器 (60W, 90W, 135W)

- 新一代 NB 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65W, 90W)
- LED 背光模組電源轉換器(40 吋, 42 吋)
- LCD TV 二合一電源供應器(19 吋, 22 吋, 24 吋, 26 吋, 52 吋)
- 嵌入式/Mini-ITX 應用之無風扇電源 (Flex 150W)
- POS/博奕機含 24V 輸出用電源 (Flex 280W)
- Medical 1U 250W/300W/350W

(二)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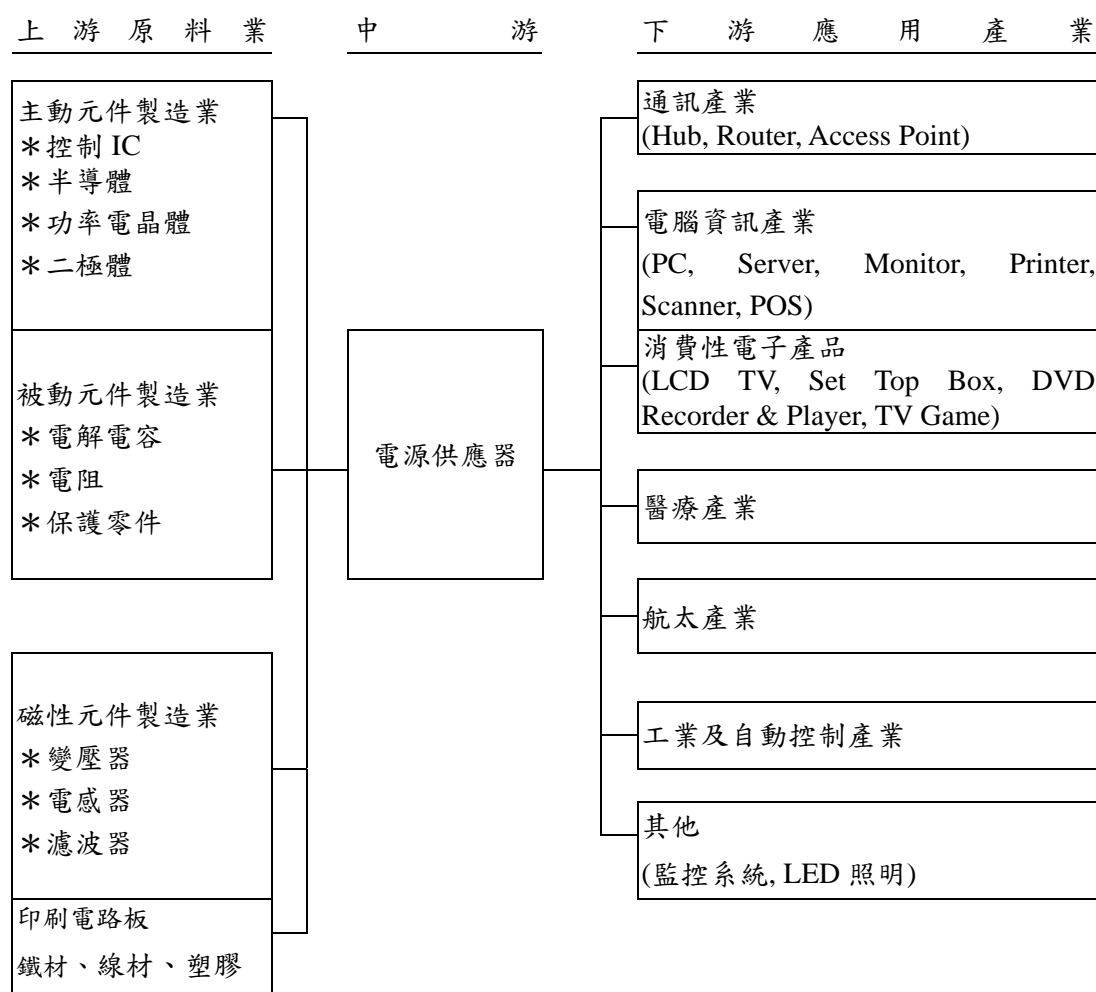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電源供應器為所有電子產品所必需之功能，依動作原理分為線性式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依電流特性分為 AC to DC、DC to DC、DC to AC。由於電子及科技類產業持續不斷的蓬勃發展，進而也帶動了電源類的產品迅速成長。在電源類產品上，台灣廠商不僅擁有雄厚的技術資源，再加上其具優異的全球運籌管理能力及量產規模能力，已佔據世界一席不可取代之地位，成為全球電源供應器之最大生產國。在電源類產品上，台灣廠商不僅擁有雄厚的技術資源，再加上其具優異的全球運籌管理能力及量產規模能力，已佔據世界一席不可取代之地位，成為全球電源供應器之最大生產國。

在京都議定書協議的催化下，環境議題促使產品持續朝無污染材質及節能的方向發展。其中節能的要求在系統上為減少能量消耗，在電源供應器上則為提高轉換效率。由於電源供應器使用範圍廣泛，近年來市場雖然呈現穩定緩步成長趨勢；然而由於金融信用危機，導致整體市場需求下降，最快要到 2009 年底才會恢復緩步回溫。

雖然市場景氣不佳，由於信用危機，致使小廠易於被市場淘汰，反而利於中大型廠商。因此 FSP 從 2008 第四季開案需求較前一年度增加 15%，唯平均需求量降低，可以預測 2010 市場反轉時，FSP 的成長力道可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發展

電源產品類的應用領域極廣，除資訊、通訊、辦公室設備、家電等相關電子產品外，尚使用在國防、航空/太空、醫療、實驗室等領域，但因不同電子產品其結構及電子設計均不同，故對電源供應器的要求也不一樣，FSP 在設計製造時，以客戶的規格要求，作為設計及生產之標準。因應終端產品朝向環保節能及小型化發展，電源產品發展朝向環保節能、小型化、低噪音、模組化及低成本發展。

(2) 競爭情形

電源產品技術已相當成熟，這幾年由於 PC 產業的成長趨緩在加上價格競爭的壓力下，我國交換式電源供應器產品的獲利空間受到擠壓，低功率產品競爭將更加激烈。目前台灣電源供應器相關生產公司主要以生產 3C 產品所需的電源供應器為主，隨著 PC 用的交換式電源供應器成長趨緩，新的成長區塊 LCD TV，成為競逐市場。另外的發展空間則為高附加價值但量略少的市場，如遊戲應用、專業玩家、伺服器、工作站或 IA 產品以及成長性較佳的網路設備。2007 合併 Protek，轉向利基的醫療電源市場，應該可以在 2011 年幼爆炸性的成長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電源供應器產品的設計重點在能快速開發出與系統匹配使用的電源供應器，本公司除擁有經驗豐富之研發團隊優勢外，更在研發環境中建立安規實驗室、EMI(電磁干擾性)測量室、噪音測量室、風壓風流測量儀等測試及驗證設備，以加速產品開發及驗證，並已將部分線路設計採模組化，甚至是積體化，可加快產品設計的速度，使本公司產品開發設計所須之時間，平均可縮短約 2 週，而迅速提供給客戶產品樣本。同時本公司安規測試中心取得 UL, TUV, Nemko, VDE, ITS 安規單位之實驗室評估認證，可直接於廠內進行產品認證作業，縮短產品上市時間。

本公司與規格制定者 Intel, AMD 密切聯繫，故自 87 年領先同業開發出 ATX 規格之電源供應器；90 年起因應歐洲市場需求推出電源功率因素校正(PFC)產品；91 年研發出環保型電源供應器，92 年更開始開發 LIPS、LCD TV 用電源，並於 94 年開始致力於零售高階電源的發展；95 年推出 1000W 的高階專業遊戲玩家專用的機種；96 年新增多款高效率 (80PLUS、85PLUS) 節能產品；97 年新增 Redundant 及醫療用之電源供應器。98 年新增通信用的 DCDC 模組電源及超薄型的 Adapter 系列。而 88 及 89 年起，本公司在電腦電源供應器以外，開始開發 LCD 背光電源(Inverter)、開放型電源供應器(Open Frame)及外接式電源供應器(Adapter)等電源領域相關產品，並取得相關之產品專利權，90 年之後成功量產。並陸續於 91 年及 92 年研發 LCD TVD 之電源供應器，而於 93~94 年步入快速成長階段。

1.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學歷分佈	年 度	97 年度	
		人 數	比 例
大 專		225	88.58%
高 中 職		29	11.42%
合 計		254	100%

2.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3 年度	94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研發費用	190,731	203,779	217,915	245,609	296,709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之比例	2.39%	2.13%	1.99%	1.73%	2.05%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最近五年度主要研發成果

年度	研發成果
9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NTEL ATX 2.01 版電源供應器 300W~400W ● INTEL ATX Big Water 電源供應器 275W ● LCD Monitor LIPS 電源(15",17",19",20.1") ● LCD TV 電源供應器(26",27",30",32",37",40",46") ● 前投電視電源供應器(300W~400W) ● 背投電視電源供應器(300W~400W) ● DVD+RW 電源供應器 ● PoE 電源供應器 ● 通信網路電源供應器
9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 PLUS 節能高效率桌上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 無風扇型 80 PLUS 節能高效率桌上型電腦電源供應器 400W ● 高壓型節能高效率 LCD TV LIPS 電源供應器(23",32") ● LCD TV 電源供應器(57") ● LCD TV 情境光源電源供應器 ● 高壓型節能高效率 LCD TV Inverter (32",37") ● LCD TV 平面燈管 Inverter (32") ● 液晶應用電腦 (Applied Panel Computing) 電源供應器 ● LED 看板電源供應器(400W) ● 醫療用電源供應器(180W,400W) ● 刀鋒伺服器電源供應器 ● 博奕彩券機電源供應器 ● 無線通信網路電源供應器
9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LED 路燈用節能電源供應器(100W) ● LED 照明用節能高密度電源供應器(60W) ● 印表機用節能外接式電源供應器(70W, 100W) ● 工業用節能外接式電源供應器(210W, 180W, 150W) ● 工業用高密度環保節能系列電源供應器(180W, 220W, 270W) ● 機架式電源供應器系列(760W, 1200W, 1500W) ● 工業用工作站電源供應器(600W, 700W) ● 醫療用高密度電源供應器(40W, 60W) ● 博奕彩券機電源供應器(176W, 200W) ● LED 背光模組電源轉換器(150W, DC-DC) ● LCD TV 電源供應器(65 吋) ● LCD TV 二合一電源供應器(32 吋, 37 吋, 40 吋, 42 吋) ● 高階遊戲專用電源供應器(1000W, 1200W) ● 高階顯示卡專用電源供應器(450W) ● 筆記型電腦用外接可調式電源供應器
9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LED 照明用節能高密度電源供應器(12W, 30W, 45W, 60W, 90W, 120W) ● 工業用節能外接式電源供應器(210W, 180W, 150W) ● 工業用工作站電源供應器(600W, 700W, 800W, 1200W) ● 醫療用高功率電源供應器(180W, 70W, 100W) ● 博奕彩券機電源供應器(176W, 200W, 220W) ● LED 背光模組電源轉換器(22 吋 / 26 吋) ● LCD TV 二合一電源供應器(32 吋, 37 吋, 40 吋, 42 吋, 46 吋) ● 高階遊戲專用電源供應器(1000W, 1200W) ● 高階顯示卡專用電源供應器(450W) ● 超薄型可調式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 80 plus 高效率 PC 用電源供應器(80%, 85%) ● 符合 CEC 2008 年規範之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9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ED 照明用節能高密度電源供應器(18W, 30W w/PFC) ●醫療用高功率高密度電源供應器 Open frame(40W, 60W, 100W), adapter(130w) ●New ITX open frame DD power solution 65w 90w 135w 150w ●80Plus 高效率 PC 用電源供應器已達銀牌規格,並符合 Energy Star 5.0 以上之系統規範 ●小型化系統 PC 用電源 Flex-ATX 及 SFX 規格符合 Intel ATOM 平台使用並高達 250W 及 350W ●80 PLUS Bronze & Silver 超高效率遊戲專用電源供應器(85%, 88%) ●符合 CEC & Energy Star Level V 2008 年規範之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PC/IPC 小型系統 ITX 電源供應器 (60W, 90W, 135W, 150W) ●新一代 NB 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65W, 90W) ●LED 背光模組電源轉換器(40 吋, 42 吋) ●LCD TV 二合一電源供應器(19 吋, 22 吋, 24 吋, 26 吋, 52 吋) ●嵌入式/Mini-iTX 應用之無風扇電源 (Flex 150W) ●POS/博奕機含 24V 輸出用電源 (Flex 280W) ●Medical 1U 250/300/350W
----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①行銷策略

- A.積極參與國內外與工業產品相關之商業展覽活動，開發 Industry, Lighting, Medical, Digital Sinage 等過去全漢較無接觸之領域，以拓展銷售觸角。例如：歐洲慕尼黑工業電腦展，日本尖端科技 Medical power 展，香港燈飾展等等。
- B.持續強化自有品牌之行銷活動，積極在一些第三世界或是 BRIC 國家中建立通路，藉以提升市場占有率。例如中東，南美，印度等等開發中地區。

②生產政策

- A.改善產銷流程與產線配置，增設自動化生產設備，提升產能與生產效率。
- B.配合營運規模之成長，陸續擴充生產基地之機器設備及生產線。
- C.充分利用海外生產據點，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

③產品發展方向

配合終端產品的發展消長趨勢，除延續既有產品別 PC Power、LCD TV、Monitor (LIPS & Inverter)、Adapter、Open Frame、Industrial Power，在輸出功率上加大，效率提升以及開發更多標準產品以外，找更多的應用。例如：Notebook, Netbook, Digital Out of Home (DOOH), ITX application 等等。

另外也將開發更多標準醫療應用及 LED 照明之電源產品，並尋找更有成本競爭力之方案，藉以拓展更多 IT 以外的市場商機。

④財務規劃

- A.依據中長期資金需求計畫之架構，以安全穩健之原則進行短期財務規劃。
- B.與往來銀行建立信任與互惠之關係，掌握金融市場脈動，提高財務運用績效。

2.長期發展計畫

①行銷策略

- A.架構全球性之運籌管理與分工體系，尤其以加強開發中地區之銷售據點建立，為現有產品之主要拓展策略，包括在南美洲尋找 CKD/SKD 之合作夥伴；並加強中東及北非等第三世界銷售網路之建立，藉以建立源源不絕的新興市場需求，以及長久穩固之國際行銷網路。

- B.提高新興市場出貨種類及比例，例如在中國大陸市場將 DVR, Telecommunication 等列為主點應用，在印度市場則加強 Industry 應用產品之推廣，並再研發單位持續相關產品開發與品質提升，以提升市場佔有率，銷售量及利潤。
- C.持續進行品牌知名度之高度與深度強化，不論是零售品牌或是工業品牌，將藉由更多的策略合作方案，例如參與的 Intel & AMD Forum 及 activities，以及與各地區主流媒介與行銷通路聯結，建立強固的品牌基礎與綿密的銷售管道。
- ②生產政策
- A.加強與上、下游業者及政府研究單位之溝通，以確保關鍵元件材料之來源穩定及掌握新趨勢。
- B.加強研發部門之功能，效率以及建立各部門間之知識管理平台。
- C.延攬高階技術及研發人員，積極參與海內外重大之研討會並派員至國外受訓。持續提升生產品質、技術能力、提高良率及降低成本。
- ③產品發展方向
- 目前全漢 AC to DC 之電源供應器之技術發展已趨於成熟，除了前述幾項中短期的產品開發以滿足更多應用，開發更完整的 LED Lighting power & Medical power 以外，長期而言，將逐步把 DC/DC，AC/AC & DC/AC 等產品線構建完成。包括通信系統所使用的 DC/DC module，與電池相關之應用領域電源，以及新能源所需之電源產品，亦已逐步由集團內相關之研發單位與市場單位進行規劃發展。
- ④財務規劃
- 本公司近年來營運規模持續成長，為因應營收規模增加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除以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支應財務需求外，本公司將運用更多元化之籌資工具配合資金需求籌措中長期資金，厚植長期發展實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源供應器，95-97 年度產品銷售地區，列示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區域 \ 年度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887,918	8.12	912,831	6.41	944,350	6.51
外 銷	亞洲	7,231,820	66.16	9,201,506	64.65	9,268,949	63.90
	美洲	1,033,346	9.45	1,499,022	10.53	1,289,728	8.89
	歐洲	1,727,078	15.80	2,565,873	18.03	2,930,355	20.2
	其他	50,168	0.46	53,062	0.37	71,757	0.50
	小計	10,042,211	91.88	13,319,463	93.59	13,560,789	93.49
合計		10,930,329	100.00	14,232,294	100.0	14,505,139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根據 MIC 之統計，2008 年全球桌上型電腦的銷售量約為 1.43 億台，本公司 2008 年桌上型電腦用電源供應器出貨量則達 1,500 萬台以上，估計本公司全球市場占有率約為 10%。而大尺寸面板(>26 inch)出貨量達 300 萬台以上，估計本公司全球市場占有率約為 8.6%。

3.市場未來之成長性

2006 年至 2011 年，全球桌上型電腦平均成長率約為 5.2% (MIC 資料)。2006 年至 2011 年，N/B PC 平均成長率約為 18% (MIC 資料)。LCD Monitor 2008 年全球需求量已達到 1 億台的出貨量。2009 年至 2012 年 LCD TV 平均複合成長率高達 23% (IDC 資料)。另用於視訊轉換器(Set-Top-Box)之開放架構電源供應器，依 In-Stat 之統計，其未來五年之複合成長率亦可達 17.3%，均為本公司未來成長的動力之一。

4.競爭利基

①依產品別設置之堅強研發團隊

電源供應器是屬發展成熟的產品，但在不同應用時，與系統會有搭配性問題，且在成本考量下，所採用的零組件數量越少越好，同時又需考量產品的可靠度與穩定性，故產品設計與研發能力成為提高公司競爭力之必要條件，因此本公司研發組織設置技術開發中心著力於新技術發展，同時設有 10 組 R&D，著力於新產品設計，依應用別 PC Power、INVERTER、OPEN FRAME、ADAPTER、RETAIL 及 IPC 等產品別設置。各組均擁有實力堅強及經驗豐富之工程師，且成立研發工程中心於上海截至目前研發人員 300 人以上，且主要研發人員均具 10 年以上資歷，近年來更因業務成長，不斷網羅同業經驗豐富之工程師加入研發團隊，堅強的研發實力為本公司與同業競爭的最大利基。

②市場區隔

全球電腦產業區分為品牌電腦及組裝(Clone)兩大市場，電腦零組件的規格化及標準化大幅降低自行組裝的門檻，再加上 Clone 市場通常有較優的價格優勢，使得品牌及 Clone 在不同市場滿足客戶需求，兩市場皆為目標市場，並擁有穩定的客戶。但在 2009 年，桌上型 PC 市場明顯衰退，各家估計至少衰退 20%，尤其是 Clone 區隔衰退尤其明顯，所以對於全漢的影響甚巨。因此，今年度的重點之一就是積極開發 NB adapter 市場，期望能在此仍成長之市場取得一席之地。

③全球運籌管理模式

個人電腦廠商在低價競爭的環境之下，為了快速反應市場需求的變化及降低營運成本，發展出以資訊系統管理全球運籌(Global Logistic)的營運模式，即時、完整、正確與大陸生產據點、各國經銷點或業務據點(德國、俄羅斯、美國、英國、中國、印度等)交換訊息，而本公司為了因應下游個人電腦廠商庫存控制，在最低成本、彈性生產與快速交貨的目標下，亦配合發展接單後生產(BTO)之生產模式，並於歐洲、美國、俄羅斯設置倉庫，以滿足客戶對交期的要求，並逐步爭取國際客戶訂單，提高外銷比例，降低營運風險。

④零組件來源穩固

由於本公司生產規模逐年擴增，因而對於零組件採購有較大議價空間，易於取得品質佳且價格便宜之供料來源。此外，本公司亦積極與上游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強化關鍵零組件貨源之掌握。

⑤擁有專業之電磁相容、安規測試人才與實驗室

由於安全訴求提高及環保意識抬頭，電磁相容與安規驗證成為所有電子及資訊產品行銷各國之必要檢測。故通過產品驗證為業務成長之要件，為此，本公司自行成立產品驗證處，率先設立安規測試中心及室內 3 米 EMC 簡易實驗室，並由經驗豐富且熟悉法令之工程師於產品開發時即進行檢測，有效縮短測試產品驗證時間及成本，以利掌握市場先機與拓展業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有利因素

- A. 關鍵性技術之掌握係為高科技產業維持競爭利基之所在。本公司為穩定技術來源，致力於技術研發與產品功能創新，研發組織設有製程研發及新產品開發。並藉由新製程技術的研發，有效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價格之競爭力。
- B. 本公司所有電源供應器在設計上均符合 UL、CSA、VDE、TUV、DEMKO、NEMKO、SEMKO、FINKO、CCC 及 CE 等安全標準，同時也合乎美國 FCC 和歐洲 CE 等要求。並於 2001 年通過 ISO 9001 及 ISO 14001 認證，為一個符合國際標準的專業電源供應器廠商。
- C. 本公司產量具經濟規模，在上述 (A 項) 俱有較佳之議價能力。對於世界各國日趨嚴格的產品規範 (如環保、節能) 在上述 (B 項) 俱有較佳之成本分攤能力並形成進入障礙。
- D. 與規格制定者(INTEL、AMD) 聯繫密切，迅速掌握規格變動。
- E. 除運用 JIT 模式及 ERP 資訊管理系統外，PLM (Product Life Management) 系統已經上線，縮短研發至生產之作業時間及錯誤成本。
- F. 為加強掌控行銷通路，本公司在德國、美國、俄羅斯等皆設有據點，晚近更於日本，韓國，印度等地也設立分點，其能接近市場，就近服務及掌控通路

②不利因素

- A. 同業之價格競爭。
- B. 外幣資產高，曝露於匯兌風險下。

③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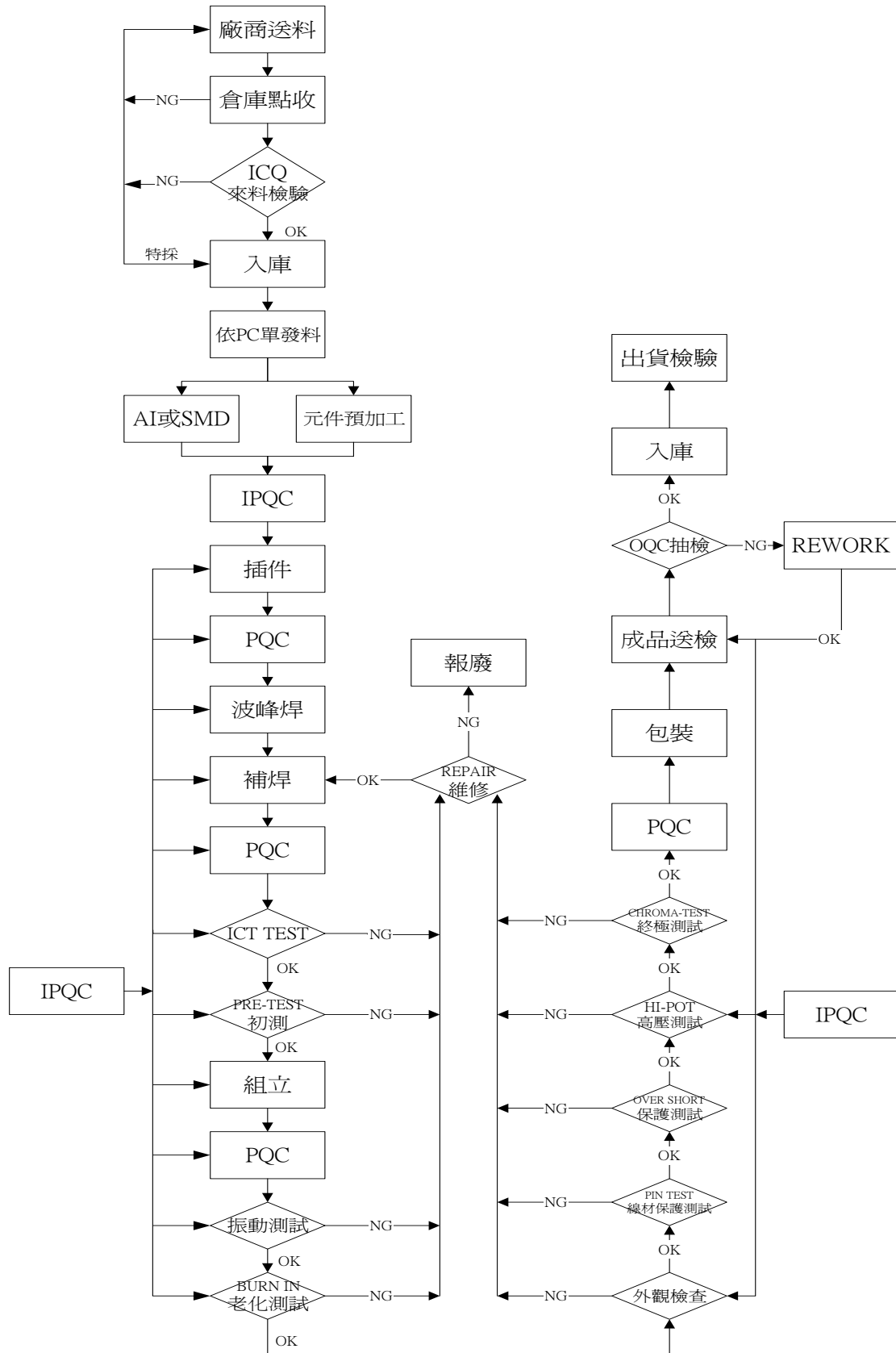
- A. 拓展海外行銷據點，迅速掌握客戶需求及市場發展趨勢，就近服務客戶。並與上下游廠商相互合作、分工，提昇 Global Logistic Service 的效益。致力降低成本、提高研發能力及市場占有率，以增加競爭對手之市場進入障礙。
- B. 要求業務人員於報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影響，適時調整售價，保障應有利潤，並在外匯資金調度上以自有外匯收入支出，以有效降低變動產生之風險；另亦要求財務部隨時掌握匯率變動趨勢，調整營運及資金調度，以規避匯兌風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功能	主要應用
PC 電源供應器	提供穩定的工作電壓源予電子產品，為不可或缺的必須零組件。	桌上型電腦
OPEN FRAME (開放架構之電源供應器)		IA 網路通訊產品、工業電腦、LED Lighting 等
ADAPTER (外接式電源供應器)		筆記型電腦，IA 網路通訊產品，液晶監視器、印表機、掃瞄器等
LIPS/Inverter		液晶面板、液晶監視器、液晶電視等
IPC/Medical 電源供應器		醫療保健器材，資料儲存系統、POS、遊戲機、伺服器

2. 產製過程



(三)97 年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品	主要原料	97 年主要供應廠商	供應情形
電 源 供 應 器	變壓器	永宏、益宏	正常
	電容	OST、台容、智寶	正常
	半導體	友尚、巨路、文暉、新加坡商安富利, BRIGHT DIAMOND HOLDINGS LIMITED	正常
	線材	元太,整隆,啟志	正常
	散熱片	永奇,華傑	正常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 10% 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96 年度				97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A1	1,460,779	13.44	—	A1	986,884	9.85	—
	進貨淨額	10,867,024	100.00	—	進貨淨額	10,018,269	100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 10% 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台/新台幣千元

年 度		96 年度			97 年度		
		產能 (註 1)	產量	產值	產能 (註 1)	產量	產值
電 源 供 應 器	250W(含) 以下	—	5,246	2,326,820	—	4,270	1,886,078
	250W 以上	—	8,477	4,865,406	—	8,285	4,855,487
	其他(註 1)	—	22	22,621	—	375	328,518
其他(註 2)		—	21,854	5,294,353	—	21,550	5,060,102
合計		—	35,599	12,509,200	—	34,480	12,130,185

註 1：電源供應器-其他係為高雄分公司之電源供應器產品，因其產品無法以瓦數區分故列入其他。

註 2：其他係包括 INVERTER、ADAPTER 及 OPEN FRAME 等產品，因所佔比率不大且其計量單位種類甚多，故不列示其銷量。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台/新台幣千元

銷售量 值主要商品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 源 供 應 器	250W(含)以下	337	247,597	4,965	2,234,049	370	224,134	4,069	1,919,858		
	250W(含)以上	189	130,039	8,310	5,618,652	451	250,551	8,162	5,720,402		
	其他(註)	-	189	30	26,422	2	4,000	577	451,878		
其他		1,215	567,464	39,226	5,407,882	957	450,639	87,505	5,483,677		
合計		1,741	945,289	52,531	13,287,005	1,780	929,324	100,313	13,575,815		

註:電源供應器-其他係為高雄分公司之電源供應器產品,因其產品無法以瓦數區分故列入其他。

三、從業員工資料

98年4月30日

年 度		96 年度	97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98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主 管 人 員	74	77	80
	一 般 職 員	537	623	614
	生 產 線 員 工	72	84	83
	合 計	683	784	777
平 均 年 歲		33.57	33.93	34.0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4.25	4.82	4.9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	1	1
	碩 士	42	54	55
	大 專	539	607	602
	高 中	80	90	87
	高 中 以 下	21	32	32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無。
- (二) 因應對策：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一)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福利補助：生育補助、婚喪喜慶補助、住院補助、重大急難補助、生日禮金，照顧員工之生活。
- (2) 教育補助：舉辦勞工教育講習、派遣員工參加廠外在職訓練、員工在職、語文進修補助，以調劑員工身心。
- (3) 文康活動：健身設備、社團活動、圖書室、卡拉 OK 視聽娛樂設備，以陶冶員工生活。
- (4) 完善保險：健全勞保／健保制度、駐外人員投保團保、海外出差加投平安保險。
- (5)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全力推動各項員工福利工作。

2. 退休制度

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實施，於民國九十四年調查在職員工選擇新制或舊制之意願。選用舊制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每月並按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存放於台灣銀行專戶中；選擇新制或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到職之員工，則依選擇新制員工每月工資 6% 提繳退休金，並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個人帳戶中，其餘相關事項亦均依法令規定辦理。

3. 其他重要協議

本公司為秉持完善照顧員工之信念，訂有休假及多項福利措施，因此員工對公司具有高度向心力，本公司勞資雙方有任何問題，均能由適當會議中充分表達、溝通，克盡協調合作之精神，以謀求最好的解決方式，而勞資之間亦保持和諧關係。

- (二) 最近三年度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不適用。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98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流動資產		4,438,290	5,688,962	5,932,502	7,522,370	6,450,708	6,213,453
基金及長期投資		1,177,710	1,379,680	1,585,910	2,160,407	2,395,089	2,438,960
固定資產		349,963	354,715	343,623	370,242	367,233	379,492
無形資產		—	—	20,489	141,325	142,914	139,984
其他資產		33,162	26,474	10,335	13,225	24,197	13,289
資產總額		5,999,125	7,449,831	7,892,859	10,207,569	9,380,141	9,185,17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08,663	4,813,410	4,890,165	5,622,369	4,599,288	4,196,996
	分配後	3,135,243	5,067,722	5,169,776	6,067,283	(註2)	—
長期負債		963,884	213,046	9,759	—	—	—
其他負債		20,705	23,819	21,678	40,296	36,525	35,73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993,252	5,050,275	4,921,602	5,662,665	4,635,813	4,232,730
	分配後	4,119,832	5,304,587	5,201,213	6,107,579	(註2)	—
股本		1,005,311	1,273,239	1,507,613	1,970,020	2,126,887	2,126,887
資本公積		318,676	318,676	462,362	1,258,097	1,223,413	1,223,41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16,298	976,681	975,648	1,212,808	1,158,563	1,301,503
	分配後	521,790	543,820	466,497	548,757	(註2)	—
長期股權投資 未實現跌價損失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69,866)	(4,494)	25,634	103,979	235,465	300,645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2,005,873	2,399,556	2,971,257	4,544,904	4,744,328	4,952,448
	分配後	1,879,293	2,145,244	2,691,646	4,099,990	(註2)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尚待九十八年度股東會決議。

註3：98年度截至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之核閱數。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98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營業收入	7,971,921	9,545,643	10,930,329	14,232,294	14,505,139	2,839,898	
營業毛利	932,814	1,190,813	1,323,896	1,795,461	2,079,328	412,828	
營業損益	260,604	443,643	375,642	656,298	703,542	144,03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85,243	187,036	246,138	280,221	148,657	71,66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3,100	87,323	55,008	44,684	99,132	21,68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12,747	543,356	566,772	891,835	753,067	194,01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90,017	454,891	500,373	746,311	631,972	142,940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490,017	454,891	500,373	746,311	631,972	142,940	
每股盈餘 (元)	追溯調整前	4.97	3.66	3.44	4.15	2.9	0.67
	追溯調整後	3.91	3.20	2.97	3.7	註3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98年度截至3月31日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之核閱數。

註3：尚待九十八年度股東會決議。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3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王明志、呂莉莉(註2)	無保留意見
94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呂莉莉(註3)	無保留意見
95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呂莉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4)
96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呂莉莉	無保留意見
97	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	關春修、黃柏淑(註5)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4)

註1：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92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起，簽證會計師更換為俞安恬會計師、王明志會計師。

註2：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93年年度財務報告起，簽證會計師更換為王明志會計師、呂莉莉會計師。

註3：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94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起，簽證會計師更換為關春修會計師、呂莉莉會計師。

註4：會計原則變動。

註5：配合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97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起，簽證會計師更換為關春修會計師、黃柏淑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98年03月 31日(註3)	
		93年度	94年度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7	68	62	55	49	4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849	737	874	1238	1302	131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8	118	121	134	140	148	
	速動比率	125	93	94	106	115	120	
	利息保障倍數	35	26	44	100	171	52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2	3.44	3.59	3.64	3.73	3.28	
	平均收現日數	98	106	101.67	100.27	97.85	111.26	
	存貨週轉率(次)	9.68	8.91	9.61	8.70	9.21	8.3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62	2.58	2.27	2.63	2.65	2.47	
	平均銷貨日數	38	41	38	44	40	4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2.78	26.91	31.81	38.44	39.50	7.4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3	1.28	1.39	1.39	1.55	0.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	7	7.35	8.32	6.49	1.54	
	股東權益報酬率(%)	25	21	20	20	14	2.95	
	占實收 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6	35	25	33	33	6.77
		稅前純益	51	43	38	45	35	9.12
	純益率(%)	6	5	4.58	5.24	4.36	5.03	
	每股盈餘(元)(註4)	4.97	3.66	3.44	4.15	2.90	0.67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	4	4.40	19.93	11.08	0.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	57	58	99	61.83	94.29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3	6.80	18.42	2.36	0.36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3.67	2.66	29.1	2.74	2.97	2.89	
	財務槓桿度	1.06	1.05	1.04	1.01	1.01	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利息保障倍數:雖稅前息前淨利較去年減少頗多,但因本年度利息費用約為去年的二分之一,因此利息保障倍數較去年大幅增加。

2. 資產報酬率與股東權益報酬率:因本年度的資產總額較去年減少8.11%、股東權益較去年僅增加4.39%,但稅後淨利卻較去年衰退15.32%,因此資產報酬率與股東權益報酬率較去年減少。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實收資本額較去年增加約7.96%,但稅前純益較去年同期衰退15.56%,因此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較去年大幅減少。

4.每股盈餘:主要係因權益法所認列的投資收益大幅減少,以及因員工分紅費用化及外幣兌換損失大幅增加所導致。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逢金融海嘯影響,使得本期獲利減少,以及供應商要求提早貼現支付貨款致來自營業的現金流入較去年同期為低。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因該比率為負數,不具意義,故不予列示。

註3:係本公司九十八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4:係依本公司當年度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基本每股盈餘列示。

財務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九十七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茲准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七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關春修會計師及黃柏淑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九十七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表，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鑑察。

此致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陳光俊

汪志霞

黃志文

中華民國 九十八 年 四 月 二十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前述變動致民國九十七年度稅後淨利及基本每股盈餘分別減少42,386千元及0.19元。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該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關春修

會 計 師：

黃柏淑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四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12.31		96.12.31			97.12.31		96.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75,991	16	1,641,571	1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五)及六)	\$ 16,778	-	8,277	-
11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一))	-	-	100,009	1	2120	應付票據	15,150	-	12,446	-
1140	應收票據—減備抵呆帳，97及96年皆為660千元後淨額(附註六)	14,170	-	26,666	-	2140	應付帳款	4,023,746	43	5,122,330	50
1153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97及96年分別為76,516千元及21,635千元後淨額	3,174,377	34	3,446,758	3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89,931	1	100,151	1
1178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465,497	5	657,565	6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八))	62,754	1	92,165	1
118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八))	20,244	-	20,244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325,304	3	237,313	2
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64,734	1	43,918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	65,625	1	49,687	1
1210	其他金融資產	17,389	-	33,193	1		流動負債合計	4,599,288	49	5,622,369	55
1286	存貨(附註四(二))	1,164,624	12	1,535,002	1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七))	36,525	-	40,296	1
1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八))	41,521	1	7,317	-	2xxx	負債合計	4,635,813	49	5,662,665	56
	其他流動資產	12,161	-	10,127	-		股東權益(附註一、四(六)、(八)及(九))：				
	流動資產合計	6,450,708	69	7,522,370	74	3110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97及96年額定股份皆為223,000千股，實際發行股份分別為212,689千股及197,002千股	2,126,887	23	1,970,020	19
14xx	長期投資(附註四(三))：					32xx	資本公積	1,223,413	13	1,258,097	1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57,089	25	2,160,407	21		保留盈餘：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00	1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2,043	4	277,412	3
	長期投資合計	2,395,089	26	2,160,407	21	3350	未分配盈餘	806,520	9	935,396	9
15xx	固定資產(附註六)：						保留盈餘合計	1,158,563	13	1,212,808	12
1501	成 本：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5,465	2	103,979	1
1521	土地	77,274	1	77,274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4,744,328	51	4,544,904	44
1531	房屋及建築	242,114	3	241,289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五及七)				
1551	機器設備	168,999	2	148,609	1						
1681	運輸設備	6,025	-	5,121	-						
15x9	其他設備	122,812	1	100,725	1						
1672	減：累積折舊	617,224	7	573,018	5						
	預付設備款	255,687	3	211,254	1						
	固定資產淨額	5,696	-	8,478	-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一、三及四(四))：	367,233	4	370,242	4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8,283	-	14,716	-						
1760	商譽	114,411	1	114,411	1						
1788	其他無形資產	10,220	-	12,198	-						
	無形資產合計	142,914	1	141,325	1						
18xx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17,977	-	4,953	-						
1830	遞延費用	1,932	-	3,047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八))	4,288	-	5,225	-						
	其他資產合計	24,197	-	13,225	-						
1xxx	資產總計	\$ 9,380,141	100	10,207,569	1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380,141	100	10,207,569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14,725,471	102	14,341,727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02,080	1	24,385	-
4190 銷貨折讓	<u>118,252</u>	<u>1</u>	<u>85,048</u>	<u>1</u>
營業收入淨額	14,505,139	100	14,232,2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七)、五及十)	<u>12,425,870</u>	<u>86</u>	<u>12,435,905</u>	<u>87</u>
5910 營業毛利	2,079,269	14	1,796,389	13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已)實現利益(附註五)	(59)	-	928	-
519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2,079,328</u>	<u>14</u>	<u>1,795,461</u>	<u>13</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三、四(四)、(七)、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672,671	5	569,774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06,406	3	323,780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96,709</u>	<u>2</u>	<u>245,609</u>	<u>2</u>
營業費用合計	<u>1,375,786</u>	<u>10</u>	<u>1,139,163</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703,542</u>	<u>4</u>	<u>656,298</u>	<u>5</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7,139	-	26,491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3,372	-	166,736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2	-
7150 存貨盤盈淨額	29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5,103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一))	1,812	-	1,043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u>56,305</u>	<u>1</u>	<u>80,846</u>	<u>1</u>
	<u>148,657</u>	<u>1</u>	<u>280,221</u>	<u>2</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422	-	9,035	-
7550 存貨盤損淨額	-	-	18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43,542	-	-	-
7570 存貨呆滯及報廢損失	50,670	-	33,832	-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十)	<u>498</u>	<u>-</u>	<u>1,799</u>	<u>-</u>
	<u>99,132</u>	<u>-</u>	<u>44,684</u>	<u>-</u>
7900 稅前淨利	753,067	5	891,835	7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八))	<u>121,095</u>	<u>1</u>	<u>145,524</u>	<u>1</u>
9600 本期淨利(附註三)	<u>\$ 631,972</u>	<u>4</u>	<u>746,311</u>	<u>6</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三及四(十一))(單位：新台幣元)	<u>\$ 3.46</u>	<u>2.90</u>	<u>4.42</u>	<u>3.7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一))(單位：新台幣元)	<u>\$ 3.41</u>	<u>2.86</u>	<u>4.42</u>	<u>3.7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 積	特別盈餘 公 積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507,613	462,362	227,375	4,494	743,779	25,634	2,971,257
現金增資(附註四(九))	160,000	540,799	-	-	-	-	700,799
合併發行新股(附註一及四(九))	70,000	210,000	-	-	-	-	280,000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0,037	-	(50,037)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494)	4,494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264,334)	-	(264,334)
分派董監酬勞	-	-	-	-	(5,092)	-	(5,092)
分派員工紅利	-	-	-	-	(10,185)	-	(10,185)
員工紅利轉增資	40,730	-	-	-	(40,730)	-	-
盈餘轉增資	188,810	-	-	-	(188,810)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附註四(六))	2,867	7,109	-	-	-	-	9,976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增加之調整數	-	37,827	-	-	-	-	37,827
民國九十六年度淨利	-	-	-	-	746,311	-	746,3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78,345	78,345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70,020	1,258,097	277,412	-	935,396	103,979	4,544,904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4,631	-	(74,631)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394,004)	-	(394,004)
分派董監酬勞	-	-	-	-	(6,640)	-	(6,640)
分派員工紅利	-	-	-	-	(44,270)	-	(44,27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2,135	-	-	-	(22,135)	-	-
盈餘轉增資	197,002	-	-	-	(197,002)	-	-
註銷庫藏股(附註四(九))	(62,270)	(34,684)	-	-	(22,166)	-	(119,120)
民國九十七年度淨利	-	-	-	-	631,972	-	631,97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131,486	131,486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126,887	1,223,413	352,043	-	806,520	235,465	4,744,328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 雅 仁

經理人：鄭 雅 仁

會計主管：桑 希 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度	9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631,972	746,311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46,241	36,455
各項攤提	13,325	9,277
提列呆帳費用	55,273	16,646
存貨呆滯及報廢損失	50,670	33,832
聯屬公司間未(已)實現利益	(59)	928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63,372)	(166,736)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2)
處分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損失	24	-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57,488	(17,3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增加)	100,009	(100,009)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503,027	(420,095)
其他應收款減少	-	3,48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5,804	(13,779)
存貨減少(增加)	319,708	(183,00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33,267)	9,38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034)	(3,936)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241,157)	989,984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9,411)	89,15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89,190	92,207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3,771)	(2,32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09,660</u>	<u>1,120,46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20,816)	(19,666)
購買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39,824)	(270,82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	2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58,589)	(45,859)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12,570)	(14,73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024)	(972)
遞延費用增加	-	(2,5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4,823)</u>	<u>(354,57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501	(467,114)
發放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19,798)	(279,230)
現金增資	-	700,799
合併普特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十)	-	87,277
買回庫藏股	(119,12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30,417)</u>	<u>41,732</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5,580)	807,6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41,571	833,9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75,991</u>	<u>1,641,57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4,413	9,36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83,773	43,61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	\$ -	37,82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 -	9,976
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	\$ 131,486	78,345
購買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之調節：		
購入固定資產總額	\$ 44,485	43,66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4,104	16,29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14,104)
現金支付數	<u>\$ 58,589</u>	<u>45,859</u>
宣告發放現金股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與現金支付數之調節：		
宣告發放	\$ 444,914	279,611
加：期初應付員工紅利	381	-
減：期末應付員工紅利	(25,497)	(381)
本期現金支付數	<u>\$ 419,798</u>	<u>279,23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電源供應器及各種電子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有效結合資源、整合相關技術、降低成本及加強經濟規模效益，通過以增資發行新股7,000千股吸收合併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普特電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普特電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訂為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該合併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普特電子公司之一切權利義務及債權債務，悉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普特電子公司係創立於七十三年四月，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實收資本額為100,000千元，以經營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併入普特電子公司之資產與負債係按其公平價值入帳，消滅公司之股份由本公司按全漢0.7股換發普特電子公司1股之換股比例發行新股，並將差額列為商譽：

	金 額
合併發行新股(含資本公積210,000)	\$ 280,000
承受之資產：	
現 金	87,277
應收款項	50,4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5
存 貨	62,692
預付款項	1,54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34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770
固定資產－淨額	19,745
其他資產	1,040
	245,104
承受之負債：	
流動負債	58,577
其他負債	20,938
	79,515
淨 資 產	165,589
商 譽	\$ 114,411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之損益係包括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及消滅公司－普特電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假設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即吸收合併普特電子公司，其民國九十六年度合併經營結果之擬制性資訊列示如下：

	96年度
銷貨收入淨額	<u>\$ 14,536,506</u>
稅前淨利	<u>\$ 921,707</u>
本期淨利	<u>\$ 769,234</u>
基本每股盈餘	
按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186,175千股計算	<u>\$ 4.13</u>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744人及684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所有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惟本公司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之換算調整數。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產生，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且不得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合 併

本公司合併之會計處理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規定處理。因合併而發行之權益證券有公開市場交易，該市價較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明確，故以其市價推算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惟同時考慮可能之價格變動、交易量、發行成本及其他因素之影響數，並考慮該證券於合併契約公布日前後一段合理期間之價格變動。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平價值之部份列為商譽。

(五)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以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條件債券交易。

(七)金融商品

本公司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列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持有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國內外開放型基金及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其中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屬應分別認列主契約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混合商品，但因無法於取得時或後續資產負債表日個別衡量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原始認列時，將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為市價，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其公平市價係以會計期間最近成交日之百元價格計算而得。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其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應計入當期損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經定期評估授信客戶之帳齡及品質，並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斟酌提列。

(九)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為評價基礎，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市價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十)長期股權投資

1.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本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分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採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如為順流交易採調整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科目，逆流交易則採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損益科目方式予以消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應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因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有關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民國九十六年度分別於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民國九十七年度分別於第一季、前三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報表。

2.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且本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法可靠衡量其公平價值，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十一) 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固定資產以迄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亦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則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除土地外，所有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成本就資產估計之耐用年數，以平均法計算提列。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密字第340號解釋函，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5~36年
機器設備	5~10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15年

(十二) 無形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除商譽外，續後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商譽係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及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修訂條文規定，均不得攤銷，其他無形資產攤銷時則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專利使用權	91個月
電腦軟體成本	3年

(十三)遞延費用

係電力線路工程等支出，自支付日起依三～五年按直線法平均攤銷。

(十四)應付公司債

附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費用按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攤銷，未攤銷餘額列為遞延公司債發行成本。已發行附賣回權之可轉換公司債，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轉換日該轉換公司債面額及轉換價格計算可轉換股數；轉換公司債超過可轉換股本面額部分併同相關之應付利息補償金及發行成本轉列為股本溢價資本公積；本公司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換發新股時轉列股本。

在可轉換公司債到期之前，債券持有人依賣回辦法請求贖回，而發生期前清償，相關償付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若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惟以前年度發行之應付公司債仍依原方式處理。

(十五)退休金

本公司已訂立勞工退休辦法。根據此項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職務者，得申請或由公司通知其退休，公司依其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一次給予退休金。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本公司按月依已付薪資總額之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繳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併入台灣銀行)專戶保管運用，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專戶項下支付。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採確定給付辦法部分，本公司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員工退休金負債，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日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剩餘服務年限二十六年攤銷之數。

採確定提撥制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薪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七)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年度，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九)員工認股選擇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者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並依員工認股權計畫規定之員工可行使期間內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者，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惟仍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二十)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廿一)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買回庫藏股時則減少流通在外股數，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權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民國九十七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計56,515千元，致民國九十七年度稅後淨利及基本每股盈餘分別減少42,386千元及0.19元。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採用該公報對本期淨利及每股盈餘皆無影響。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7.12.31	96.12.31
受益憑證—國內開放型基金	<u>\$ -</u>	<u>100,009</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相關利益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u>\$ 1,812</u>	<u>1,043</u>

(二)存 貨

	97.12.31	96.12.31
製成品	\$ 627,780	841,224
在製品	256,109	248,017
原 料	<u>346,942</u>	<u>496,999</u>
小 計	1,230,831	1,586,24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66,207</u>	<u>51,238</u>
合 計	<u>\$ 1,164,624</u>	<u>1,535,002</u>

(三)長期股權投資

	97.12.31			96.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採權益法評價者：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100	\$ 1,136,882	1,861,302	100	1,085,463	1,671,920
FSP Technology Inc. (BVI)	-	-	-	100	13,380	5,062
FSP Group Inc.	100	1,752	1,516	100	1,752	1,540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100	40,925	35,856	100	37,474	36,748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	270,469	433,374	70	270,469	381,328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100	50,000	22,619	100	50,000	35,620
兆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5	8,800	289	55	8,800	6,738
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	-	-	100	17,223	17,797
Harmony Trading (HK) Ltd.	100	45	2,133	100	45	2,032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	-	-	100	1,628	1,622
		<u>1,508,873</u>	<u>2,357,089</u>		<u>1,486,234</u>	<u>2,160,407</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7.12.31			96.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旭隼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9%	38,000	38,000	-	-	-
總 計		<u>\$ 1,546,873</u>	<u>2,395,089</u>		<u>1,486,234</u>	<u>2,160,407</u>

本公司為業務需求於民國九十六年度轉投資設立FSP Technology Inc. (BVI)，並向投審會申請並經核准透過FSP Technology Inc. (BVI)以13,380千元(400,000美金)間接投資設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投審會核准金額，本公司已全數匯出，帳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經投審會核准將上述投資架構修正改為，透過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轉投資FSP Technology Inc. (BVI)，暨間接投資設立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另，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於民國九十七年度以受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部份股利，透過FSP Technology Inc. (BVI)對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增資13,234,919.30元港幣。

本公司為業務需要分別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向投審會申請並經核准2,000千元美元對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增資，並透過位於薩摩亞國之Famous Holding Ltd.以間接投資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前述增資，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度匯出65,921千元，帳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因合併普特電子公司，分別取得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Harmony Trading (HK) Ltd.及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100%之股權，並透過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取得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100%之股權。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將上述投資架構修正改為透過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轉投資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並由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轉投資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本公司為業務需求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向投審會申請並經核准，以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受配大陸地區投資事業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部份股利及轉投資事業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民國九十七年度部份股利共計4,770千元美元，透過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轉投資設立FSP International (HK) Ltd.，並經核准透過FSP International (HK) Ltd.以4,770千元美元間接投資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投審會核准金額，本公司已透過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及FSP International (HK) Ltd.匯出4,770千元美元，並取得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100%之股權。

本公司為拓展公司多角化經營，增加業務廣度及深度，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以新台幣50,000千元投資設立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匯出全數投資款，並取得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100%之股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因業務需求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以新台幣8,800千元投資設立兆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匯出全數投資款，並取得兆漢電子有限公司55%之股權。

本公司因業務需求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以新台幣38,000千元投資設立旭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匯出全數投資款，並取得旭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9%之股權。

(四)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1.電腦軟體成本

	97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註)	本期減少	
原始成本	\$ 46,792	13,823	2,258	58,357
減：累計攤提	32,076	10,242	2,244	40,074
累計減損	-	-	-	-
帳面價值	\$ 14,716	3,581	14	18,283

(註)本期成本增加數包含自固定資產重分類轉入數1,253千元。

	96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	本期減少	
原始成本	\$ 32,021	14,771	-	46,792
減：累計攤銷	25,708	6,368	-	32,076
累計減損	-	-	-	-
帳面價值	\$ 6,313	8,403	-	14,716

(註)本期成本增加數包含本公司因合併普特電子而轉入淨成本數41千元。

2.商 譽

	97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原始成本	\$ 114,411	-	-	114,411
減：累計減損	-	-	-	-
帳面價值	\$ 114,411	-	-	114,411

	96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原始成本	\$ -	114,411	-	114,411
減：累計減損	-	-	-	-
帳面價值	\$ -	114,411	-	114,411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其他無形資產－專利使用權

	97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15,000	-	15,000
減：累計攤銷	2,802	1,978	4,780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12,198	(1,978)	10,220

	96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15,000	-	15,000
減：累計攤銷	824	1,978	2,802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14,176	(1,978)	12,198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12,220千元及8,346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五)短期借款

	97.12.31	96.12.31
信用狀借款	\$ 12,931	8,277
信用借款	3,847	-
	\$ 16,778	8,277

上述借款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65%~4.78%及1.65%~6.03%，償還期限均在一年以內。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948,292千元及938,961千元。

(六)金融負債－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十日獲得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核准募集與發行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額度為美金30,000千元，折合新台幣約997,560千元，所募集之資金將用以海外購料及海外轉投資事業。

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有美金300千元要求轉換，其轉換價格為34.8元，轉換普通股計286,654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明細如下：

	97.12.31	96.12.31
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	\$ -	997,560
已轉換之公司債	-	(209,487)
已賣回之公司債	-	(788,073)
	<u>\$ -</u>	<u>-</u>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辦法如下：

- 1.票面利率：0%
- 2.期限：五年(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二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二日止)
- 3.償還方法：除已提前贖回、買回、註銷或行使轉換權外，本公司債於到期時按面額將債券贖回。
- 4.買回辦法：本公司得向債券持有人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買回：
 - (1)自本債券發行滿二年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20個營業日價格均達轉換價格依固定匯率(US\$1兌換NTD33.252)之130%以上時，本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或一部份贖回。
 - (2)當超過90%之本公司債券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時，本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 (3)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本公司必需支付額外利息費用時，本公司得依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 5.債券持有人請求賣回辦法：除非已贖回、轉換或經本公司買回而註銷，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依面額之103.31%將其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贖回。
- 6.轉換辦法：
 - (1)除已提前贖回、買回或註銷及法令規定不得轉換之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第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之期間內，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
 - (2)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73.2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遇本公司有現金增資、無償配股、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員工紅利或有發行契約規定之其他情形時，轉換價格將依本公司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34.8元。
 - (3)轉換價格所用之固定匯率訂為US\$1兌換NTD33.252。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退休金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本公司按月依實付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二提撥退休基金。本公司分別以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97.12.31</u>	<u>96.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568)	(4,501)
非既得給付義務	(73,310)	(58,770)
累積給付義務	(75,878)	(63,27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1,180)	(20,503)
預計給付義務	(107,058)	(83,77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3,972	40,114
提撥狀況	(63,086)	(43,66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961	2,083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4,600	1,281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36,525)</u>	<u>(40,296)</u>
既得給付	<u>\$ (3,028)</u>	<u>(4,999)</u>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97年度</u>	<u>96年度</u>
服務成本	\$ 1,592	882
利息成本	2,922	1,673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	(1,042)	(626)
攤銷數	123	123
淨退休金成本	<u>\$ 3,595</u>	<u>2,052</u>

精算假設如下：

	<u>97年度</u>	<u>96年度</u>
折現率	2.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50%	2.50%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8,577千元及13,977千元。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所得稅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54,362	136,13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33,267)	9,387
所得稅費用	<u>\$ 121,095</u>	<u>145,524</u>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為25%，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188,267	222,959
投資抵減	(48,860)	(45,3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53)	(2)
按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5,842)	(41,685)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3,601	(1,493)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核定高估數	-	4,754
已估列尚未支付之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低估數	-	6,889
合併所取得商譽攤銷數	(1,907)	-
採權益法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之資本架構調整視為已實現處分損失	(4,473)	-
其他	762	(568)
所得稅費用	<u>\$ 121,095</u>	<u>145,524</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退休金費用	\$ 938	682
存貨跌價損失	(3,742)	(7)
備抵呆帳	(9,991)	-
投資抵減本期增加數	(48,860)	(45,330)
投資抵減本期抵減數	48,860	45,330
已／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20,486)	9,45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失(利益)	14	(232)
其他	-	(50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3,267)</u>	<u>9,387</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u>97.12.31</u>	<u>96.12.31</u>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41,521	14,2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6,977)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41,521</u>	<u>7,317</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4,288</u>	<u>5,225</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45,809</u>	<u>19,519</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u>	<u>6,97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u>97.12.31</u>		<u>96.12.31</u>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金 額	所 得 稅 影 響 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				
存貨跌價損失	\$ 66,207	16,551	51,237	12,809
備抵呆帳	40,448	10,112	484	121
退休金費用	17,153	4,288	20,904	5,226
未實現兌換損失 (利益)	54,037	13,509	(27,907)	(6,97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利益	5,392	1,349	5,451	1,363
		<u>\$ 45,809</u>		<u>12,542</u>

應付所得稅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u>97.12.31</u>	<u>96.12.31</u>
估計所得稅費用	\$ 154,362	136,137
扣繳及暫繳稅款	(88,007)	(43,61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601)	1,493
以前年度應收退稅款核定高估數	-	(4,754)
上期應付所得稅	-	1,278
合併普特電子公司併入數	-	1,630
應付所得稅	<u>\$ 62,754</u>	<u>92,165</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應退民國九十五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計20,244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台灣省北區國稅局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日核定，並責令補繳稅款12,030千元。惟，本公司向主管機關申請複查，複查結果對前述應補繳稅款減少至10,184千元，並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支付。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台灣省北區國稅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核定，扣除原帳列應退所得稅4,754千元，並責令補繳稅款8,167千元。惟，本公司向主管機關申請複查，複查結果對前述應補繳稅款減少至6,298千元，並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支付。

本公司及普特電子公司(消滅公司)以前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皆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四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97.12.31	96.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33,751	88,556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24.58%；民國九十六年度實際比率為18.76%。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盈餘公積中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盈餘組成者均為1,374千元。未分配盈餘之組成說明如下：

	97.12.31	96.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6,987	6,987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799,533	928,409
合 計	\$ 806,520	935,396

(九)股東權益

1.股 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發放每股2元之現金股利，計394,004千元，並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每千股無償配發100股之股票股利，計197,002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計22,135千元。以上合計發放新股21,914千股，此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四日雙方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三十日依金管會金管證一第0960058562號函核准以發行新股方式吸收合併普特電子公司。此項合併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其中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普特電子公司為消滅公司，並以普特電子公司原有股份每1股換發本公司0.7股普通股之比例發放新股，致本公司增加發行新股7,000千股，每股40元溢價發行，計280,000千元。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發放每股1.75元之現金股利，計264,334千元，並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每千股無償配發125股之股票股利，計188,810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計40,730千元。以上合計發放新股22,954千股，此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另，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擬辦理現金增資700,799千元，發行新股共計16,000千股，以每股43.8元溢價發行。此案業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二十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2. 庫藏股票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至十一月買回庫藏股6,227千股。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之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為6,227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為119,290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一日已將上述買回之庫藏股計6,227千股全數註銷。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 資本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97.12.31	96.12.31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 835,780	859,475
應付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146,638	150,795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	36,784	37,827
合併發行新股	204,211	210,000
	\$ 1,223,413	1,258,097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法定盈餘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5.特別盈餘公積

依(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之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依上述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4,494千元。

6.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應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相關法令及公司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另就其餘額分派，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百分之一。

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在所屬產業有集中化之趨勢下，為持續擴充規模，以求永續經營與穩定成長，股利政策將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未來公司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章程規定係以稅後淨利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按章程所定之分配成數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51,377千元，董監酬勞為5,138千元。若員工紅利以股票方式發放者，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及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	\$ 22,135	40,730
員工紅利—現金	44,270	10,185
董監事酬勞	6,640	5,092
	\$ 73,045	56,007

上述盈餘分配之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 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發行總額為10,000,000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股，共可認購普通股10,000千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可將持有之認股權憑證之一定比例依發行日所訂之行使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

本公司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劃	發行單位	認股權人資格條件	行使價格	每單位認股權轉換普通股比例	開始行使期限
九十六年	10,000千	(註一)	(註二)	1:1	自被授與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依發行辦法所定之比例行使之。

註一：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全職員工。

註二：依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如遇有本公司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依特定公式計算後，得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之每股行使價格，惟調整後之行使價格不得低於面額。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有關員工認股權計劃之數量、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及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97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數(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10,000	\$ 29.8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10,000</u>	-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u>\$ -</u>	-

單位：新台幣元

96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數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10,000	35.6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10,000</u>	-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u>\$ 6.453</u>	-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97.12.31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範圍(元)	流通在外數量(千股)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 29.8	<u>10,000</u>	4.98	29.8	<u>-</u>	-

96.12.31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範圍(元)	流通在外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加權平均行使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 35.6	<u>10,000</u>	5.98	35.6	<u>-</u>	-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員工認股權所產生之酬勞成本。民國九十七年度認列相關之酬勞成本為0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其相關之評價模式、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股利率	4.92%
預期價格波動率	30.61%
無風險利率	2.58%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97年度	96年度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631,972	746,311
擬制淨利	\$ 616,444	745,914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 2.90	3.70
擬制每股盈餘	\$ 2.83	3.70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 2.86	3.70
擬制每股盈餘	\$ 2.79	3.70

(十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97年度		96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753,067	631,972	891,835	746,31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17,678	217,678	201,672	201,672
基本每股盈餘	\$ 3.46	2.90	4.42	3.70
(單位：新台幣元)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97年度		96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753,067	631,972	891,835	746,31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	-	23	17
本期淨利	\$ 753,067	631,972	891,858	746,32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17,678	217,678	201,672	201,672
可轉換公司債	-	-	72	72
員工分紅	3,425	3,425	-	-
員工認股權	-	-	59	5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	221,103	221,103	201,803	201,803
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3.41	2.86	4.42	3.70

(十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未結清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不會因時間性差異而改變其未來現金之請求權或支付數，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等金融商品，因其到期日甚近，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投資於國內開放型基金及可轉換公司債，國內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市價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計算而得，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平市價係以會計期間最近成交日之百元價格計算而得。
- (3)信用狀與背書保證之公平價值與合約金額相當；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之公平價值與已使用之名目本金金額相當。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外，其餘各項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97.12.31		96.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表外資產負債：				
背書保證	\$ -	32,800	-	64,960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 信用狀	-	49,290	-	34,065
關稅、貨物稅記帳保 證	-	3,000	-	3,000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一定限額內。另，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此外，本公司所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係屬國內開放型基金，本公司從事金融資產交易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綜上所述，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利率及市場價格變動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之風險，當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之交易相對人，皆為國內信用卓著之金融機構，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本公司金融資產最大暴險之金額相當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額。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21%及16%由三家主要客戶所組成。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於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藉貨幣市場與外匯市場之融通工具及適當之流動性資產以規劃未來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因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流動風險並不重大。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之風險，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因而利率變動不致於產生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FSP Group Inc.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善元科技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漢達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兆漢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Harmony Trading (HK)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民國九十六年度為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惟因民國九十七年度資本結構調整，本期調整至由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民國九十六年度為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惟因民國九十七年度資本結構調整，本期調整至由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FSP Technology Inc. (BVI)	民國九十六年度為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惟因民國九十七年度資本結構調整，本期調整至由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Famous Holding Ltd.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FSP Group USA Corp.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Amacrox GmbH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輝力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仲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FSP International (HK) LTD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全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仲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江蘇全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浦特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轉投資事業
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浩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轉投資事業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眾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79.2%之轉投資事業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70%之轉投資事業
向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向漢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瑞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瑞伯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FSP (GB) Ltd.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金額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金 額	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
Sparkle Power Inc.	\$ 627,554	4.33	768,124	5.40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414,953	2.86	435,104	3.06
FSP (GB) Ltd.	92,380	0.64	92,137	0.65
FSP Group USA Corp.	104,683	0.72	113,873	0.80
眾漢公司	851	0.01	4,815	0.03
善元科技公司	165,207	1.13	308,623	2.17
瑞伯科技公司	156,935	1.08	106,956	0.75
向漢公司	49,592	0.34	24,820	0.17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257,016	1.77	350,567	2.46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43,138	0.30	44,733	0.31
Amacrox GmbH	33,992	0.23	35,050	0.25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8,203	0.06	-	-
合 計	<u>\$ 1,954,504</u>	<u>13.47</u>	<u>2,284,802</u>	<u>16.05</u>

本公司對上列關係人之銷售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因上述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97.12.31		96.12.31	
	金額	佔應收帳款淨額%	金額	佔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				
Sparkle Power Inc.	\$ 179,533	4.93	185,903	4.53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83,295	2.29	146,393	3.57
FSP (GB) Ltd.	21,412	0.59	33,430	0.81
FSP Group USA Corp.	19,412	0.53	32,356	0.79
眾漢公司	-	-	1,197	0.03
善元科技公司	28,981	0.80	54,987	1.34
瑞伯科技公司	61,172	1.68	47,449	1.15
向漢公司	15,473	0.43	10,616	0.26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16,484	0.45	109,144	2.66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9,176	0.25	18,749	0.46
Amacrox GmbH	27,576	0.76	17,341	0.42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2,983	0.08	-	-
	465,497	12.79	657,565	16.02
減：備抵呆帳	-	-	-	-
合計	\$ 465,497	12.79	657,565	16.02

本公司上述應收帳款之收款期間，除善元科技於民國九十七年度以及Amacrox GmbH係視其資金調度情形而機動調整外，餘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另，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銷貨仍未經轉售他人之存貨內含未實現銷貨毛利，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分別減少59千元及增加928千元，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實現利益餘額分別為5,392千元及5,451千元，列入其他流動負債。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進貨、代購物料及委託加工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與委託其代購物料明細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輝力公司	\$ 179,983	110,658
仲漢公司	61,857	53,220
善元科技公司	-	11,700
無錫全漢公司	3,234	-
無錫仲漢公司	-	346
合 計	<u>\$ 245,074</u>	<u>175,924</u>

另，本公司因委託加工而支付關係人之加工費(列入銷貨成本項下)明細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輝力公司	\$ 690,282	786,453
仲漢公司	346,973	411,408
無錫全漢公司	381,728	266,450
Harmony Trading (HK) Ltd.	49,113	29,355
合 計	<u>\$ 1,468,096</u>	<u>1,493,666</u>

本公司因上述進貨、代購物料及委託加工而產生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97.12.31		96.12.31	
	金 額	佔應付 帳 款 總額%	金 額	佔應付 帳 款 總額%
輝力公司	\$ 55,029	1.34	24,446	0.47
仲漢公司	23,415	0.57	42,794	0.82
無錫全漢公司	9,647	0.24	29,408	0.56
Harmony Trading (HK) Ltd.	1,840	0.04	3,503	0.07
	<u>\$ 89,931</u>	<u>2.19</u>	<u>100,151</u>	<u>1.92</u>

本公司上述應付帳款之付款期間為月結後一個月付款。另本公司對善元科技公司之進貨而產生之期末應付帳款餘額已列入應收帳款一關係人之減項，以淨額列示於財務報表。

3.佣金支出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因委託關係人代理銷售產品而產生之佣金支出(列入推銷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FSP (GB) Ltd.	<u>\$ 4,676</u>	<u>4,559</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以前年度交易及前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列入應付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u>97.12.31</u>	<u>96.12.31</u>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 979	979
FSP (GB) Ltd.	3,396	3,527
合 計	<u>\$ 4,375</u>	<u>4,506</u>

4.其 他

(1)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本公司受關係人委託購買機器設備或因業務需要代墊費用而產生之應收款項(列入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項下)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u>97年度</u>	
	代墊款項 最高餘額	期末應收餘額
Famous Holding Ltd.	\$ 7,117	4,266
無錫全漢公司	56,546	56,546
江蘇全漢公司	4,083	337
漢達公司	6,012	3,230
Sparkle Power Inc.	1,736	355
	<u>\$ 75,494</u>	<u>64,734</u>

關 係 人 名 稱	<u>96年度</u>	
	代墊款項 最高餘額	期末應收餘額
Famous Holding Ltd.	\$ 17,593	7,117
Sparkle Power Inc.	2,612	1,693
江蘇全漢公司	4,083	4,083
善元科技公司	15,104	790
無錫全漢公司	29,836	29,836
漢達公司	21,999	399
合 計	<u>\$ 91,227</u>	<u>43,918</u>

(2)管理費收入

本公司與3Y Power Technology Inc.簽訂帳務管理服務合約，本公司依約定以美金240千元作為提供管理指導建置相關部門、應用系統及專業資訊服務予3Y Power Technology Inc.之報酬。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收取之管理費收入分別為7,533千元及7,880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項下。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帳務管理服務已全數收取。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設計費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因委託關係人代為設計產品而產生之設計費(列入推銷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善元科技公司	\$ -	3,107
瑞伯科技公司	1,924	-
江蘇全漢公司	16,459	-
	\$ 18,383	3,107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列入應付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7.12.31	96.12.31
善元科技公司	\$ -	222
瑞伯科技公司	203	-
江蘇全漢公司	5,305	-
	\$ 5,508	222

5. 背書保證

本公司關係人之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97.12.31	96.12.31
眾漢公司	\$ 32,800	64,960

本公司為上項關係人之背書保證並未收取任何費用。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薪 資	\$ 27,653	25,697
獎金及特支費	7,542	6,347
業務執行費用	166	208
員工紅利	4,900	6,978

六、抵質押之資產

		帳 面 價 值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97.12.31	96.12.31
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	\$ -	7,455
土 地	短期借款	69,745	69,745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	169,264	175,327
合 計		\$ 239,009	252,527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票據質押擔保借款而將應收票據存入借款銀行託收備償。另，上述抵押之固定資產，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皆係設定予銀行供短期借款擔保之用。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49,290千元及34,065千元。

(二)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由銀行提供之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額度均為40,000千元，已使用額度均為3,000千元。

(三)本公司在國內透過代理商購買碩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碩頡公司)之產品，碩頡公司之競爭廠商O2 MICRO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O2公司)聲稱此等產品侵害其美國專利權，故在美國聯邦地方法院東德州馬歇爾分院(以下簡稱美國法院)對包含本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提起民事訴訟。

前開民事訴訟經O2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撤回全部對所有被告金錢損害賠償之請求，只剩下禁制令以及律師費賠償與否之問題。其後美國法院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一日作出一審終局判決及禁止相關產品銷往美國之禁制令，並裁定法庭費用由所有被告負擔。本公司不服該禁制令與費用之裁定，於法定期限前已提出上訴。前述法庭費用，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四日接獲美國法院對於O2公司專利訴訟案裁定結果，根據裁定內容，包括本公司及碩頡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應共同負擔上述訴訟案所發生之律師費及訴訟費用計美金2,268,402.22元。本公司不服前述應負擔之費用，於法定期限前已提出上訴。

針對禁制令之上訴，業經美國聯邦上訴法院開庭審理，並於九十七年四月三日作出判決，認定一審關於侵害專利之判決程序違法，因而廢棄原一審判決，並將案件發回原審法院重新審理。關於訴訟費用之裁定，雖未直接經上訴法院審理，但一審判決已遭廢棄，該裁定已失所附麗，自屬當然無效，目前本案已經發回一審法院審理，預計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間進行實質審理。

本公司認為因使用碩頡公司產品而受牽連，且在得知碩頡公司產品有此糾紛後，即切換成無侵權糾紛之替代材料，而根據本公司與碩頡公司簽訂之智慧財產權擔保書，若本公司因其產品而衍生所承擔之責任、損失、損害、費用或其他支出，碩頡公司皆應負完全之補償責任，基此，碩頡公司應承擔本公司因此所負擔之裁定費用，故上述專利訴訟案所裁定應共同負擔之律師費及訴訟費用，對本公司之財務尚無重大影響。

(四)本公司於美國佛羅里達州地方法院奧蘭多分院遭Ultra Products Inc.對包含本公司在內之十數家公司提出專利訴訟案，本公司與其他五家公司已組成被告聯盟，共同對抗原告之攻擊防禦。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前開專利訴訟案，Ultra Products Inc.尚未提出任何對本公司之損害賠償，本公司依循各國審定結果並參照美國相關法令及判例，被告聯盟依現有掌握證據，勝訴可能性頗高。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97年度			9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56,155	460,512	516,667	23,585	311,808	335,393
勞健保費用	3,862	25,069	28,931	1,360	22,302	23,662
退休金費用	2,702	19,470	22,172	778	15,251	16,029
其他用人費用	3,016	21,592	24,608	1,039	20,239	21,278
折舊費用	6,460	39,781	46,241	3,837	32,618	36,455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註)	2,129	11,196	13,325	755	8,499	9,254

註：未包含公司債發行成本攤銷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金額分別有0千元及23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科目項下。

(二)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合併普特電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數

流動資產增加	\$ 116,27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0,770
固定資產增加	19,745
其他資產增加	1,040
流動負債增加	(58,069)
應付退休金負債增加	(21,446)
股本增加	(70,000)
資本公積增加	(210,000)
小 計	(201,688)
合併商譽	114,411
合併普特電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u>\$ (87,277)</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取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79.2%之轉投資事業	2,372,180	60,800	32,800	-	0.69%	3,321,051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7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

註2：係以本期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計算基礎。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	
本公司	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32,202,500	1,861,302	100.00	1,861,302	
	FSP Group Inc.			50,000	1,516	100.00	1,516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			1,109,355	35,856	100.00	35,856	
	善元科技公司			14,952,000	433,374	70.00	413,883	
	漢達公司			5,000,000	22,619	100.00	22,619	
	兆漢公司			880,000	289	55.00	289	
	Harmony Trading (HK) Ltd.			10,000	2,133	100.00	2,133	
	旭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00,000	38,000	18.99	38,000			
股票合計				2,395,089			2,375,598	

(註)長期股權投資之市價係按資產負債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為估計之公平市價，惟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公平市價，故以帳面金額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國際萬寶基金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503,980	100,009	-	-	6,503,980	100,106	100,009	97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627,554)	(4.33) %	註一	-	-	179,533	4.93 %		
本公司	Fortron/Source (Europe) GmbH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負責人	(414,953)	(2.86) %	註一	-	-	83,295	2.29 %		
本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間接持股比例70%之轉投資事業	(257,016)	(1.77) %	註一	-	-	16,484	0.45 %		
本公司	瑞伯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156,935)	(1.08) %	註一	-	-	61,172	1.68 %		
本公司	善元科技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65,207)	(1.13) %	註二	-	註二	28,981	0.80 %		
本公司	FSP Group USA Corp.	間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104,683)	(0.72) %	註一	-	-	19,412	0.53 %		
本公司	輝力公司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690,282	-	註三	註三	註三	(55,029) (註四)	(1.34) %		
本公司	仲漢公司	"	346,973	-	註三	註三	註三	(23,415) (註四)	(0.57) %		
本公司	無錫全漢公司	"	381,728	-	註三	註三	註三	(9,647) (註四)	(0.24) %		

註一：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收款期間，係視其資金調度情形而機動調整。

註三：交易價格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另，授信期間為月結後一個月付款。

註四：包括加工費及代購物料產生之應付帳款。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179,533	3.43	-	-	129,186 (截至98.03.04止)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十)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十)	備註
				97.12.31	96.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NTD 1,136,882	NTD 1,085,463	32,202,500	100.00%	NTD 1,861,302	NTD 36,041	NTD 36,041	子公司
"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NTD - (註十一)	NTD 13,380	-	-%	NTD -	NTD -	NTD -	子公司
"	FSP Group Inc.	英屬開曼群島	辦理安規認證事宜	NTD 1,752	NTD 1,752	50,000	100.00%	NTD 1,516	NTD (43)	NTD (43)	子公司
"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NTD 40,925	NTD 37,474	1,109,355	100.00%	NTD 35,856	NTD (3,919)	NTD (3,919)	子公司
"	善元科技公司	台灣	電源供應器生產及買賣	NTD 270,469	NTD 270,469	14,952,000	70.00%	NTD 433,374	NTD 72,387	NTD 50,671	子公司
"	漢達公司	台灣	電源供應器生產及買賣	NTD 50,000	NTD 50,000	5,000,000	100.00%	NTD 22,619	NTD (13,001)	NTD (13,001)	子公司
"	兆漢公司	台灣	研發	NTD 8,800	NTD 8,800	880,000	55.00%	NTD 289	NTD (11,696)	NTD (6,449)	子公司
"	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薩摩亞國	轉投資	NTD - (註十一)	NTD 17,223	-	-%	NTD -	NTD -	NTD -	子公司
"	Harmony Trading (HK) Ltd.	香港	轉投資	NTD 45	NTD 45	10,000	100.00%	NTD 2,133	NTD 72	NTD 72	子公司
"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轉投資	NTD - (註十一)	NTD 1,628	-	-%	NTD -	NTD -	NTD -	子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輝力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20,130 (註二)	HKD 20,130 (註二)	(註一)	100.00%	HKD 42,264 (註二)	HKD 8,833	-	孫公司
"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HKD 16,363 (註二)	HKD - (註二及十一)	2,100,000	100.00%	HKD 12,355 (註二)	HKD (2,704)	-	孫公司
"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HKD 23,382 (註二)	HKD 23,382 (註二)	3,000,000	100.00%	HKD 73,699 (註二)	HKD 3,929	-	孫公司
"	Famous Holding Ltd.	薩摩亞國	轉投資	HKD 210,118 (註二)	HKD 210,118 (註二)	27,000,000	100.00%	HKD 249,114 (註二)	HKD (424)	-	孫公司
"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薩摩亞國	轉投資	HKD 8,583 (註二)	HKD - (註二及十一)	1,100,000	100.00%	HKD 3,772 (註二)	HKD (766)	-	孫公司
"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轉投資	HKD 36,701 (註二)	HKD -	4,770,000	100.00%	HKD 36,496 (註二)	HKD (615)	-	孫公司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仲漢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23,680 (註三)	HKD 23,680 (註三)	(註一)	100.00%	HKD 73,217 (註三)	HKD 3,922	-	孫公司之子公司
Famous Holding Ltd.	無錫全漢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116,809 (註四)	HKD 116,809 (註四)	(註一)	100.00%	HKD 97,794 (註四)	HKD (1,779)	-	孫公司之子公司
"	無錫仲漢	大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HKD 93,489 (註四)	HKD 93,489 (註四)	(註一)	100.00%	HKD 152,882 (註四)	HKD 1,299	-	孫公司之子公司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十)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十)	備註
				97.12.31	96.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無錫仲漢	眾漢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RMB 9,900 (註五)	RMB 9,900 (註五)	(註一)	79.20% (註五)	RMB 59,254 (註五)	RMB 5,625	-	孫公司之子公司
FSP Technology Inc. (BVI)	江蘇全漢公司	大陸	研發設計各種節約電能	HKD 16,363 (註六)	HKD 3,128 (註六)	(註一)	100.00% (註六)	HKD 12,355 (註六)	HKD (2,704)	-	孫公司之子公司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Amacrox GmbH	德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USD 610 (註七)	USD 610 (註七)	25,000	100.00% (註七)	USD 71 (註七)	USD (97)	-	孫公司
"	FSP Group USA Corp.	美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USD 500 (註七)	USD 500 (註七)	247,500	45.00% (註七)	USD 723 (註七)	USD 35	-	孫公司
"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轉投資	USD 110 (註七)	USD - (註七及十一)	1,000	100.00% (註七)	USD 33 (註七)	USD (52)	-	孫公司
善元科技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美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NTD 233,850 (註八)	NTD 233,850 (註八)	600,000	100.00% (註八)	NTD 342,482 (註八)	NTD (11,765)	-	孫公司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東莞浦特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USD 1,100 (註九)	USD 1,100 (註九)	(註一)	100.00% (註九)	USD 480 (註九)	USD (98)	-	孫公司之子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浩漢公司	大陸	變壓器加工	USD 4,770 (註十二)	USD -	(註一)	100.00% (註十二)	USD 4,741 (註十二)	USD (47)	-	孫公司之子公司

註一：係有限公司組織。

註二：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三：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四：係Famous Holding Ltd.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amous Holding Ltd.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五：係無錫仲漢持股79.2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無錫仲漢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六：係FSP Technology Inc.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SP Technology Inc. (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七：係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分別持股100%、45%及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八：係善元科技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善元科技公司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九：係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十：該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十一：於民國九十七年進行資本結構調整，原係由本公司直接投資之事業，本期調整至經由FSP International Inc.(BVI)投資之轉投資事業。

註十二：係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各該項目之金額。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
		公司名稱	關係						
1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無錫全漢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930,651	76,000	-	-	-	1,302,911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子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該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7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該子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

註2：係以本期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佔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計算基礎。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二)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股權： 輝力公司	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註一)	HKD 42,264	100.00	HKD 42,264	
	股票： FSP Technology Inc. (BVI)	"	"	2,100,000	HKD 12,355	100.00	HKD 12,355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	"	3,000,000	HKD 73,699	100.00	HKD 73,699	
	Famous Holding Ltd.	"	"	27,000,000	HKD 249,114	100.00	HKD 249,114	
	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	"	1,100,000	HKD 3,772	100.00	HKD 3,772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	"	4,700,000	HKD 36,496	100.00	HKD 36,496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股權： 仲漢公司	"	"	(註一)	HKD 73,217	100.00	HKD 73,217
Famous Holding Ltd.	股權： 無錫全漢	"	"	(註一)	HKD 97,794	100.00	HKD 97,794	
	無錫仲漢	"	"	(註一)	HKD 152,882	100.00	HKD 152,882	
無錫仲漢	股權： 眾漢公司	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註一)	RMB 59,254	79.20	RMB 59,458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股權： 江蘇全漢公司	"	"	(註一)	HKD 12,355	100.00	HKD 12,355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股票： Amacrox GmbH	"	"	25,000	USD 71	100.00	USD 71	
	FSP Group USA Corp.	持股比例45%之被投資公司	"	247,500	USD 723	45.00	USD 642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子公司	"	1,000	USD 33	100.00	USD 33	
善元科技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600,000	NTD 342,482	100.00	NTD 260,043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股權： 東莞浦特公司	"	"	(註一)	USD 480	100.00	USD 480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股權： 浩漢公司	"	"	(註一)	USD 4,741	100.00	USD 4,741	

註一：係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二：長期股權投資之市價係按資產負債表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為估計之公平市價。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輝力公司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加工收入)	(690,282)	(99.35)%	註一	註一	註一	55,029	99.97%	
仲漢公司	本公司	"	"	(346,973)	100.00%	註一	註一	註一	23,415	100.00%	
無錫全漢	本公司	"	"	(381,728)	(100.00)%	註一	註一	註一	9,647	100.00%	
善元科技公司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65,207	21.62%	註二	-	註二	(28,981)	(10.61)%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進貨	257,016	46.04%	註三	-	-	(16,484)	(43.08)%	
FSP Group USA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進貨	104,684	93.12%	註三	-	-	(19,412)	(100.00)%	
善元科技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該公司為善元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67,392)	(14.63)%	註四	-	-	8,224	3.07%	

註一：交易價格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另，授信期間為月結後一個月收款。

註二：該關係人對本公司之付款條件係視該關係人資金調度情形而機動調整。

註三：該關係人對本公司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四：該關係人對善元科技公司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九)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九)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匯出	收回					
輝力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 47,503 (RMB10,880千元)	註一	NTD 72,004	-	-	NTD 72,004	100.00% (註一)	NTD 35,774 (HKD8,833) (註一)	NTD 171,169 (HKD42,264) (註一)	NTD 197,299	
仲漢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 108,875 (RMB25,109千元)	註二	NTD 104,342	-	-	NTD 104,342	100.00% (註二)	NTD 15,884 (HKD3,922) (註二)	NTD 296,529 (HKD73,217) (註二)	NTD 75,044	
無錫全漢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 536,827 (RMB123,804千元)	註三	NTD 508,326	-	-	NTD 508,326	100.00% (註三)	NTD (7,205) (HKD(1,779)) (註三)	NTD 396,066 (HKD97,794) (註三)	-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九)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九)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無錫仲漢	電源供應器 生產與買賣	NTD 415,342 (RMB95,787 千元)	註三	NTD 380,595	-	-	NTD 380,595	100.00% (註三)	NTD 5,261 (HKD1,299) (註三)	NTD 619,172 (HKD152,882) (註三)	-
眾漢公司	電源供應器 生產與買賣	NTD 130,083 (RMB30,000 千元)	註四	NTD 20,196	-	-	NTD 20,196	79.20% (註四)	NTD 25,528 (RMB5,625) (註四)	NTD 268,896 (RMB59,254) (註四)	-
江蘇全漢公司	各種節約電 能之研發設 計	NTD 71,154 (RMB15,211 千元)	註五	NTD 13,380	-	-	NTD 13,380	100.00% (註五)	NTD (10,951) (HKD(2,704)) (註五)	NTD 50,038 (HKD12,355) (註五)	-
東莞浦特公司(註八)	電源供應器 加工	NTD 40,157 (RMB9,068千 元)	註六	NTD 38,038 (註八)	-	-	NTD 38,038 (註八)	100.00% (註六)	NTD 3,090 (USD(98)) (註六)	NTD 15,136 (USD480) (註六)	-
浩漢公司	變壓器加工	NTD 181,459 (RMB37,678 千元)	註七	NTD -	-	-	NTD -	100.00% (註七)	NTD (1,482) (USD(47)) (註七)	NTD 149,503 (USD4,741) (註七)	-
				NTD 1,136,881	-	-	NTD 1,136,881				NTD 272,343

註一：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二：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三：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孫公司Famous Holding Ltd.，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amous Holding Ltd.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四：係本公司透過無錫仲漢再投資之持股比例79.2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無錫仲漢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五：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FSP Technology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Technology Inc.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六：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七：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八：係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因合併普特電子公司而取得之轉投資事業，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38,038千元係普特電子公司以前年度所匯出之投資金額。

註九：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1,136,881 (註一) (港幣 12,500 千元及 美金 32,140 千元)	NTD 1,109,120 (註一) (港幣 12,500 千元及 美金 32,140 千元)	NTD - (註二)

註一：除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採歷史匯率外，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USD：NTD=1：32.860；HKD：NTD=1：4.240)

註二：依據經濟部投審會97.08.29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本公司為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並無投資限額。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五、關係人交易項下說明。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電源供應器之銷售，故無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外銷銷貨明細如下：

地 區	97年度	96年度
亞 洲	\$ 9,268,949	9,201,506
歐 洲	2,930,355	2,565,873
美 洲	1,289,728	1,499,022
澳 洲	44,352	42,367
非 洲	27,406	10,695
合 計	<u>\$ 13,560,790</u>	<u>13,319,463</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皆無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前述變動致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總淨利及基本每股盈餘分別減少42,386千元及0.19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關春修

會 計 師：

黃柏淑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四日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12.31		96.12.31			97.12.31		96.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資 產				21xx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3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82,916	24	2,658,098	2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五)及六)	\$ 123,216	1
11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一))	-	-	100,009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757	-
1140	應收票據－減備抵呆帳，97年及96年皆為660千元後淨額(附註六)	53,984	1	101,627	1	2120	應付票據	15,370	-
1153	應收帳款－減備抵呆帳，97年及96年分別為81,281千元及21,635千元後淨額	3,764,676	36	4,089,894	36	2140	應付帳款	4,492,657	44
1178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407,539	5	521,298	5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九))	83,328	1
119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五)	36,883	-	30,409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459,729	4
1210	其他金融資產	19,950	-	42,581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02,606	2
1286	存貨(附註四(二)及七)	1,545,764	15	2,014,959	18		流動負債合計	5,277,663	52
1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九))	56,019	1	29,592	-	24xx	長期附息負債：		
	其他流動資產	52,577	-	68,199	1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六)及六)	2,462	-
	流動資產合計	8,420,308	82	9,656,666	86	28xx	其他負債：		
14xx	長期投資(四(三))：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八))	41,269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746	-	22,880	-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九))	2,056	-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000	1	-	-	2881	遞延貸項	980	-
	長期投資合計	61,746	1	22,880	-		其他負債合計	44,305	-
15xx	固定資產(附註六及七)：					2xxx	負債合計	5,324,430	52
1501	成 本：					3110	股東權益(附註四(七)、(九)及(十))：		
1521	土地	94,901	1	94,901	1	3110	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97年及96年額定股份皆為223,000千股，實際發行股份分別為212,689千股及197,002千股	2,126,887	21
1531	房屋及建築	536,577	5	513,783	5	32xx	資本公積	1,223,413	12
1551	機器設備	1,196,052	12	963,643	9	3310	保留盈餘：		
1631	運輸設備	26,911	-	32,884	-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352,043	3
1681	租賃權益改良	61,413	1	56,245	-	3420	未分配盈餘	806,520	8
	其他設備	314,160	3	245,249	3		保留盈餘合計	1,158,563	11
		2,230,014	22	1,906,705	18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5,465	2
15x9	減：累積折舊	1,033,278	10	782,574	7	3610	股東權益淨額	4,744,328	46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82,923	2	135,862	1	3xxx	少數股權	252,819	2
	固定資產淨額	1,479,659	14	1,259,993	12		股東權益及少數股權合計	4,997,147	48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一、四(四)及八)：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十一)及七)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8,293	-	14,735	-				
1760	商譽	216,341	2	216,341	2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4,128	-	3,092	-				
1782	土地使用權	51,678	1	41,684	-				
1788	其他無形資產	10,220	-	12,198	-				
	無形資產合計	300,660	3	288,050	2				
18xx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3,333	-	9,588	-				
1830	遞延費用	22,504	-	12,421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九))	13,367	-	9,956	-				
	其他資產合計	59,204	-	31,965	-				
1xxx	資產總計	\$ 10,321,577	100	11,259,554	100	2-3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321,577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度		9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16,929,212	101	16,173,018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121,498	1	40,357	-
4190 銷貨折讓	119,359	-	85,759	1
營業收入淨額	16,688,355	100	16,046,90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八)及十)	14,012,094	84	13,546,894	84
5910 營業毛利	2,676,261	16	2,500,008	16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三、四(四)、(八)、(十)、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809,201	5	657,030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78,702	4	613,94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48,202	2	306,644	2
營業費用合計	1,836,105	11	1,577,616	10
6900 營業淨利	840,156	5	922,392	6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41,687	-	48,661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116	-	1,732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2	-	-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	-	370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一))	1,812	-	1,043	-
7480 什項收入	85,092	1	105,035	1
	129,779	1	156,841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560	-	14,318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94	-	379	-
7550 存貨盤損淨額	73	-	514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54,115	-	11,673	-
7570 存貨呆滯及報廢損失	75,712	1	52,227	1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十)	7,778	-	14,327	-
	147,332	1	93,438	1
7900 稅前淨利	822,603	5	985,795	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九))	167,458	1	214,548	1
合併總淨利(附註三)	\$ 655,145	4	771,247	5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631,972	4	746,311	5
9602 少數股權	23,173	-	24,936	-
	\$ 655,145	4	771,247	5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三及四(十二))(單位：新台幣元)	\$ 3.46	2.90	4.42	3.7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二))(單位：新台幣元)	\$ 3.41	2.86	4.42	3.7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定盈餘 公 積	特別盈餘 公 積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507,613	462,362	227,375	4,494	743,779	25,634	142,281	3,113,538
現金增資(附註四(十))	160,000	540,799	-	-	-	-	-	700,799
合併發行新股(附註一及四(十))	70,000	210,000	-	-	-	-	-	280,000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0,037	-	(50,037)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494)	4,494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264,334)	-	-	(264,334)
分派董監酬勞	-	-	-	-	(5,092)	-	-	(5,092)
分派員工紅利	-	-	-	-	(10,185)	-	-	(10,185)
員工紅利轉增資	40,730	-	-	-	(40,730)	-	-	-
盈餘轉增資	188,810	-	-	-	(188,810)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附註四(七))	2,867	7,109	-	-	-	-	-	9,976
民國九十六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746,311	-	24,936	771,24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78,345	44	78,389
少數股權現金增資	-	37,827	-	-	-	-	57,509	95,336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70,020	1,258,097	277,412	-	935,396	103,979	224,770	4,769,674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四(十))：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4,631	-	(74,631)	-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	(394,004)	-	-	(394,004)
分派董監酬勞	-	-	-	-	(6,640)	-	-	(6,640)
分派員工紅利	-	-	-	-	(44,270)	-	-	(44,27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2,135	-	-	-	(22,135)	-	-	-
盈餘轉增資	197,002	-	-	-	(197,002)	-	-	-
註銷庫藏股(附註四(十))	(62,270)	(34,684)	-	-	(22,166)	-	-	(119,120)
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631,972	-	23,173	655,1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131,486	6,381	137,867
分配少數股權現金股利	-	-	-	-	-	-	(1,505)	(1,505)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126,887	1,223,413	352,043	-	806,520	235,465	252,819	4,997,14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度	9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655,145	771,247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91,557	175,390
各項攤提	19,389	17,459
呆帳提列數	60,163	16,735
存貨呆滯及報廢損失	75,712	52,22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116)	(1,73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22	379
處分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損失	24	-
公平價值變動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100,009	(100,009)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507,812	(600,605)
其他應收款增加	(6,099)	(16,065)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2,631	(10,379)
存貨減少(增加)	393,483	(359,01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5,622	(4,87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29,808)	5,582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1,376,821)	1,078,296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9,329)	109,643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5,692	154,175
應計退休金負債淨變動數	(2,930)	(2,3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71,158</u>	<u>1,286,12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375)	(1,693)
購入長期股權投資	(38,000)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96	1,057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378,273)	(278,453)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12,570)	(14,731)
土地使用權增加	(7,527)	-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745)	(2,082)
遞延費用增加	(15,970)	(6,5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66,364)</u>	<u>(302,42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度	96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31,341	(466,083)
償還長期借款	(595)	(4,173)
發放現金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419,798)	(279,230)
發放少數股權現金股利	(1,505)	-
遞延貸項減少	(3,129)	(1,856)
現金增資	-	700,799
少數股權現金增資	-	95,336
合併普特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十)	-	90,577
買回庫藏股	(119,12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12,806)	135,370
匯率影響數	132,830	15,4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5,182)	1,134,4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58,098	1,523,6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82,916	2,658,09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利息資本化)	\$ 9,038	14,70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23,524	122,02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757	595
長期股權投資認列外幣換算調整數	\$ 131,486	78,345
遞延退休金成本增加數	\$ 1,036	11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 -	9,976
購買固定資產現金支付數之調節：		
購入固定資產總額	\$ 352,898	292,28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30,532	16,697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5,157)	(30,532)
現金支付數	\$ 378,273	278,453
宣告發放現金股利、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與現金支付數之調節：		
宣告發放	\$ 444,914	279,611
加：期初應付董監酬勞	381	-
減：期末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5,497)	(381)
本期現金支付數	\$ 419,798	279,23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雅仁

經理人：鄭雅仁

會計主管：桑希韻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電源供應器及各種電子零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有效結合資源、整合相關技術、降低成本及加強經濟規模效益，通過以增資發行新股7,000千股吸收合併普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普特電子公司)，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普特電子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訂為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該合併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完成變更登記。普特電子公司之一切權利義務及債權債務，悉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普特電子公司係創立於七十三年四月，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實收資本額為100,000千元，以經營交換式電源供應器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銷售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併入普特電子公司之資產與負債係按其公平價值入帳，消滅公司之股份由本公司按0.7股換發普特電子公司1股之換股比例發行新股，並將合併發行新股計280,000千元(含資本公積計210,000千元)與承受之淨資產計165,589千元之差額列為商譽計114,411千元。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投資公司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比例(%)	
			97.12.31	96.12.31
本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轉投資	100	100
"	FSP Technology Inc.(BVI)	轉投資	註1	100
"	FSP Group Inc.	辦理安規認證等事宜	100	100
"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轉投資	100	100
"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善元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70	70
"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漢達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池及電子材料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兆漢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源供應器及電子材料等各種電子產品	55	55
"	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轉投資	註1	100
"	Harmony Trading (HK) Ltd.	買賣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買賣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註2	100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比例(%)	
			97.12.31	96.12.31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輝力公司)	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轉投資	100	註1
"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轉投資	100	註1
"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轉投資	100	100
"	Famous Holding Ltd.	轉投資	100	100
"	FSP International (HK) Ltd.	轉投資	100	註3
FSP Technology Inc. (BVI)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蘇全漢公司)	研發設計各種節約電能	100	100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仲漢公司)	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Famous Holding Ltd.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全漢公司)	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仲漢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無錫仲漢公司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眾漢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79.2	79.2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Amacrox GmbH	買賣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買賣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註2
善元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以下簡稱3Y公司)	買賣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70	70
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東莞浦特公司)	製造電源供應器等各種電子產品	100	100
FSP International (HK) Ltd.	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浩漢公司)	買賣及製造電子元器件系列產品	100	註3

註1：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資本結構調整，原係由本公司直接投資之事業，本期調整至經由FSP International Inc.(BVI)投資之轉投資事業。

註2：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資本結構調整，原係由本公司直接投資之事業，本期調整至經由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投資之轉投資事業。

註3：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新成立或投資。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8,999人及10,749人。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編製，除另有註明者外，主要係以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基礎

本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修訂條文規定，將所有具有控制力之轉投資公司納入合併個體，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附註一所列示之各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較民國九十六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增加了FSP International (HK) Ltd.及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兩家公司。

合併公司間之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消除。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各合併子公司，除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FSP Technology Inc. (BVI)、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及Famous Holding Ltd.係以港幣為記帳單位；FSP Group Inc.、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及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係以美金為記帳單位外，均以當地貨幣記帳。所有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債權及債務依當日之匯率換算。因實際結清及換算外幣債權及債務而產生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兌換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惟本公司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或墊款性質之款項，其換算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之換算調整數。

國外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被投資公司其功能性貨幣財務報表轉換為新台幣時，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流動負債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產生，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且不得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合併

合併之會計處理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規定處理。因合併而發行之權益證券有公開市場交易，其市價較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明確，故以其市價推算被收購公司淨資產之公平價值，惟同時考慮可能之價格變動、交易量、發行成本及其他因素之影響數，並考慮該證券於合併契約公布日前後一段合理期間之價格變動。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平價值之部份列為商譽。

(六)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以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另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七)現金及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條件債券交易。

(八)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列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係持有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國內外開放型基金及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等。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屬應分別認列主契約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混合商品，但因無法於取得時或後續資產負債表日個別衡量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原始認列時，將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係指交易雙方已充分瞭解並有成交意願之正常交易價格，公平價值通常係指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開放型基金其公平價值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為市價，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係以會計期間最近成交日之百元價格計算而得。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其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應計入當期損益。

(九)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經定期評估授信客戶之帳齡及品質，並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斟酌提列。

(十)存 貨

存貨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為評價基礎，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市價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十一)長期股權投資

1.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分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採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如為順流交易採調整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科目，逆流交易則採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損益科目方式予以消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應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採評價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因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對非上市、櫃公司之投資且本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因相關權益商品投資無法可靠衡量其公平價值，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十二) 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為購建固定資產以迄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亦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則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除土地外，所有固定資產之折舊係按成本就資產估計之耐用年數，以平均法計算提列。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40號解釋函，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固定資產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5年
機器設備	1~15年
運輸設備	3~5年
租賃權益改良	3~10年
其他設備	2~15年

(十三)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依該號公報規定，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除商譽外，續後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商譽係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及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之修訂條文規定，均不得攤銷，其他無形資產攤銷時則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成本	3年
土地使用權	40~50年
專利使用權	91個月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遞延費用

係電力線路工程及廠房水電工程等支出。電力線路工程自支付日起依三~五年按直線法平均攤銷。廠房水電工程依五年平均攤銷。

(十五)應付公司債

附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費用按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攤銷，未攤銷餘額列為遞延公司債發行成本。已發行附賣回權之可轉換公司債，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轉換日該轉換公司債面額及轉換價格計算可轉換股數；轉換公司債超過可轉換股本面額部分併同相關之應付利息補償金及發行成本轉列為股本溢價資本公積；本公司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換發新股時轉列股本。

在可轉換公司債到期之前，債券持有人依賣回辦法請求贖回，而發生期前清償，相關償付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若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惟以前年度發行之應付公司債仍依原方式處理。

(十六)退休金

本公司及善元公司已訂立勞工退休辦法。根據此項辦法，凡正式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或屆滿一定年齡或不堪勝任職務者，得申請或由公司通知其退休，公司依其服務年資核算基數，一次給予退休金。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及善元公司負擔。本公司及善元公司均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繳存於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併入台灣銀行)專戶保管運用，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由退休準備金專戶項下支付。

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採確定給付辦法部份，本公司及善元公司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員工退休金負債，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負債之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日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本公司及善元公司之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成本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並分別依員工剩餘服務年限二十六年及十九年攤銷之數。

採確定提撥制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薪資6%之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中之中國大陸地區子公司輝力公司、仲漢公司、無錫全漢公司、無錫仲漢公司、眾漢公司、江蘇全漢公司、東莞浦特公司及浩漢公司未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惟依其當地政府之規定，按月依地方標準工資之一定比率繳存於當地政府機關統籌安排，於員工退休時並由當地政府機關統籌支付。其餘子公司尚未訂立退休辦法，亦未認列退休金費用，惟其對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十七)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八)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十九)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後，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施行，其計算基礎係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再加計所得稅法及其他法律所享有之租稅減免，按行政院訂定之稅率(百分之十)計算基本稅額，該基本稅額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稅額相較，擇其高者，繳納當年度之所得稅，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已將其影響考量於當期所得稅中。

各合併公司均為獨立課稅主體，各公司間課稅所得及營業損失，不得互抵。同一課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但不同課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不得互相抵銷。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十)員工認股選擇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者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並依員工認股權計畫規定之員工可行使期間內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本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本公司之股東權益。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者，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惟仍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

(廿一)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廿二)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前，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權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民國九十七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計56,515千元，致民國九十七年度合併總淨利及基本每股盈餘分別減少42,386千元及0.19元。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改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採用該公報對合併總淨利及每股盈餘皆無影響。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7.12.31	96.12.31
受益憑證－國內開放型基金	\$ -	100,00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相關利益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812	1,043

(二)存 貨

	97.12.31	96.12.31
製 成 品	\$ 770,878	952,515
在 製 品	309,981	324,569
原 料	508,127	713,376
商 品	57,417	91,210
小 計	1,646,403	2,081,67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0,639	66,711
合 計	\$ 1,545,764	2,014,959

(三)長期股權投資

	97.12.31			96.12.31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持 股 比例%	投資成本	金 額
採權益法評價者：						
FSP Group USA Corp.	45%	15,958	23,746	45	15,958	22,8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股票投資－旭隼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9	38,000	38,000	-	-	-
		<u>\$ 53,958</u>	<u>61,746</u>		<u>15,958</u>	<u>22,880</u>

本公司因業務需求於民國九十七年五月以新台幣38,000千元投資設立旭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匯出全數投資款，並取得旭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9%之股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1.電腦軟體成本

	97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註一)	本期減少	
原始成本	\$ 46,812	13,823	2,258	58,377
減：累計攤銷	32,077	10,251	2,244	40,084
累計減損	-	-	-	-
帳面價值	\$ 14,735	3,572	14	18,293

註一：本期成本增加數包含自固定資產重分類轉入數1,253千元。

	96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註二)		
原始成本	\$ 32,021	14,791		46,812
減：累計攤銷	25,708	6,369		32,077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6,313	8,422		14,735

註二：本期成本增加數包含本公司因合併普特電子公司而轉入淨成本數60千元。

2.商 譽

	97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原始成本	\$ 216,341	-		216,341
減：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216,341	-		216,341

	96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原始成本	\$ 101,931	114,410		216,341
減：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101,931	114,410		216,341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土地使用權

	97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42,617	7,527	50,144
加：匯率影響數	3,584	3,444	7,028
減：累計攤銷	4,517	977	5,494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41,684	9,994	51,678

	96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42,617	-	42,617
加：匯率影響數	1,070	2,514	3,584
減：累計攤銷	3,631	886	4,517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40,056	1,628	41,684

4. 其他無形資產－專利使用權

	97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15,000	-	15,000
減：累計攤銷	2,802	1,978	4,780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12,198	(1,978)	10,220

	96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原始成本	\$ 15,000	-	15,000
減：累計攤銷	824	1,978	2,802
累計減損	-	-	-
帳面價值	\$ 14,176	(1,978)	12,198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13,206千元及9,233千元，列於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項下。

(五) 短期借款

	97.12.31	96.12.31
信用狀借款	\$ 12,931	8,277
信用借款	110,285	83,745
合計	\$ 123,216	92,022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借款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年息1.65%~7.88%及1.65%~7.23%。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有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027,376千元及1,015,531千元。

(六)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性質	期間	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97.12.31	96.12.31
中國銀行	房屋貸款	92.1.28~ 102.1.28	92.2.28開始， 每月本息償還	97年 度： 4.21~5.4 6 96年 度： 4.85~5.5 5	\$ 3,219	3,582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757	595
合 計					<u>\$ 2,462</u>	<u>2,987</u>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九十八年度	\$ 757
九十九年度	796
一〇〇年度	838
一〇一年度	828
	<u>\$ 3,219</u>

(七)金融負債－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十日獲得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核准募集與發行海外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額度為美金30,000千元，折合新台幣約997,560千元，所募集之資金將用以海外購料及海外轉投資事業。

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有美金300千元要求轉換，其轉換價格為34.8元，轉換普通股計286,654股。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明細如下：

	97.12.31	96.12.31
已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	\$ -	997,560
已轉換之公司債	-	(209,487)
已賣回之公司債	-	(788,073)
合 計	<u>\$ -</u>	<u>-</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辦法如下：

- 1.票面利率：0%
- 2.期限：五年(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二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二日止)
- 3.償還方法：除已提前贖回、買回、註銷或行使轉換權外，本公司債於到期時按面額將債券贖回。
- 4.買回辦法：合併公司得向債券持有人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買回：
 - (1)自本債券發行滿二年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元，連續20個營業日價格均達轉換價格依固定匯率(US\$1兌換NTD33.252)之130%以上時，本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或一部份贖回。
 - (2)當超過90%之本公司債券已贖回、買回或行使轉換權時，本公司得以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 (3)因中華民國稅務法令變更，致本公司必需支付額外利息費用時，本公司得依面額將債券全部贖回。
- 5.債券持有人請求賣回辦法：除非已贖回、轉換或經本公司買回而註銷，債券持有人得於本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時，要求本公司依面額之103.31%將其持有之全部或部分債券贖回。
- 6.轉換辦法：
 - (1)除已提前贖回、買回或註銷及法令規定不得轉換之期間外，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第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之期間內，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
 - (2)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73.2元，惟公司債發行後，遇本公司有現金增資、無償配股、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員工紅利或有發行契約規定之其他情形時，轉換價格將依本公司第一次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後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34.8元。
 - (3)轉換價格所用之固定匯率訂為US\$1兌換NTD33.252。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及善元公司分別以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員工退休金之精算，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97.12.31</u>	<u>96.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568)	(4,501)
非既得給付義務	(81,725)	(65,435)
累積給付義務	(84,293)	(69,93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35,098)	(23,125)
預計給付義務	(119,391)	(93,06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7,644	42,876
提撥狀況	(71,747)	(50,185)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6,543	6,971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28,063	2,107
應補列最低退休金負債	(4,128)	(3,092)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41,269)</u>	<u>(44,199)</u>
既得給付	<u>\$ (7,156)</u>	<u>(8,090)</u>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97年度</u>	<u>96年度</u>
服務成本	\$ 1,645	934
利息成本	3,247	1,965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	(1,117)	(682)
攤銷數	429	428
淨退休金成本	<u>\$ 4,204</u>	<u>2,645</u>

精算假設如下：

	<u>97年度</u>	<u>96年度</u>
折 現 率	2.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50%	2.50%

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3,640千元及38,188千元。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為25%，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FSP Technology Inc. (BVI)、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FSP Group Inc.、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Famous Holding Ltd.及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依公司所在地法律係屬免稅公司；3Y公司則依公司所在地稅法規定課徵聯邦所得稅與州所得稅，其最高稅率為34%；Harmony Trading (HK) Ltd.依所在地稅法規定課徵所得稅，最高稅率為16.5%；Amacrox GmbH依所在地稅法規定課徵公司稅，最高稅率為25%；大陸地區合併子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課徵所得稅，惟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的第一個所得年度開始免除兩年且減半後三年之所得稅；其中輝力公司及深圳市眾漢對上述減免優惠已使用完畢，該等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最高原為15%，惟自民國九十七年度起配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修正，逐年調增所得稅率為18%、20%、22%、24%及25%。合併損益表中所列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97,266	208,966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9,808)	5,582
所得稅費用	<u>\$ 167,458</u>	<u>214,548</u>

合併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我國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205,651	246,449
各國稅額差異影響數	12,461	(3,87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53)	(2)
按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280)	(433)
採權益法國外長期股權投資之資本架構調整視為已實現處分損失	(4,473)	-
合併所取得商譽攤銷數	(1,907)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費用	5,070	6,18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675	3,337
已估列尚未支付之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低估數	-	10,442
投資抵減	(51,702)	(52,34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	(529)	4,403
其他	(55)	392
所得稅費用	<u>\$ 167,458</u>	<u>214,548</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退休金費用	\$ 987	77
備抵呆帳	(9,622)	(317)
職工福利金	(445)	-
存貨呆滯及報廢損失	(7,983)	(449)
投資抵減	14,756	(829)
固定資產折舊提列財稅差異數	(396)	(504)
已／未實現兌換利益淨額	(20,536)	10,14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14	(232)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101	(534)
虧損扣抵	(6,544)	(5,668)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	(529)	4,403
其他	389	(50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29,808)</u>	<u>5,582</u>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97.12.31	96.12.31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7,127	40,728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	(3,466)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57,127	37,2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08)	(7,67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56,019</u>	<u>29,592</u>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7,871	11,52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4,504)	(1,56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13,367	9,9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56)	(1,439)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1,311</u>	<u>8,517</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74,998</u>	<u>52,251</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3,164</u>	<u>9,109</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 4,504</u>	<u>5,033</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11,311千元，其中13,367千元帳列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2,056千元帳列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上述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8,517千元，其中9,956千元帳列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1,439千元帳列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數如下：

	97.12.31		96.12.31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退休金費用	\$ 20,660	5,165	24,608	6,152
備抵呆帳	40,392	10,098	1,904	476
職工福利金	1,780	445	-	-
存貨呆滯及報廢損失	88,884	22,221	56,952	14,238
投資抵減	4,374	4,374	19,130	19,130
固定資產折舊提列財稅差異數	1,432	358	(152)	(3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54,612	13,653	(30,740)	(7,685)
未實現兌換利益	(3,208)	(802)	-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5,392	1,349	5,451	1,363
應計產品保證負債	14,020	3,505	14,424	3,606
應計休假	3,952	988	3,952	988
虧損扣抵	51,368	12,842	25,192	6,298
其他	(9,448)	(2,362)	(5,544)	(1,386)
		<u>\$ 71,834</u>		<u>43,142</u>

合併公司應付所得稅餘額之組成說明如下：

	97.12.31	96.12.31
估計所得稅費用	\$ 197,266	208,966
合併國外子公司繳納所得稅	(27,609)	(60,727)
扣繳及暫繳稅款	(88,055)	(43,625)
上期應付所得稅	-	1,27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675)	(3,337)
合併普特公司併入數	-	1,630
應付所得稅淨額	<u>\$ 77,927</u>	<u>104,185</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所得稅77,927千元，其中83,328千元帳列應付所得稅項下，5,401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退以前年度稅款皆為20,244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所得稅104,185千元，其中112,657千元帳列應付所得稅項下，8,472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台灣省北區國稅局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二十八日核定，扣除原帳列應退所得稅4,754千元，並責令補繳稅款8,167千元。惟，本公司向主管機關申請複查，復查結果對前述應補繳稅款減少至6,298千元，並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支付。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中善元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而享有可供抵減以後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投資抵減數額及可扣抵期限如下：

取得年度	97.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	\$ 4,374	民國一〇一年度

合併公司之3Y公司依合併子公司當地稅法規定，前十年虧損可扣抵當年度課稅所得，而當年度之虧損，亦可扣抵前三年度課稅所得。另，漢達公司及兆漢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公司之虧損得以抵減以後五年之課稅所得，惟依民國九十八年一月通過之所得稅法修正案，公司之虧損得用以抵減以後十年之課稅所得額。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損年度	97.12.31	最後可抵減年度
民國九十一年度－3Y公司	\$ 2,531	民國一〇一年度
民國九十六年度估計虧損數－漢達及兆漢公司	22,697	民國一〇六年度
民國九十七年度估計虧損數－漢達及兆漢公司	26,140	民國一〇七年度
	\$ 51,368	

本公司及善元公司以前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四年度。漢達公司及兆漢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成立，故尚未有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情形。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97.12.31	96.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33,751	88,556

本公司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後，對中華民國居住者就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24.58%；民國九十六年度實際比率為18.76%。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法定盈餘公積中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盈餘組成者均為1,374千元。未分配盈餘之組成說明如下：

	97.12.31	96.12.31
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含)	\$ 6,987	6,987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799,533	928,409
合 計	\$ 806,520	935,396

(十)股東權益

1.股 本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常會決議發放每股2元之現金股利，計394,004千元，並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每千股無償配發100股之股票股利，計197,002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計22,135千元。以上合計發放新股21,914千股，此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二十四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九月四日雙方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三十日依金管會金管證一第0960058562號函核准以發行新股方式吸收合併普特電子公司。此項合併以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其中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普特電子公司為消滅公司，並以普特電子公司原有股份每1股換發本公司0.7股普通股之比例發放新股，致本公司增加發行新股7,000千股，每股40元溢價發行，計280,000千元。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發放每股1.75元之現金股利，計264,334千元，並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每千股無償配發125股之股票股利，計188,810千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計40,730千元。以上合計發放新股22,954千股，此項增資案業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二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另，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七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擬辦理現金增資700,799千元，發行新股共計16,000千股，以每股43.8元溢價發行。此案業已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二十日經主管機關核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庫藏股票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至十一月買回庫藏股6,227千股。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之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為6,227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為119,290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另，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一日已將上述買回之庫藏股計6,227千股全數註銷。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資本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彌補虧損，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並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予撥充。資本公積餘額如下：

	<u>97.12.31</u>	<u>96.12.31</u>
現金增資股本溢價	\$ 835,780	859,475
應付公司債轉換股本溢價	146,638	150,795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致股權淨值增加之調整數	36,784	37,827
合併發行新股	204,211	210,000
	<u>\$ 1,223,413</u>	<u>1,258,097</u>

4.法定盈餘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5.特別盈餘公積

依(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之規定，自分派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起，除依法提撥法定盈餘公積外，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依上述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4,494千元。

6.未分配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應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相關法令及公司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另就其餘額分派，由董事會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其中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十，董事監察人酬勞為百分之一。

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由於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階段，在所屬產業有集中化之趨勢下，為持續擴充規模，以求永續經營與穩定成長，股利政策將採用剩餘股利政策，未來公司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中股票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度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分配成數10.00%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1.00%，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51,377千元，董監酬勞為5,138千元。若員工紅利以股票方式發放者，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及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	\$ 22,135	40,730
員工紅利—現金	44,270	10,185
董監事酬勞	6,640	5,092
	<u>\$ 73,045</u>	<u>56,007</u>

上述盈餘分配之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發行總額為10,000,000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股，共可認購普通股10,000千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可將持有之認股權憑證之一定比例依發行日所訂之行使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

本公司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計劃	發行單位	認股權人資格條件	行使價格	每單位認股權轉換普通股比例	開始行使期限
九十六年	10,000千	(註一)	(註二)	1:1	自被授與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起至發行屆滿六年止，依發行辦法所定之比例行使之。

註一：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全職員工。

註二：依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為認股價格，如遇有本公司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依特定公式計算後，得調整每單位認股權憑證之每股行使價格，惟調整後之行使價格不得低於面額。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有關員工認股權計劃之數量、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及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97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數(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10,000	\$ 29.8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10,000</u>	-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u>\$ -</u>	-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單位：新台幣元

96年度

員工認股權	單位數(千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期初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10,000	35.6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
本期失效	-	-
期末流通在外	<u>10,000</u>	-
期末仍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u>-</u>	-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u>\$ 6.453</u>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97.12.31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範圍(元)	流通在外 數量(千股)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年)	加 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數量(千股)	加 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 29.8	<u>10,000</u>	4.98	29.8	-	-

96.12.31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行使價格 範圍(元)	流通在外 數量(千股)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年)	加 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數量(千股)	加 權 平均行使 價格(元)
\$ 35.6	<u>10,000</u>	5.98	35.6	-	-

本公司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員工認股權所產生之酬勞成本。民國九十七年度認列相關之酬勞成本為0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其相關之評價模式、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如下：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股利率	4.92%
預期價格波動率	30.61%
無風險利率	2.58%
預期存續期間	6年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7年度	96年度
本期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631,972	746,311
擬制淨利	\$ 616,444	745,914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 2.90	3.70
擬制每股盈餘	\$ 2.83	3.70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每股盈餘	\$ 2.86	3.70
擬制每股盈餘	\$ 2.79	3.70

(十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股數單位：千股			
	97年度		96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753,067	631,972	891,835	746,31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17,678	217,678	201,672	201,672
基本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3.46	2.90	4.42	3.7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753,067	631,972	891,835	746,31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	-	23	17
本期淨利	\$ 753,067	631,972	891,858	746,32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17,678	217,678	201,672	201,672
可轉換公司債	-	-	72	72
員工分紅	3,425	3,425	-	-
員工認股權	-	-	59	5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	221,103	221,103	201,803	201,803
稀釋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 3.41	2.86	4.42	3.70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未結清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不會因時間性差異而改變其未來現金之請求權或支付數，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付)票據、應收(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等金融商品，因其到期日甚近，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投資於國內開放型基金及可轉換公司債，國內開放型基金之公平市價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計算而得，國內可轉換公司債之公平市價係會計期間最近成交日之百元價格計算而得。
- (3)信用狀與背書保證之公平價值與合約金額相當；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之公平價值與已使用之名目本金金額相當。

除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外，其餘各項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97.12.31		96.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表外資產負債：				
背書保證	\$ -	32,800	-	64,960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	-	49,290	-	34,065
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	-	3,000	-	3,000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市場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為管理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一定限額內。另，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金融負債為短期借款，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此外，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屬國內開放型基金，合併公司從事金融資產交易均選擇信譽良好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透過專業經理人管理市場風險。綜上所述，相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利率及市場價格變動產生風險之影響並不重大。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無法履行契約義務而產生之風險，當金融商品具獲利性時，信用風險亦相對增加。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之交易相對人，皆為國內信用卓著之金融機構，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合併公司金融資產最大暴險之金額相當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額。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未顯著集中於少數交易對象，但交易對象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19%及14%由三家主要客戶所組成。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於預期時間結清部位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藉貨幣市場與外匯市場之融通工具及適當之流動性資產以規劃未來之現金需求，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因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流動風險並不重大。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之風險，惟市場利率變動不大，因而利率變動不致於產生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FSP (GB) Ltd.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Bialpha Group, LLC.	民國九十七年下半年度始為關係人，該公司負責人與合併公司之3Y公司執行長為同一人
Dr. Yuan Yu	民國九十六年度及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為合併公司之善元公司董事及3Y公司執行長，民國九十七年下半年度為合併公司之善元公司董事
3Y Power Exchang Inc.	該公司負責人與合併公司之善元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4Y Resources, LLC	該公司負責人與合併公司之善元公司董事為同一人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FSP Group USA Corp.	合併公司直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向漢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向漢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瑞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瑞伯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金額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金 額	佔合併 公 司 銷 貨 淨額%	金 額	佔合併 公 司 銷 貨 淨額%
Sparkle Power Inc.	\$ 627,554	3.76	768,124	4.79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414,953	2.49	435,104	2.71
FSP (GB) Ltd.	92,380	0.55	92,137	0.57
FSP Group USA Corp.	104,683	0.63	113,873	0.71
3Y Power Exchange Inc.	187,957	1.12	231,367	1.44
瑞伯科技公司	156,935	0.94	106,957	0.67
向漢公司	49,592	0.30	24,820	0.15
合 計	\$ 1,634,054	9.79	1,772,382	11.04

合併公司對上列關係人之銷售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因前述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97.12.31		96.12.31	
	金額	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淨額%	金額	佔合併公司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				
Sparkle Power Inc.	\$ 179,533	4.30	185,903	4.03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83,295	2.00	146,393	3.18
FSP (GB) Ltd.	21,412	0.51	33,430	0.73
FSP Group USA Corp.	19,412	0.47	32,356	0.70
3Y Power Exchange Inc.	27,242	0.66	65,151	1.41
瑞伯科技公司	61,172	1.46	47,449	1.03
向漢公司	15,473	0.37	10,616	0.23
	407,539	9.77	521,298	11.31
減：備抵呆帳	-	-	-	-
合計	\$ 407,539	9.77	521,298	11.31

合併公司上述應收帳款之收款期間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2. 佣金支出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因委託關係人代理銷售產品而產生之佣金支出(列入推銷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FSP (GB) Ltd.	<u>\$ 4,676</u>	<u>4,559</u>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以前年度交易及前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列入應付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7.12.31	96.12.31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 979	979
FSP (GB) Ltd.	3,396	3,527
合計	<u>\$ 4,375</u>	<u>4,506</u>

3. 租賃

合併公司因業務需要向關係人承租資產之租金支出內容如下：

關係人名稱	承租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金支出	
			97年度	96年度
4Y Resources, LLC	辦公室	91.1.1~ 97.12.31	<u>\$ 4,540</u>	<u>4,611</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其 他

- (1)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合併公司因業務需要代墊費用而產生之應收款項(列入其他應收款)明細如下：

97年度		
關 係 人 名 稱	代墊款項 最高餘額	期末應收餘額
Sparkle Power Inc.	\$ 1,736	355

96年度		
關 係 人 名 稱	代墊款項 最高餘額	期末應收餘額
Sparkle Power Inc.	\$ 2,612	1,693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因業務需要委託3Y Power Exchange Inc. 代為服務客戶所產生之管理服務費用(列入推銷費用項下)分別為5,673千元5,913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列入應付費用項下)分別為986元及0元。

- (3)合併公司與Dr. Yuan Yu簽訂產品研究發展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合約總價計美金1,225,000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支付完畢。民國九十七年度與關係人並未有簽訂合約之情事。

(4)設 計 費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因委託關係人代為設計產品而產生之設計費(列入推銷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瑞伯科技公司	\$ 1,924	-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列入應付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7.12.31	96.12.31
瑞伯科技公司	\$ 203	-

(5)技術服務費

合併公司委由關係人提供產品研發技術服務而產生之顧問費(列入管理及總務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Bialpha Group, LLC.	\$ 7,061	-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已全數支付。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97年度	96年度
薪 資	\$ 29,839	33,709
獎金及特支費	7,921	6,698
業務執行費用	166	208
員工紅利	4,900	6,978

六、抵質押之資產

		帳 面 價 值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97.12.31	96.12.31
應收票據	短期借款	\$ -	7,455
土 地	短期借款	69,745	69,745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190,005	195,531
合 計		\$ 259,750	272,731

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因票據質押擔保借款而將應收票據存入借款銀行託收備償。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商品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約為49,290千元及34,065千元。
- (二)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由銀行提供之關稅、貨物稅記帳保證額度均為40,000千元，已使用額度均為3,000千元。
- (三)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為建設廠房等相關工程所簽訂之合約金額分別為164,409千元及119,931千元，已支付款項分別為157,631千元及95,811千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 (四)合併公司在國內透過代理商購買碩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碩頡公司)之產品，碩頡公司之競爭廠商O2 MICRO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O2公司)聲稱此等產品侵害其美國專利權，故在美國聯邦地方法院東德州馬歇爾分院對包含合併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提起民事訴訟。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前開民事訴訟經O2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撤回全部對所有被告金錢損害賠償之請求，只剩下禁制令以及律師費賠償與否之問題。其後美國法院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一日作出一審終局判決及禁止相關產品銷往美國之禁制令，並裁定法庭費用由所有被告負擔。合併公司不服該禁制令與費用之裁定，於法定期限前已提出上訴。前述法庭費用，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十四日接獲美國法院對於O2公司專利訴訟案裁定結果，根據裁定內容，包括合併公司及碩頤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應共同負擔上述訴訟案所發生之律師費及訴訟費用計美金2,268,402.22元。合併公司不服前述應負擔之費用，於法定期限前已提出上訴。

針對禁制令之上訴，業經美國聯邦上訴法院開庭審理，並於九十七年四月三日作出判決，認定一審關於侵害專利之判決程序違法，因而廢棄原一審判決，並將案件發回原審法院重新審理。關於訴訟費用之裁定，雖未直接經上訴法院審理，但一審判決已遭廢棄，該裁定已失所附麗，自屬當然無效，目前本案已發回一審法院審理，預計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間進行實質審理。

合併公司認為因使用碩頤公司產品而受牽連，且在得知碩頤公司產品有此糾紛後，即切換成無侵權糾紛之替代材料，而根據合併公司與碩頤公司簽訂之智慧財產權擔保書，若合併公司因其產品而衍生所承擔之責任、損失、損害、費用或其他支出，碩頤公司皆應負完全之補償責任，基此，碩頤公司應承擔本公司因此所負擔之裁定費用，故上述專利訴訟案所裁定應共同負擔之律師費及訴訟費用，對本公司之財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本公司於美國佛羅里達州地方法院奧蘭多分院遭Ultra Products Inc.對包含本公司在內之七家公司所組成之被告聯盟提出專利訴訟案。

前開專利訴訟案，Ultra Products Inc.尚未提出任何對本公司之損害賠償，本公司依循各國審定結果並參照美國相關法令及判例，被告聯盟依現有掌握證據，勝訴可能性極高。

(六)合併公司原於民國九十四年與Virginia Polytechnic Institute and State University簽訂三年契約承諾委託研究，因故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結束合約並重新簽訂，合約期間為民國九十六年五月至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其合約總價計美金60,000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支付完畢。

(七)合併公司原於民國九十四年初與Ample Enterprise Limited簽訂之三年期產品研究發展合約，因故於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一日將剩餘未給付金額，依照原定期限，重新簽訂成兩份新約，並作廢舊約，新約資訊如下：

1.合併公司與Ample Enterprise Limited簽訂產品研究發展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九十五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合約總價計美金175,000元，截至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支付完畢。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合併公司與Yuan Yu博士簽訂產品研究發展合約，請參閱附註五(二)4.項下(3)之說明。

上述合約到期後，合併公司與Ample Enterprise Limited續簽產品研究發展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合約總價計美金960,000元，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美金880,000元，餘美金80,000元尚未支付。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97年度			9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986,680	647,345	1,634,025	798,258	466,778	1,265,036
勞健保費用	4,403	37,853	42,256	1,646	31,691	33,337
退休金費用	39,185	28,659	67,844	17,723	23,110	40,833
其他用人費用	12,585	30,339	42,924	11,409	27,697	39,106
折舊費用	118,759	72,798	191,557	113,283	62,107	175,390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註)	4,869	14,520	19,389	5,800	11,636	17,436

註：未包含公司債發行成本攤銷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金額分別有0千元及23千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科目項下。

(二)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合併普特電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數

流動資產增加	\$ 116,27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20,770
固定資產增加	19,745
其他資產增加	1,040
流動負債增加	(58,069)
應付退休金負債增加	(21,446)
股本增加	(70,000)
資本公積增加	(210,000)
合併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數	<u>(3,300)</u>
小 計	(204,988)
合併商譽	<u>114,411</u>
合併普特公司淨現金流入	<u><u>\$ (90,577)</u></u>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眾漢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79.2%之轉投資事業	2,372,180	60,800	32,800	-	0.69%	3,321,051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7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

註2：係以本期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計算基礎。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金額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一)		
本公司	股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32,202,500	1,861,302	100.00	1,861,302	1,136,882	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沖銷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FSP Group Inc.	"	"	50,000	1,516	100.00	1,516	1,752	"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	"	"	1,109,355	35,856	100.00	35,856	40,925	(註二)
	善元科技公司	"	"	14,952,000	433,374	70.00	413,883	270,469	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沖銷
	漢達公司	"	"	5,000,000	22,619	100.00	22,619	50,000	"
	兆漢公司	"	"	880,000	289	55.00	289	8,800	"
	Harmony Trading (HK) Ltd.	"	"	10,000	2,133	100.00	2,133	45	"
	旭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800,000	38,000	18.99	38,000	38,000	
股票合約				<u>2,357,089</u>		<u>2,337,598</u>			
				<u>2,395,089</u>		<u>2,375,598</u>			

註一：長期股權投資之市價係按資產負債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為估計之公平市價，惟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無公布市價，故以帳面金額列示。

註二：除FSP Group USA Corp.外，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股(單位)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本公司	安益憑證：國際萬寶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	6,503,980	100,009	-	-	6,503,980	100,106	100,009	97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627,554)	(4.33) %	註一	-	-	179,533	4.93 %		
本公司	Fortron/Source (Europa) GmbH	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414,953)	(2.86) %	註一	-	-	82,295	2.29 %		
本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間接持股比例70%之轉投資事業	(257,016) 註五	(1.77) %	註一	-	-	16,484 註五	0.45 %		
本公司	瑞伯科技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156,935)	(1.08) %	註一	-	-	61,172	1.68 %		
本公司	善元科技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65,207) 註五	(1.13) %	註三	-	註三	28,981 註五	0.80 %		
本公司	FSP Group USA Corp.	間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104,683)	(0.72) %	註一	-	-	19,412	0.53 %		
本公司	輝力公司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690,282 註五	-	註二	註二	註二	(55,029) 註四及五	(1.34) %		
本公司	仲漢公司	"	346,973 註五	-	註二	註二	註二	(23,415) 註四及五	(0.57) %		
本公司	無錫全漢公司	"	381,728 註五	-	註二	註二	註二	(9,647) 註四及五	(0.24) %		

註一：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二：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另，授信期間為月結後一個月付款。

註三：本公司對該關係人之收款期間，係視其資金調度情形而機動調整。

註四：包括加工費及代購物料產生之應付帳款。

註五：已合併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Sparkle Power Inc.	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親屬	179,533	3.43	-	-	129,186 (截至98.3.4止)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十)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十)	備註
				97.12.31	96.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NTD 1,136,882	NTD 1,085,463	32,202,500	100.00%	NTD 1,861,302	NTD 36,041	NTD 36,041	子公司(註十三)
"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NTD - (註十一)	NTD 13,380	-	-%	NTD -	NTD -	NTD -	子公司(註十三)
"	FSP Group Inc.	英屬開曼群島	辦理安規認證事宜	NTD 1,752	NTD 1,752	50,000	100.00%	NTD 1,516	NTD (43)	NTD (43)	子公司(註十三)
"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NTD 40,925	NTD 37,474	1,109,355	100.00%	NTD 35,856	NTD (3,919)	NTD (3,919)	子公司(註十三)
"	善元科技公司	台灣	電源供應器生產及買賣	NTD 270,469	NTD 270,469	14,952,000	70.00%	NTD 433,374	NTD 72,387	NTD 50,671	子公司(註十三)
"	漢達公司	台灣	電源供應器生產及買賣	NTD 50,000	NTD 50,000	5,000,000	100.00%	NTD 22,619	NTD (13,001)	NTD (13,001)	子公司(註十三)
"	兆漢公司	台灣	研發	NTD 8,800	NTD 8,800	880,000	55.00%	NTD 289	NTD (11,696)	NTD (6,449)	子公司(註十三)
"	Prote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薩摩亞國	轉投資	NTD - (註十一)	NTD 17,223	-	-%	NTD -	NTD -	NTD -	子公司(註十三)
"	Harmony Trading (HK) Ltd.	香港	轉投資	NTD 45	NTD 45	10,000	100.00%	NTD 2,133	NTD 72	NTD 72	子公司(註十三)
"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轉投資	NTD - (註十一)	NTD 1,628	-	-%	NTD -	NTD -	NTD -	子公司(註十三)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輝力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20,130 (註二)	HKD 20,130 (註二)	(註一)	100.00%	HKD 42,264 (註二)	HKD 8,833	-	孫公司(註十三)
"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HKD 16,363 (註二)	HKD - (註二及十一)	2,100,000	100.00%	HKD 12,355 (註二)	HKD (2,704)	-	孫公司(註十三)
"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	HKD 23,382 (註二)	HKD 23,382 (註二)	3,000,000	100.00%	HKD 73,699 (註二)	HKD 3,929	-	孫公司(註十三)
"	Famous Holding Ltd.	薩摩亞國	轉投資	HKD 210,118 (註二)	HKD 210,118 (註二)	27,000,000	100.00%	HKD 249,114 (註二)	HKD (424)	-	孫公司(註十三)
"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薩摩亞國	轉投資	HKD 8,583 (註二)	HKD - (註二及十一)	1,100,000	100.00%	HKD 3,772 (註二)	HKD (766)	-	孫公司(註十三)
"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轉投資	HKD 36,701 (註二)	HKD -	4,770,000	100.00%	HKD 36,496 (註二)	HKD (615)	-	孫公司(註十三)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仲漢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23,680 (註三)	HKD 23,680 (註三)	(註一)	100.00%	HKD 73,217 (註三)	HKD 3,922	-	孫公司之子公司(註十三)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十)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十)	備註
				97.12.31	96.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Famous Holding Ltd.	無錫全漢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HKD 116,809 (註四)	HKD 116,809 (註四)	(註一)	100.00% (註四)	HKD 97,794 (註四)	HKD (1,779)	-	孫公司之子公司 (註十三)
"	無錫仲漢	大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HKD 93,489 (註四)	HKD 93,489 (註四)	(註一)	100.00% (註四)	HKD 152,882 (註四)	HKD 1,299	-	孫公司之子公司 (註十三)
無錫仲漢	眾漢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RMB 9,900 (註五)	RMB 9,900 (註五)	(註一)	79.20% (註五)	RMB 59,254 (註五)	RMB 5,625	-	孫公司之子公司 (註十三)
FSP Technology Inc. (BVI)	江蘇全漢公司	大陸	研發設計各種節約電能	HKD 16,363 (註六)	HKD 3,128 (註六)	(註一)	100.00% (註六)	HKD 12,355 (註六)	HKD (2,704)	-	孫公司之子公司 (註十三)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Amacrox GmbH	德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USD 610 (註七)	USD 610 (註七)	25,000	100.00% (註七)	USD 71 (註七)	USD (97)	-	孫公司 (註十三)
"	FSP Group USA Corp.	美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USD 500 (註七)	USD 500 (註七)	247,500	45.00% (註七)	USD 723 (註七)	USD 35	-	孫公司
"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美國	轉投資	USD 110 (註七)	USD - (註二及十一)	1,000	100.00% (註七)	USD 33 (註七)	USD (52)	-	孫公司 (註十三)
善元科技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美國	電源供應器買賣	NTD 233,850 (註八)	NTD 233,850 (註八)	600,000	100.00% (註八)	NTD 342,482 (註八)	NTD (11,765)	-	孫公司 (註十三)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東莞浦特公司	大陸	電源供應器加工	USD 1,100 (註九)	USD 1,100 (註九)	(註一)	100.00% (註九)	USD 480 (註九)	USD (98)	-	孫公司之子公司 (註十三)
FSP International (HK) Ltd.	浩漢公司	大陸	變壓器加工	USD 4,770 (註十二)	USD -	(註一)	-% (註十二)	USD 4,741 (註十二)	USD (47)	-	孫公司之子公司 (註十三)

註一：係有限公司組織。

註二：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各該項目之數金額。

註三：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四：係Famous Holding Ltd.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amous Holding Ltd.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五：係無錫仲漢持股79.2%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無錫仲漢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六：FSP Technology Inc. (BVI)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SP Technology Inc. (BVI)各該項之金額。

註七：係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分別持股100%及45%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八：係善元科技公司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善元科技公司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九：係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各該項之金額。

註十：該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十一：於民國九十七年進行資本結構調整，原係由本公司直接投資之事業，本期調整至經由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投資之轉投資事業。

註十二：係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投資金額、持股比例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各該項目之金額。

註十三：本公司與合併公司個體內之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包含業務往來金額、應收應付款項、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
		公司名稱	關係						
1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無錫全漢	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930,651	76,000	-	-	-	1,302,911

註1：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子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7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50%為限。

註2：係以本期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佔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淨值為計算基礎。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金額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二)		
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	股權： 輝力公司	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註一)	HKD 42,264 (註三)	100.00	HKD 42,264	HKD 20,130	
	股票： FSP Technology Inc. (BVI)	"	"	2,100,000	HKD 12,355 (註三)	100.00	HKD 12,355	HKD 16,363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	"	3,000,000	HKD 73,699 (註三)	100.00	HKD 73,699	HKD 23,382	
	Famous Holding Ltd.	"	"	27,000,000	HKD 249,114 (註三)	100.00	HKD 249,114	HKD 210,118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	"	1,100,000	HKD 3,772 (註三)	100.00	HKD 3,772	HKD 8,583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	"	4,700,000	HKD 36,496 (註三)	100.00	HKD 36,496	HKD 36,701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	股權： 仲漢公司	"	"	(註一)	HKD 73,217 (註三)	100.00	HKD 73,217	HKD 23,680
Famous Holding Ltd.	股權： 無錫全漢	"	"	(註一)	HKD 97,794 (註三)	100.00	HKD 97,794	HKD 116,809	
	無錫仲漢	"	"	(註一)	HKD 152,882 (註三)	100.00	HKD 152,882	HKD 93,489	
無錫仲漢	股權： 眾漢公司	"	"	(註一)	RMB 59,254 (註三)	79.20	RMB 59,458	RMB 9,900	
FSP Technology Inc. (BVI)	股權： 江蘇全漢公司	"	"	(註一)	HKD 12,355 (註三)	100.00	HKD 12,355	HKD 16,363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金額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二)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股票： Amacrox GmbH	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25,000	USD 71 (註三)	100.00	USD 71	USD 610	
	FSP Group USA Corp.	持股比例45%之被投資公司	"	247,500	USD 723	45.00	USD 642	USD 500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子公司	"	1,000	USD 33 (註三)	100.00	USD 33	USD 110	
善元科技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600,000	NTD 342,482 (註三)	100.00	NTD 260,043	NTD 233,850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股權： 東莞浦特公司	"	"	(註一)	USD 480 (註三)	100.00	USD 480	USD 1,100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股權： 浩漢公司	"	"	(註一)	USD 4,741	100.00	USD 4,741	USD 4,770	

註一：係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二：長期股權投資之市價係按資產負債表日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淨額為估計之公平市價。

註三：本公司與合併公司個體內之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包含業務往來金額、應收應付款項、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及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均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輝力公司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加工收入)	(690,282)	(99.35)%	註一	註一	註一	55,029	99.97%	註五
仲漢公司	本公司	"	"	(346,973)	(100.00)%	註一	註一	註一	23,415	100.00%	註五
無錫全漢	本公司	"	"	(381,728)	(100.00)%	註一	註一	註一	9,647	100.00%	註五
善元科技公司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65,207	21.62%	註二	-	註二	(28,981)	(10.61)%	註五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100%之轉投資事業	"	257,016	46.04%	註三	-	-	(16,484)	(43.08)%	註五
FSP Group USA	本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股比例45%之轉投資事業	"	104,684	93.12%	註三	-	-	(19,412)	(100.00)%	
善元科技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該公司為善元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67,392)	(14.63)%	註四	-	-	8,224	3.07%	註五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註一：交易價格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另，授信期間為月結後一個月收款。
 註二：該關係人對本公司之付款條件係視該關係人資金調度情形而機動調整。
 註三：該關係人對本公司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四：該關係人對善元科技公司之交易條件與其他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五：已合併沖銷。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 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 或間接投 資 之持股比 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九及十)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九及 十)	截至本 期 止已匯 回 投資收 益
					匯 出	收 回					
輝力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47,503 (RMB10,880 千元)	註一	NTD 72,004	-	-	NTD 72,004	100.00% (註一)	NTD35,774 (HKD8,833) (註一)	NTD171,169 (HKD42,264) (註一)	NTD 197,299
仲漢公司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108,875 (RMB25,109 千元)	註二	NTD 104,342	-	-	NTD 104,342	100.00% (註二)	NTD15,884 (HKD3,922) (註二)	NTD296,529 (HKD73,217) (註二)	NTD 75,044
無錫全漢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536,827 (RMB123,804 千元)	註三	NTD 508,326	-	-	NTD 508,326	100.00% (註三)	NTD(7,205) (HKD(1,779)) (註三)	NTD396,066 (HKD97,794) (註三)	-
無錫仲漢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NTD415,342 (RMB95,787 千元)	註三	NTD 380,595	-	-	NTD 380,595	100.00% (註三)	NTD5,261 (HKD 1,299)(註 三)	NTD619,172 (HKD152,882)(註三)	-
眾漢公司	電源供應器生產與買賣	NTD130,083 (RMB30,000 千元)	註四	NTD 20,196	-	-	NTD 20,196	79.20% (註四)	NTD25,528 (RMB5,625) (註四)	NTD268,896 (RMB59,254) (註四)	-
江蘇全漢公司	各種節約電能之研發設計	NTD71,154 (RMB15,211 千元)	註五	NTD 13,380	-	-	NTD 13,380	100.00% (註五)	NTD(10,951) (HKD2,704) (註五)	NTD50,038 (HKD12,355)(註五)	-
東莞浦特公司 (註八)	電源供應器加工	NTD40,157 (RMB9,068千 元)	註六	NTD 38,038 (註八)	-	-	NTD 38,038 (註八)	100.00% (註六)	NTD(3,090) (USD(98)) (註六)	NTD15,136 (USD480) (註六)	-
浩漢公司	變壓器加工	NTD181,459 (RMB37,678 千元)	註七	NTD -	-	-	NTD -	100.00% (註七)	NTD(1,482) (USD(47)) (註七)	NTD149,503 (USD4,741) (註七)	-
				1,136,881	-	-	1,136,881				272,343

- 註一：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二：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三：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孫公司Famous Holding Ltd.，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amous Holding Ltd.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四：係本公司透過無錫仲漢再投資之持股比例79.2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無錫仲漢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五：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孫公司FSP Technology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Technology Inc. (BVI)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六：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孫公司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七：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FSP International Inc. (BVI)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孫公司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再投資之持股比例100%之被投資公司。本公司揭露之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各該項目之數額。
 註八：係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一日因合併普特電子公司而取得之轉投資事業，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38,038千元係普特電子公司以前年度所匯出之投資金額。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註九：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

註十：已合併沖銷。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NTD 1,136,881 (註一) (港幣 12,500 千元及 美金 32,140 千元)	NTD 1,109,120 (註一) (港幣 12,500 千元及 美金 32,140 千元)	NTD - (註二)

註一：除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採歷史匯率外，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以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匯率計算(USD：NTD=1：32.86；HKD：NTD=1：4.42)

註二：依據經濟部投審會97.08.29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本公司為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故並無投資限額。

3. 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民國九十七年度本公司銷貨予眾漢公司之金額為851千元，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為0千元。

(2) 委託加工及代購物料

本公司因委託加工而支付關係人之加工費明細如下：

	97年度
輝力公司	\$ 690,282
仲漢公司	346,973
無錫全漢公司	381,728
	\$ 1,418,983

本公司委託關係人代購物料明細如下：

	97年度
輝力公司	\$ 179,983
仲漢公司	61,857
無錫全漢公司	3,234
	\$ 245,074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因上述委託加工及代購物料交易而產生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u>97.12.31</u>
輝力公司	\$ 55,029
仲漢公司	23,415
無錫全漢公司	<u>9,647</u>
	<u>\$ 88,091</u>

(3)其他

民國九十七年度本公司受關係人委託購買機器設備或因業務需要代墊費用而產生之應收款項明細如下：

<u>97年度</u>		
<u>關係人名稱</u>	<u>代墊款項 最高餘額</u>	<u>期末應收餘額</u>
江蘇全漢公司	\$ 4,083	337
無錫全漢公司	<u>56,546</u>	<u>56,546</u>
	<u>\$ 60,629</u>	<u>56,883</u>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度因委託關係人代為設計產品而產生之設計費(列入推銷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u>97年度</u>
江蘇全漢公司	<u>\$ 16,459</u>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前述交易而產生之應付款項(列入應付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u>97.12.31</u>
江蘇全漢公司	<u>\$ 5,305</u>

(4)背書保證

本公司關係人之借款由本公司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u>97.12.31</u>
眾漢公司	<u>\$ 32,800</u>

本公司為上項關係人之背書保證並未收取任何費用

(5)其他大陸子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十一(四)項下說明。

(6)上列與大陸地區之直接與間接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沖銷。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九十七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取漢公司	1	營業收入	851	與一般客戶並 無顯著不同	0.01%
		善元公司	"	"	165,207	"	0.99%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257,016	"	1.54%
		Amacrox GmbH	"	"	33,992	"	0.20%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	"	8,203	"	0.05%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	"	43,138	"	0.26%
		善元公司	"	應收帳款	28,981	視其資金調度 情形而機動調 整	0.28%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16,484	與一般客戶並 無顯著不同	0.16%
		Amacrox GmbH	"	"	27,576	"	0.27%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	"	2,983	"	0.03%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	"	"	9,176	"	0.09%
		輝力公司	"	製造費用	179,983	係委託代購物 料，與一般客戶 並無顯著不同	1.08%
		仲漢公司	"	"	61,857	"	0.37%
		無錫全漢公司	"	"	3,234	"	0.02%
		輝力公司	"	應付帳款	9,495	月結後一個月 付款	0.09%
		仲漢公司	"	"	3,358	"	0.03%
		無錫全漢	"	"	555	"	0.01%
		Famous Holding Ltd.	"	其他應收款	4,266	係委託購買機 器設備或因業 務代墊費用	0.04%
		江蘇全漢公司	"	"	337	"	- %
		無錫全漢公司	"	"	56,546	"	0.55%
漢達公司	"	"	3,230	"	0.03%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其他收入	7,533	係收取管理服 務費用，並無一 般客戶可供比 較	0.05%		
1	善元公司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3	營業收入	167,392	與一般客戶並 無顯著不同	1.00%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3	應收帳款	8,224	"	0.08%
2	3Y Power Technolgy Inc.	善元公司	"	"	12,894	"	0.08%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3	輝力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690,282	與一般客戶並 無顯著不同	4.14%
		仲漢公司	3	"	3,366	"	0.02%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45,534	"	0.44%
		仲漢公司	3	"	11	"	- %
4	仲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346,973	"	2.08%
		"	"	應收帳款	20,057	"	0.19%
5	無錫全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381,728	"	2.29%
		"	"	應收帳款	9,092	"	0.09%
6	無錫仲漢	眾漢公司	3	營業收入	2,059	"	0.01%
7	眾漢公司	無錫仲漢	3	營業收入	13,395	"	0.08%
		"	"	應收帳款	13,382	"	0.13%
8	Harmony Trading (HK) Corp.	"	"	營業收入	49,113	"	0.29%
9	江蘇全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6,459	係受委託代為 設計產品	0.10%
		眾漢公司	3	"	8,665	係受委託代為 研發產品	0.05%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5,305	無一般客戶可 供比較	0.05%
		眾漢公司	3	"	824	"	0.01%

2.民國九十六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眾漢公司	1	營業收入	4,815	與一般客戶並 無顯著不同	0.03%
		善元公司	"	"	308,623	"	1.92%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350,567	"	2.18%
		Amacrox GmbH	"	"	35,050	"	0.22%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BVI)	"	"	44,733	"	0.28%
		善元公司	"	應收帳款	54,987	"	0.49%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	109,144	"	0.97%
		Amacrox GmbH	"	"	17,341	"	0.15%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BVI)	"	"	18,749	"	0.17%
		眾漢公司	"	"	1,197	"	0.01%
		輝力公司	"	製造費用	110,658	係委託代購物 料	0.69%
		仲漢公司	"	"	53,220	"	0.33%
		輝力公司	"	應付帳款	11,950	月結後一個月 付款	0.11%
		仲漢公司	"	"	6,244	"	0.06%
		善元公司	"	設計費	3,107	無一般客戶可 供比較	0.02%
		"	"	應付費用	222	"	- %
		"	"	其他應收款	790	"	0.01%
		Famous Holding Ltd.	"	"	7,117	"	0.06%
		漢達公司	"	"	399	"	- %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江蘇全漢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083	無一般客戶可供比較	0.04%
		無錫全漢公司	"	其他應收款	29,836	"	0.26%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	其他收入	7,880	係收取管理服務費用	0.05%
1	善元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1,700	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0.07%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3	營業收入	78,213	"	0.49%
2	3Y Power Technolgoey Inc.	善元公司	3	營業收入	11,181	"	0.07%
3	輝力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786,453	"	4.90%
		仲漢公司	3	"	35,463	"	0.22%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2,496	"	0.11%
		仲漢公司	3	"	2,952	"	0.26%
4	仲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411,408	"	2.56%
		"	"	應收帳款	36,550	"	0.32%
5	無錫全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266,450	"	1.66%
		"	"	應收帳款	29,408	"	0.26%
6	無錫仲漢公司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346	"	- %
		眾漢公司	3	營業收入	1,590	"	0.01%
7	眾漢公司	無錫仲漢公司	3	營業收入	16,463	"	0.10%
		"	"	應收帳款	4,559	"	0.04%
8	東莞浦特電子公司	Harmony Trading (HK) Corp.	3	營業收入	3,436	"	0.02%
		"	"	應收帳款	3,403	"	0.03%
9	Harmony Trading (HK) Corp.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29,355	"	0.18%
		"	"	應收帳款	3,503	"	0.03%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電源供應器之銷售，故無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97年度			
	國 外	國 內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 1,144,452	15,543,903	-	16,688,355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1,855,237	164,791	(2,020,028)	-
收入合計	<u>\$ 2,999,689</u>	<u>15,708,694</u>	<u>(2,020,028)</u>	<u>16,688,355</u>
部門淨利	<u>\$ 44,208</u>	<u>785,072</u>	<u>10,876</u>	840,156
投資收入				1,116
利息收入				41,687
利息費用				(9,560)
公司一般收入				86,904
公司一般費用				(137,700)
稅前淨利				<u>\$ 822,603</u>
可辨認資產	<u>\$ 2,890,187</u>	<u>7,606,914</u>	<u>(237,270)</u>	10,259,831
長期股權投資				61,746
資產合計				<u>\$ 10,321,577</u>

為使部門別財務資訊與財務報表之相關金額調節相符，下列金額列於上表之調整及沖銷欄：

- 1.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計2,020,028千元。
- 2.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應收款計256,821千元及其他(19,551)千元。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6年度			
	國 外	國 內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 691,273	15,355,629	-	16,046,902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2,170,438	280,839	(2,451,277)	-
收入合計	<u>\$ 2,861,711</u>	<u>15,636,468</u>	<u>(2,451,277)</u>	<u>16,046,902</u>
部門淨利	<u>\$ 205,753</u>	<u>708,759</u>	<u>7,880</u>	922,392
投資收入				1,732
利息收入				48,661
利息費用				(14,318)
公司一般收入				106,492
公司一般費用				(79,164)
稅前淨利				<u>\$ 985,795</u>
可辨認資產	<u>\$ 2,432,744</u>	<u>9,142,115</u>	<u>(338,185)</u>	11,236,674
長期股權投資				22,880
資產合計				<u>\$ 11,259,554</u>

為使部門別財務資訊與財務報表之相關金額調節相符，下列金額列於上表之調整及沖銷欄：

- 1.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計2,451,277千元。
- 2.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應收款計357,676千元及其他(19,491)千元。

(三)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外銷銷貨明細如下：

地 區	97年度	96年度
亞 洲	\$ 10,916,584	10,674,742
歐 洲	2,982,876	2,607,217
美 洲	1,827,207	1,201,842
澳 洲	44,352	42,367
非 洲	27,406	10,695
合 計	<u>\$ 15,798,425</u>	<u>14,536,863</u>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六年度皆無銷貨收入占損益表上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97 年度	96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450,708	7,522,370	(1,071,662)	(14.25)
長期股權投資		2,395,089	2,160,407	234,682	10.86
固定資產		367,233	370,242	(3,009)	(0.81)
無形資產		142,914	141,325	1,589	1.12
其他資產		24,197	13,225	10,972	82.96
資產總額		9,380,141	10,207,569	(827,428)	(8.11)
流動負債		4,599,288	5,622,369	(1,023,081)	(18.20)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36,525	40,296	(3,771)	(9.36)
負債總額		4,635,813	5,662,665	(1,026,852)	(18.13)
股本		2,126,887	1,970,020	156,867	7.96
資本公積		1,223,413	1,258,097	(34,684)	(2.76)
保留盈餘		1,158,563	1,212,808	(54,245)	(4.47)
股東權益總額		4,744,328	4,544,904	199,424	4.39
(一) 變動之主要原因					
1.其他資產:主要為存出保證金增加 13,024 千元。 主要係因 2008 年支付 ULTRA 訴訟程序保證金 \$912 千元、駿林訴訟案-辦理假扣押強執之提存金 \$10,877 千元、自強南路龜山廠承租押金 \$1,500 千元。					

二、經營結果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97 年度		9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14,725,471		14,341,727		383,744	2.68
減：銷貨退回	102,080		24,385		77,695	318.62
銷貨折讓	118,252		85,048		33,204	39.04
營業收入淨額		14,505,139		14,232,294	272,845	1.92
營業成本		12,425,870		12,435,905	(10,035)	(0.08)
營業毛利		2,079,269		1,796,389	282,880	15.75
營業費用		1,375,786		1,139,163	236,623	20.77
營業淨利		703,542		656,298	47,244	7.20
營業外收入		148,657		280,221	(131,564)	(46.95)
營業外支出		99,132		44,684	54,448	121.85
本期稅前純益		753,067		891,835	(138,768)	(15.56)
所得稅費用		121,095		145,524	(24,429)	(16.79)
本期純益		631,972		746,311	(114,339)	(15.32)

變動分析說明：

- 1.銷貨退回：因客訴案件產生之 RMA 等銷退較去年同期增加。
- 2.銷貨折讓：主要係因 RMA 賠償款問題認列約 0.48 億之銷貨折讓
- 3.營業費用：薪資增加 119776 千元,廣告費增加 10468 千元,呆帳增加 38627 千元,佣金增加 14780 千元,安規測試增加 14013 千元,售後維修增加 11805 千元,設計費增加 8633 千元。
- 4.營業外收入: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減少 103364 千元,品質不良及樣品等其他收入減少 24541 千元。
- 5.營業外支出:兌換損失增加 43542 千元及存貨跌價損失增加 16838 千元。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97 年度	96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1.08	19.93	(8.8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0	162	(2)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7	18.39	(16.0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不適用。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 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75,991	(484,845)	229,754	761,392	0	0
1.營業活動：本公司預計營收及獲利將持續成長，因現金股利及公平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改列營業活動，致本公司預估在民國九十八年自營業活動將產生 484,845 仟元之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配合業務需求擴充設備。 3.理財活動：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風險評估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

因應2008年引爆的全球金融海嘯，各國央行皆以調降利率水準因應，美國聯準會自2008年1月起至今已累計降息4%，目前利率為0.25%新低點。台灣央行自2008年9月起也一改之前升息步調，調降利率至目前的1.25%。由於美元與台幣利率下滑，對於美元短期借款以及台幣短期借貸皆有所助益，本公司因短期借款金額不大，且未有長期負債，因此利率波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

本公司大部分的收入與支出皆以美元計價，可達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有專人持續監控市場匯率變化及公司內部外幣部位，適度調整外幣部位。近年來，新台幣急貶急升波動較大，公司盡量以保持外幣資產與負債平衡為原則，以降低公司曝險的部位。必要時候則以避險工具如買賣遠期外匯因應。

(3) 通貨膨脹

由於國際上原油、糧食、以及基本金屬價格於2008年下半年大幅重挫，導致台灣消費者

物價(CPI)年增率由2007年年底3.33%，下跌至2008年12月份1.21%。因產業特性，通貨膨脹率對本公司的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專注本業，對於與本業無關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均不從事。另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均遵循主管機關規定之處理程序。且為規避匯率風險，本公司與金融機構從事遠期外匯交易及衍生性商品的交易皆遵循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相關作業程序進行。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近年持續依據產品別積極陸續成立部門及擴充研發人員，97年投入研發費用超過兩億九千七百萬元，因應新產品仍將持續開發，預期今年將持續增加研發費用及增加研發、測試設備，而研發人才及資金供應將是主要影響成功與否的因素。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順應全球環境保護趨勢，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的願景，持續朝綠色能源產品開發方向邁進，更專注於研發節能、儲能、創能的電源產品，並以每個家庭都能看得到全漢的產品做為自我期許的目標，追求乾淨、效能，成為全球能源產業的領導者。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本公司在國內透過代理商購買碩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碩頤公司)之產品，碩頤公司之競爭廠商 O2 MICRO INTERNATIONAL LIMITED (以下簡稱 O2 公司) 聲稱此等產品侵害其美國專利權，故在美國聯邦地方法院東德州馬歇爾分院(以下簡稱美國法院)對包含本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提起民事訴訟。

前開民事訴訟經 O2 公司於民國 95 年 4 月 24 日撤回全部對所有被告金錢損害賠償之請求，其後美國法院於民國 96 年 3 月 21 日作出一審判決及禁止相關產品銷往美國之禁制令，並裁定法庭費用由所有被告負擔。本公司不服該禁制令與費用之裁定，於法定期限前已提出上訴。前述法庭費用，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8 月 14 日接獲美國法院對於 O2 公司專利訴訟案裁定結果，根據裁定內容，包括本公司及碩頤公司在內之三家公司應共同負擔上述訴訟案所發生之律師費及訴訟費用計美金 2,268,402.22 元。本公司不服前述應負擔之費用，於法定期限前已提出上訴。

針對禁制令之上訴，業經美國聯邦上訴法院開庭審理，並於民國 97 年 4 月 3 日作出判決，認定一審關於侵害專利之判決程序違法，因而廢棄原一審判決，並將案件發回原審法院重

新審理。關於訴訟費用之裁定，雖未直接經上訴法院審理，但一審判決已遭廢棄，該裁定已失所附麗，自屬當然無效。

目前本案已經發回一審法院審理，預計於民國 98 年 7 月間進行實質審理。

本公司因使用碩頤公司產品而受牽連，且在得知碩頤公司產品有此糾紛後，即切換成無侵權糾紛之替代材料，而根據本公司與碩頤公司簽訂之智慧財產權擔保書，外部律師認為本公司因其產品而衍生所承擔之責任、損失、損害、費用或其他支出，碩頤公司皆應負完全之補償責任，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應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於美國聯邦法院佛羅里達州中部地方法院奧蘭多分院遭 Ultra Products Inc.(以下簡稱原告)對包含本公司在內之十數家公司提出專利訴訟案(以下簡稱本案)，本公司與其他五家公司已組成被告聯盟，共同對抗原告之攻擊防禦。

目前本案處於法院審判權及審判地審理程序，被告聯盟主張原告依自我利益不當選擇法院，本案應視事實發生地擇定歸屬法院。若此主張成功，將有助於減輕被告聯盟之訴訟負擔、加重原告之訴訟負擔。負責處理本案之專利事務所根據美國法令及既有判例評估，被告聯盟之前述主張是合理且頗具勝算。

被告聯盟之部份成員先前已分別向中華民國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及中國大陸知識產權局就原告擁有相同本案技術之台灣專利及大陸專利提出專利無效撤銷，並經前開主管機關審定專利無效在案。此外，被告聯盟之一成員先前遭原告於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以下簡稱 ITC）以相同專利提出專利訴訟案，被告聯盟以現行掌握專利無效證據提出抗辯，已成功讓原告主動無條件撤回告訴。負責處理本案之專利事務所依循前述之各國審定結果及 ITC 判例，並參照美國相關法令下，評析依被告聯盟現行掌握原告專利無效之證據，本案勝訴可能性頗高。

本案原告尚未提出任何對本公司之損害賠償請求，本案對本公司之財務尚無重大影響。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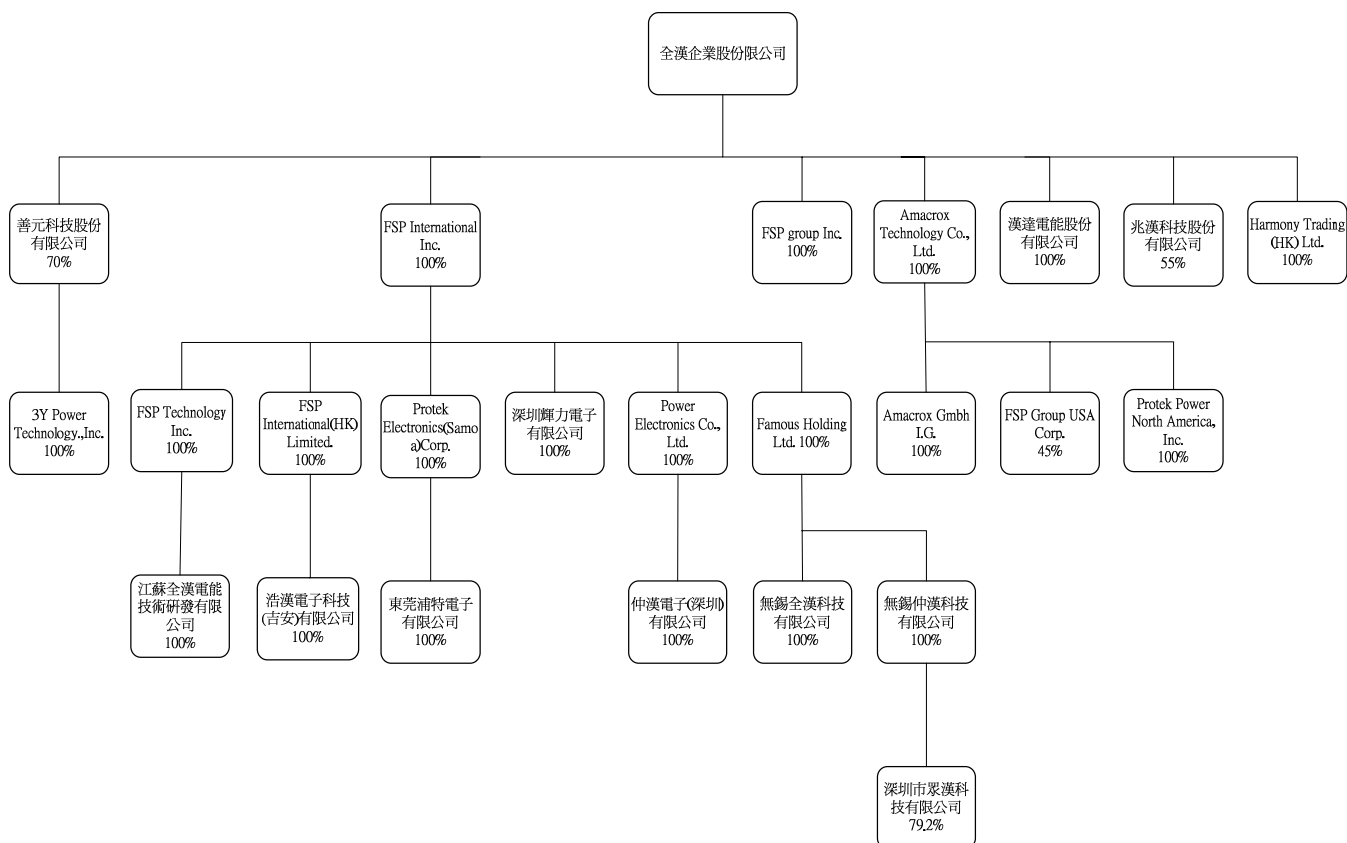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圖



2.全漢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2.04.15	桃園	NTD2,126,887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12.31	桃園	NTD213,600	電源供應器買賣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74.06.04	美國	USD600	電源供應器買賣
FSP INTERNATIONAL INC.	88.04.26	維京群島	HKD262,715	控股公司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90.01.16	維京群島	HKD 23,382	控股公司
FSP GROUP INC.	86.09.26	開曼群島	USD 50	申請安規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82.03.24	廣東	RMB 10,880	電源供應器製造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90.05.17	廣東	RMB 25,109	電源供應器製造
FAMOUS HOLDING LTD.	90.04.18	薩摩亞	HKD 210,118	控股公司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92.04.03	無錫	RMB 123,804	電源供應器製造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92.10.21	無錫	RMB 95,787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
AMACROX GMBH I.G.	93.03.09	德國	EUR25	電源供應器買賣
FSP Group USA Corp.	92.04.01	美國	USD550	電源供應器買賣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92.11.05	維京群島	USD1,219	控股公司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90.06.18	廣東	RMB30,000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
FSP Technology INC.	95.12.27	薩摩亞國	HKD 16,363	控股公司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96.04.29	江蘇	RMB15,211	電源供應器研發、設計, 技術轉讓和服務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96.01.30	台北縣	NTD50,000	電池製造、買賣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10.03	台北市	NTD16,000	電源供應器買賣
Protek Electronics (Samoa)Corp.	91.12.24	薩摩亞	USD1,100	控股公司
Harmony Trading (HK)Limited	96.03.17	香港	HKD10	電源供應器買賣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96.10.01	美國	USD110	電子產出買賣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92.02.28	廣東	RMB9,068	電源供應器製造
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	95.09.01	江西	RMB37,678	生產銷售電子元器件系列產品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97.04.22	香港	USD4,770	控股公司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相同股東資料 :無。

4.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其相互之關聯

行業別	關係企業名稱	與他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之關聯
控股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INC.	投資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FAMOUS HOLDING LTD. 及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FSP Technology INC、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Protek Electronics (Samoa)Corp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投資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FAMOUS HOLDING LTD.	投資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及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投資 AMACROX GMBH I.G.、FSP Group USA Corp.及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FSP Technology INC.	投資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Protek Electronics (Samoa)Corp.	投資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投資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
製造業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源供應器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電源供應器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電源供應器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及投資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製造、買賣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生產電源供應器
	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子元器件系列產品
申請安規公司	FSP GROUP INC.	申請安規
研發及技術服務業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技術轉讓及服務
買賣業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買賣及投資 3Y POWER TECHNOLOGY,INC
	3Y POWER TECHNOLOGY,INC	電源供應器買賣
	AMACROX GMBH I.G	電源供應器買賣
	FSP Group USA Corp.	電源供應器買賣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源供應器買賣
	Harmony Trading (HK)Limited	電源供應器買賣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電源供應器買賣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單位：股；%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FSP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33,702,500	100%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14,952,000	70%
3Y POWER TECHNOLOGY,INC	董事長	善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600,000	100%
POWER ELECTRONICS CO.,LTD.	董事	FSP INTERNATIONAL INC. (代表人：鄭雅仁)	3,000,000	100%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FSP INTERNATIONAL INC.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POWER ELECTRONICS CO., LTD.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FSP GROUP INC.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50,000	100%
FAMOUS HOLDING LTD.	董事	FSP INTERNATIONAL INC. (代表人：鄭雅仁)	27,000,000	100%
無錫全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FAMOUS HOLDING LTD.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FAMOUS HOLDING LTD.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1,219,355	100%
AMACROX GMBH I.G	董事長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人：鄭雅仁)	25,000	100%
FSP Group USA Corp.	董事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人：鄭雅仁)	247,500	45%
深圳市眾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無錫仲漢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人：趙尔昌)	(註)	79.2%
FSP Technology INC.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2,100,000	100%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4,770,000	100%
浩漢電子科技(吉安)有限公司	董事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研發有限公司	董事	FSP Technology INC.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漢達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5,000,000	100%
兆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880,000	55%
Protek Electronics (Samoa)Corp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1,100,000	100%
Harmony Trading (HK)Limited	董事	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雅仁)	10,000	100%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Protek Electronics (Somoa)Corp (代表人：鄭雅仁)	(註)	100%
Prote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董事長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代表人：陳國瑞)	1,000	100%

註：係有限公司組織。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淨額	營業淨利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FSP INTERNATIONAL INC.	1,136,882	1,861,309	7	1,861,302	0	0	36,041	1.12
POWER ELECTRONICS CO.,LTD.	99,138	312,475	0	312,475	0	0	15,912	5.30
FSP GROUP INC.	1,752	1,516	0	1,516	0	0	(43)	(0.86)
深圳輝力電子有限公司	47,503	216,075	44,906	171,169	752,987	41,337	35,774	註(1)
仲漢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08,875	326,339	29,810	296,529	347,767	26,092	15,884	註(2)
FAMOUS HOLDING LTD.	890,879	1,065,351	9,132	1,056,219	0	0	(1,716)	(0.06)
無錫全漢科技 有限公司	536,827	587,299	191,233	396,066	381,836	(6,709)	(7,205)	註(3)
無錫仲漢科技 有限公司	415,342	697,069	77,897	619,172	111,167	(23,813)	5,261	註(4)
AMACROX GMBH I.G.	1,148	30,201	27,858	2,343	44,577	(5,121)	(3,081)	(123.24)
FSP Group USA Corp.	17,344	98,439	53,426	45,012	144,633	(832)	2,480	10.02
Amacrox Technology Co., Ltd.	40,925	45,784	9,928	35,856	56,411	56,411	(3,919)	(3.53)
深圳市眾漢科技 有限公司	130,083	583,235	221,676	361,559	595,246	37,231	32,232	註(5)
善元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213,600	908,768	317,507	591,261	1,144,190	95,371	72,387	3.39
3Y Power Technology Inc.	18,920	308,360	55,815	252,545	740,240	(14,640)	(11,765)	(19.98)
漢達電能股份 有限公司	50,000	54,847	32,228	22,619	57,831	(15,709)	(13,001)	(2.60)
FSP TECHNOLOGY INC.	69,381	52,384	0	52,384	0	0	(10,951)	(5.21)
江蘇全漢電能技術	71,154	53,754	3,716	50,038	23,439	(10,389)	(10,951)	註(6)

研發有限公司								
兆漢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6,000	2,375	1,850	525	1,533	(11,702)	(11,696)	(7.31)
Proteck Electronics (Samoa) Corp.	36,146	15,994	0	15,994	0	(3,104)	(3,104)	(2.82)
Harmony Trading (HK) Ltd.	45	5,078	2,945	2,133	4,185	181	72	7.20
Proteck Power North America Inc.	3,615	4,878	3,792	1,086	3,909	(1,655)	(1,655)	(1,654.55)
東莞浦特電子有限公司	40,157	19,747	4,611	15,136	39,279	(3,035)	(3,090)	註(7)
FSP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156,742	162,108	7,367	154,741	0	0	(2,489)	(0.52)
浩漢電子科技(吉安) 有限公司	181,459	158,361	8,858	149,503	43,635	(5,698)	(5,922)	註(8)

註：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表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1)：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2)：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3)：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4)：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5)：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6)：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7)：為有限公司組織

註(8)：為有限公司組織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鄭 雅 仁

日 期：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四日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